

□仁者·君子·凡人王跃文

□狗皮袖筒孙惠芬

□重逢少年父亲萧子屈

□风醒李存刚

QING
YI
JIANG
青衣江

□照夜清李丽

□在大凉山腹地读彝(外三首)何杰

□别在故乡胸前的勋章(外一首)王进

□我思故我在段国强

2026

总第114期

03

爱文艺 爱生活





王跃文
代表作品《国画》

王跃文 生于1962年，湖南溆浦人，著名作家。文学创作一级。中宣部全国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曾任湖南省作家协会主席，中国作协主席团委员。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国画》《梅次故事》《朝夕之间》《爱历元年》《西州月》《大清相国》《亡魂鸟》《苍黄》《家山》；中篇小说《漫水》《无雪之冬》以及散文随笔集《幽默的代价》、访谈录作品《王跃文文学回忆录》《无违》等。多次获《当代》《小说选刊》《中篇小说选刊》等刊物文学奖。曾获鲁迅文学奖、湖南省文化创新奖、湖南省文学艺术奖、湖南省青年文学奖、乔典运乡土文学奖长篇小说奖等。曾被授予“湖南省德艺双馨文艺家”，被推为湖南省年度十大文化人物。

仁者·君子·凡人

□ 王跃文

读书是需要人生经验的。我早些年捧着一本《论语》，只觉得古奥难懂。直到在人世间栖栖然走过了一程，再重新读这本书，方才略略参悟了孔门学问的些许玄机。

孔门学问的最高境界是仁。众弟子多次问仁，但孔子从未对仁下过一个定义，只是教弟子们怎么去做。勉强换算成现代语汇，就是教弟子们做到真善美。比方说“刚毅木讷，近仁也”。一个人是怎样便是怎样，哪怕呆头呆脑都没关系，如果刻意地表现，就是“巧言令色，鲜矣仁”了。子路是孔子的得意弟子，他穿着粗布衣服，同身着华服的贵人们站在一起，从容不迫，不卑不亢。孔子对此大为赞赏，认为这只有子路才能做得到。我想是他心中有仁，用不着拿外在的东西来文饰。这看似平常，我们大多数人未必做得到。我们在西装革履的阔人面前如果捉襟见肘，多半会露出窘态来。

仁的境界不是很容易达到的。孔子弟子三千，贤者七十，他从未说过谁成了仁者。颜回“三月不违仁”，已经很不错了。所以孔子叹道：“吾未见好德如好色者也！”千古喟叹，遗憾无限；物欲之弊，于今为烈。人们难以达仁，不在仁的虚无缥缈，而是人们实在很难逾越声色犬马的欲望。说到底，人总是俗物，很难真正达到仁的境界。世上是否有过真正的仁者，是值得怀疑的。但人应常怀仁心，所谓“虽不能至，心向往之”。这便是“为仁由己”的意思，而且“我欲仁，斯仁至矣”！

孔子实在很通达，他知道要求所有

人都成为仁者，太不现实了。于是他退而求其次，又教人做君子。君子不一定是仁者，但对仁应念念不忘。所谓“大德不逾闲，小德出入可也”，这大概是对君子的道德要求吧。孔子的另一位得道高足子夏说，君子“观之俨然，即之也温，听其言也厉”。这或许就是君子的外在气度：看上去庄敬，叫人不敢轻慢；接近他又很温和，不是拒人千里之外；听他的言论，则严肃认真，使人折服。做到这一点，需要仁的深厚修养，不是我们经常看到的那种装腔作势。所以恪守仁道，自成君子。

孔子的学问不是人们误解的那样刻板，而是很活泛、很练达的。我们凡人学了，也大有裨益。比如同上司相处，孔子讲究平淡为宜。他说：“事君尽礼，人以为谄也。”这里教人谨守臣道，不必过于拘礼。可我又常常拿不准这话是否说得有理。现在那些做上司的，惟恐下面不敬，偏要有意摆出股威风来，你越是唯唯诺诺他越是感觉良好。你想让上司高兴，就不要怕人家背后说你是马屁精。孔子又告诫人们说：“信而后谏，未信，则以为谤也。”但很多耿直的人并不懂得这个道理，他并没有进入上司身边的小圈子，却自以为无私无畏，就直言不讳，结果成了故意同上司过不去的人。须知如今你想讨得上司的信任，并不在乎你光明磊落，而是“功夫在诗外”。

许多人生道理需得亲历，甚至以一生的苦难为代价才能悟出，往往单靠读书是看不破的。可看破了又未必好，到头来洞明了世事精微，却消磨了英雄气概。



主管单位：中共雅安市委宣传部

主办单位：雅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编委：杨术兵 戴伟 王堂兵
代成华 袁明 李雪松
李纯刚 倪洪伟 廖旭
龚建霞 陈天然

名家

仁者·君子·凡人 01 王跃文

他山石

狗皮袖筒 04 孙惠芬

纪实

彼岸的眼光 14 高富华

小说

重逢少年父亲 22 萧子屈

散文

风醒 27 李存刚

照夜清 34 李丽

三重人间 38 袁永涛

草木童年 41 郝冰兰

缺页故事与甜李子 46 余元英

岁寒三友 49 杨桃岚

诗歌

在大凉山腹地读彝(外三首) 53 何杰

别在故乡胸前的勋章(外一首) 54 王进

牧鞭六解(组诗) 55 鲁军

龙苍沟的秘密意象(组诗) 56 张玉红

光阴的隐喻 57 薛薇

梦回清溪(外一首) 57 叶映辉

守候与向往 58 赵霞

艺评

我思故我在 59 段国强

主 编：杨术兵

执行主编：戴 伟

编辑部主任：吕玉刚

责任编辑：卫超群

校 对：魏 斌 韩罗梅

李敏铭 黄 鑫

封面题字：何应辉

设计印刷：成都旭美印务有限公司

编印周期：双月出版

投稿邮箱：qyj1208@126.com

联系电话：(0835)2243315

邮 编：625000

地 址：雅安市雨城区雅州大道1号(西康记忆5号楼市文联)

准印证号：川内KX202618003

(四川省连续性内部资料出版物)



敬请关注
《雅安文艺》

一个美好的人给予的永恒之爱	60	紫柠檬
带你游览神秘世界	62	姜永育
驱动诗意的轮子奔赴春天	63	倪洪伟

艺 苑

雪域黄昏(国画)	66	戴成华
荷间鹅趣闹金乡(油画)	67	张 泉
儿行千里(油画)	68	袁 宏
凌波仙子(国画)	69	余述秋
雅安茶诗数首(楷书)	70	王世明
许岚诗作《茶韵》节选(篆书)	71	曾友萍
诗咏雅安(楷书)	72	邓增友
红色诗选(篆书)	73	吴洪武
川藏铁路穿行茶乡(摄影)	74	赵 毅
童年与狗尾巴草(摄影)	75	陈浩森
远眺贡嘎(摄影)	76	郝立艺
基 础(摄影)	77	戈镇府

初 见

心底的遗憾(散文)	52	刘奉文
碾磨命运(诗歌)	58	渡江鳞
征稿启事	65	
文艺动态	78	

■封面 美 术·老街阑干酒旆斜(油画) / 刘明华

■封二 摄 影·王跃文 / 佚名

■封三 歌 曲·千里江山赋 / 魏华刚

■封底 美 术·古寨流泉(国画) / 赵智勇

狗皮袖筒

□ 孙惠芬

吉宽望到二妹子小馆的时候，已经是冬日里的黄昏时分了。说黄昏时分，并不是天空中有什么晚霞，这是入冬以来唯一一个大雪的天气，高丽山以南的所有荒野、村庄，都被裹在厚厚的雪绒里，只不过低沉的天空下面，有缕缕炊烟在往一块聚拢，让人觉出晚饭的时光已经临近。

望到二妹子小馆，吉宽脚步顿时轻盈了许多，脚底下咯吱咯吱的踩雪声有了节奏，从领口里穿膛而过的寒风也有了节奏，是坐在二妹子小馆牙齿对着牙齿嚼花生米的节奏，是坐在二妹子小馆大口大口喝啤酒的节奏，脆生生、呼噜噜的。此时，当吉宽爬上一个高岗，望到二妹子小馆，落在他颈窝里的雪顿时化作暖洋洋的热流，顺他的脊背一路而下，直奔他的脚后跟。

在这一带，在春节就要到来的冬日里的黄昏时分，总会有像吉宽一样的汉子从遥远的外地回来。他们，要么从大连、营口，要么从丹东、本溪，要么就是从大东港或老黑山，反正，他们个顶

个肩上背着行李，不远千里百里，坐着大客车从外面回到歇马镇，再从歇马镇步行，一路北上回到这一带的乡下。

二妹子小馆，正好坐落在这一带的三岔路口，它的左侧，是一条贯穿南北，南至歇马镇，北至岫岩城的官道，它的身前，是从官道上岔过来，又向歇马山庄伸过去的乡道，也就是说，不管你的家住在二妹子小馆北边的什么地方，不管你的家住在歇马山庄管辖的哪一个村子，只要你从外面回来，这二妹子小馆身边的路，都是你的必经之路。

吉宽揭开二妹子小馆棉布门帘时，差一点和二妹子撞了个满怀。因为下着大雪，从后半晌就没有客人，二妹子瞅窗外的眼神都有些花了，到发现门外有人来，已经来不及提前替客人撩开门帘了。“大叔快快请进，冻死嘞。”

背着一捆行李的吉宽从外面进来，仿佛一只刚从雪窟窿里钻出来的狗熊，头顶的帽子上，肩膀上，行李上，裤脚上和鞋面上，哪哪都是雪。二妹子认出是吉宽，一下子不好意思起来，改嘴

孙惠芬



1961年生于辽宁庄河。辽宁文学院专业作家，中国作家协会全委会委员、全国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主要作品有《孙惠芬文集》（中短篇小说、散文）七卷；长篇小说《歇马山庄》《上塘书》《生死十日谈》《寻找张展》《紫山》等8部。作品曾获中华优秀出版物奖、中国女性文学奖、曹雪芹长篇小说奖、第三届鲁迅文学奖等，其中长篇小说《歇马山庄》《上塘书》《寻找张展》分别入围第六届、第七届、第十届茅盾文学奖。有部分作品被译介为英语、法语、蒙语、日语等文字出版。现居大连。

道：“呃，是吉宽大哥，怎么赶上大雪天回来？”

吉宽没有吱声。他上二妹子小馆，除了点菜，从不说一句废话。

“响英，快，还不赶紧给吉宽哥扫雪。”

二妹子小馆过去只有二妹子，现在又多了个叫响英的女孩，吉宽有些发愣。这女孩看上去比二妹子小十几岁都有了，二妹子却逼人家跟她一样叫吉宽大哥。吉宽站在那里，任凭响英拿一把笤帚在他的身上扫来扫去。可是那雪在他身上呆得太久了，小馆里又一下午没客，没有想象的那种热乎乎的蒸汽，一些雪仿佛附在他身上的鬼魂似的，怎么扫都扫不掉。

实际上，二妹子小馆，向来都不是为回乡的民工们准备的，这些民工，一年一年在外边，终于手里攥了一点钱回家过年，奔着老婆孩子热炕头，是绝不肯把钱扔给她的，也是绝不舍得把时间消磨在她的小馆里的，她等待的，都是那些永远在路上的大卡车司机。当然吉宽不同，吉宽没有老婆孩子，没有爹

妈，是条光棍，有个弟弟也在外面打工。所以一年当中，只要从外面回来，总要进来撮上一顿。

十几分钟以后，小馆里渐渐有了温度，二妹子在炉膛里加了柴，用炉钩钩了炉底，炉膛里的火不一会儿就噼噼啪啪烧起来，使吉宽身上的雪，裤脚和鞋子上的雪，以及行李上的雪，悄没声地化了，化咸水，洇湿了小馆里坑洼不平的地面。当吉宽身上的雪洇湿了地面，他的脸、鼻子，还有耳朵，一瞬间如同充了血一般，热气腾腾地红起来。

说它们热气腾腾，是因为它们不但红，还滋啦啦地往外冒着气。这寒冷的冬天，最怕冷的，往往是脸、鼻子和耳朵，可是它们就像那些贪嘴又没有主意的孩子，只需稍稍给一点吃的，一下子就改变了立场。不像手和脚，看上去抗冷又抗冻，可一旦冷透了冻透了，很难缓过来。在这寒冷的冬日的黄昏，吉宽进到小馆，很长一段时间，手和脚都没有知觉，与他的脸、鼻子和耳朵，仿佛不是一个身体上的物件。

小馆里来了吉宽，屋子里顿时陷入忙碌。这忙碌，不是因为有了滋滋啦啦爆油锅的声音，不是油锅后面还跟了切菜的声音，而是二妹子小馆里干活的，不只二妹子，还多了一个服务员。在吉宽眼里，有两个人在为他一个人跑前跑后，就有了一派忙碌的景象了。

因为吉宽是这一带走进小馆为数不多的民工，二妹子对他格外大方，不只花生米和面条的量，还要格外赏一盘凉拌白菜，一杯啤酒喝完，二妹子还要免费送上一杯自酿的黄酒。吉宽是本乡人，一看就觉得亲。因为觉得亲，又知道吉宽是光棍，每一次，他一个人坐那喝酒，她都想为他擦擦身上的烂泥，都想把他开胶的鞋要下来缝一缝，可是身前身后围他转老半天，就是不敢。因为两年前她这么做过，他当时衣襟开了线，她纫了针要给他缝，结果，他火了，一高跳起来，吼叫道：“少给俺来这一套，你把俺当什么人啦！”说话那口气，好像二妹子想跟他怎么样，显得很可笑。

开小馆的女人，尤其是死了男人的开小馆女人，名声自然要败坏得不成样子，可是这名声要败坏，也不是谁都能败坏得上的，有那些能挣票子的开卡车的司机，你又穷又倔的光棍，怎么摊得上？！

所以，每一回，二妹子把吉宽迎到屋里，除了为他炒花生米，下手擀面，起啤酒，几乎很少说话。

所以，只要是吉宽来小馆，二妹子总是把电视声音调大，让她和他之间，有闹哄哄的声音在其中充斥，使屋子不显得那么寂静。二妹子开馆子开惯了，一有客人，就希望是热闹的，有了客人还寂静，二妹子受不了。

吉宽的重要时刻，伴着电视里闹哄哄的声音，很快就到来了，一盘油汪汪的花生米，一杯生着一串泡沫的啤酒，一碗撒着绿色葱花和红色辣椒皮的手擀面，还有一小盘白生生的凉拌白菜丝。说起来，在吉宽干活的大东港，到处都有这样的小馆，想撮一顿，一点都不难，可是，在外面撮和来二妹子小馆撮

是不一样的，回到家乡的二妹子小馆，就等于是到了家，就像别的男人回到老婆孩子身边，这很不一样。

实际上，只要有女人在为自己忙碌，只要自己是坐在桌子旁等待吃现成的，尤其，自己是在电视闹哄哄的声音中等待吃现成的，吉宽重要的时刻，就已经开始了。这一点，二妹子永远不会知道。

八年前，他的母亲还活着的时候，年底从外面干活回来，他的母亲就是像二妹子那样，在灶屋里锅上锅下忙碌着。他的母亲，不管怎么忙，从不让他和弟弟帮忙插手，他的母亲，让他们和他们的父亲一样，坐在炕头上看电视等待吃饭。当然，他的母亲比二妹子要心细得多，他的母亲知道人挨了冻，脸、鼻子和耳朵都容易暖，唯手和脚不容易暖，就在他刚进门时，把她亲手缝的狗皮袖筒扔给他，让他把两只手插进去。坐在炕头上，盖着被，手插进狗皮袖筒里，看着电视，门缝里有母亲的身影在蒸汽里飘动，那感觉别提有多么好了，心里身外，哪儿哪儿都是暖乎乎的。后来，几乎是一夜之间，这样的暖乎没有了，那一年，他的母亲得了肺癌，两个月人就入了黄泉。母亲入了黄泉，父亲因为一辈子被女人伺候惯了，无法呆在没有女人的家里，第二年，又倒插门进了高丽山下边的一个女人家。于是，他和弟弟，就仿佛那揭了盖的蒸锅里的包子，一年一年地凉在那，无论是过年还是过节，再也感觉不到一点家的温暖了。

花生米的浓香在舌尖上弥漫，犹如一地踩倒的稻苗遇到一阵微风，啤酒苦涔涔的滋味在喉口里滋润，犹如一片枯焦的叶子落上一晨的露水，没有多久，吉宽原来只是脸、鼻子和耳朵上的红，就蔓延到脖子上，渗透到眼窝里，伸展到手梢和脚尖上了，如同饱受了微风的稻苗，如同吸足了露水的枯叶。

吉宽坐在那里，慢慢地吃着，喝着，看着电视。电视里正播一则啤酒广

告，是吉宽正在喝着的雪花啤酒。这一带都喜欢喝雪花啤酒。这一带的电视，永远只能收到县里的一个频道，要么广告，要么新闻，要么就是哭哭啼啼的电视剧。其实只要是电视里有声音，不管播什么，对吉宽来说都是美妙的。

因为喝了点酒，吉宽一点点放松开来，原来还是随意耷拉着的两条腿，这会儿，竟抬了起来，伸到另一条凳子上，像坐到了他家炕头上一样。

这样的时刻，对于吉宽，无论如何都是难得的，在外面赚了点钱，虽不多，可毕竟是现金，是想怎么花就可以怎么花的，不像栽在房前屋后那几棵榆树，说是成了材，能卖几百几百，不到割下来，就不是钱。拿着自己赚的钱，在年根上回到家乡，在家乡的小馆里撮上一顿，胃里舒服了，身子就舒服了，身子舒服了，感觉就舒服了，他真的是十二分的知足，他什么时候这样知足过！

然而，就像人无法了解自己的命运，永远都不知道前边还有什么在等待着一样，吉宽根本不了解自己，根本不知道在这样一个夜晚，当他吃饱喝足，当他的身子一程程放松下来，他还会有什么别的要求。

那要求其实就潜伏在皮肤的表面，就像雪花化在颈窝里暖洋洋地往下流，可是它们流着流着，奔向的不是脚后跟，而是两腿之间，当它们流入两腿之间，就不再是表层，而是深入了整个的骨髓。那要求，其实以往就有，只是，以往那样的要求，都是在他回到家里躺到炕上的时候，他在那样的夜晚到来之前，在二妹子小馆里，除了感受小馆带来的家庭般的温暖，很少正眼看二妹子一眼，她名声不好。他还想找对象结婚，他不想弄坏自己的名声。可是，只要回到家里，躺到炕上，想象着一个女人来解决自己，那女人就注定是二妹子。

今天，这要求生出这么早，居然就在小馆里，吉宽虽微醉的样子，但还是被自己吓着了。当然，吉宽不知道，今天和以往是不同的，今天，外面下了大

雪，他把身子冻坏了，冻透了，他在小馆里缓过来，就像一只冻僵的蛇又缓了过来，他的血管在他的身体里蛇一样涌动，撞击着他的胳膊和腿，使许多念头都涌了出来。今天，最重要的不同是，二妹子小馆里多了一个叫响英的服务员，那服务员是个年轻女子，那年轻女子跟他在大东港小馆里见到过的所有女子都不一样，没染黄发，没描眼眉，有一点口红，但她给人的感觉是怯生生的，嫩生生的，害羞又怕人的样子，当然这都不重要，重要的是，她怯生生怕人的样子，却还一直勾着他笑。那笑开裂在她厚厚的嘴唇上，恍如鸡冠花的骨朵对着一只飞过来的蜜蜂开放，那笑隐在她黑黢黢的眼神里，仿佛一滴滴在干枝上的露珠，在风还没有吹来时颤巍巍晃动了，那么撩人。

叫响英的女子就站在他的对面，两手握在胸前，静静地勾着他笑。二妹子不在了，吉宽环顾四周，二妹子嵌入地缝似的消失了。

小馆里闹哄哄的，那是电视里的声音，除了电视，没有任何声音。而这电视里的声音，正如一堵掩护墙，掩护了吉宽心里的要求，使它堂而皇之地朝皮肤的深层走去。

吉宽，一个大雪天里从外面回来的吉宽，一个家里既没有老婆又没有父母等待的三十三岁的吉宽在这样一个隆冬的黄昏，在酒足饭饱之后，就这样被一个年轻女子活动了心眼儿。

虽没有经历，但吉宽还是相信，这年轻女子，是二妹子新招的用来招揽生意的小姐，虽没有依据，吉宽还是聪明地悟出，“响英”的名字，是二妹子给她起的化名，就是响应任何一个男人招呼的意思。他在大东港干活时，那道边的小馆，到处都有这样的小姐，她们响应着男人们的招呼，绝对是招之即来，与他同住一屋的已婚男人刘光头，熬不住时，就花五十块钱去招呼她们。

想女人就像喝酒和吃花生米，越喝越想喝，越吃越想吃，而你压根儿不

吃，也就不会想吃，就像这一带民工，从来不上二妹子小馆，走到这里，就连头都不会转一下。可是，这一天，这个从未尝过女人滋味的吉宽，不知怎么就熬不住了，看着怯生生的小女子响英，他那么想让她响应自己一回，他那么想吃掉她喝掉她，就像吃花生米和喝啤酒那样。

当吉宽把手伸到棉袄里面的衣兜里，摸到了钱，他浑身的血倒灌似的涌上脑门儿。为了镇定自己，为了使那突然的念头不被小女子看出来——其实他错了，要干那样的事，就是要让对方看出来的，对方只有看出来，后边的事才会顺理成章。然而吉宽毕竟太嫩了，在这方面太缺乏经验了；为了掩饰自己，他把目光转向了电视。电视里，广告已经结束，正在播本县新闻。县上的新闻，永远是县委书记又在哪儿开会，县长又上哪里视察。吉宽眼睛看的是电视，心里却在揣摩着怎么跟“小姐”说，说他想要她。他想，不能说她要她，一定先问多少钱，据刘光头讲，你只要问她多少钱，她就知道你想要她了。正揣摩着，要从电视上错开眼珠子，电视播出了一条消息：海洋岛老黑山冷库出了事，两名工人用扁铲铲死工头后跑掉了。谁铲了谁，吉宽并不关心，这年头，自己在外边出苦力挣钱，能保住自个儿不铲死人就是不错的，旁人铲了人，那是旁人的事。

可是老黑山冷库这个地名，还是让吉宽愣了一下，他的弟弟吉久在老黑山冷库干活。不过，也只是愣了一下，不一会儿，吉宽就把停下来的目光移走了，移到叫响英的女孩身上了。

事情就是在这样的时刻发生了变化的，当吉宽把目光勇敢地移到响英身上，他意外地发现，他身体里的要求不那么强烈了，那情形就像他身上的雪不知不觉化掉，就像他的手和脚不知不觉缓过来，再也找不到冻的感觉一样。他下意识地转过身，左右撒目，仿佛一个一不小心丢了东西的人在四处寻找。

剩下的事情，似乎变得简单而仓促，吉宽没好气地把手从衣兜里抽出

来，抽出一张二十块钱的票子，粗粗地喊一嗓子：“结账！”

他不看服务小姐，只冲着后厨的门。他好像知道二妹子就藏在门后的地缝里。

几乎是十秒钟不到，二妹子就从地缝里钻了出来，带着一脸的失望跟吉宽找了钱，帮吉宽把行李送到他的肩上，看他出门。

雪依然没停，天已经黑下来了，小馆门前伸向歇马山庄的道上又铺了一层雪，看不到任何人迹。吉宽没好气地迈着大步，深一脚浅一脚的。他一路粗粗地喘息着，好像一直在生谁的气，谁？不知道！反正离开二妹子小馆，他的心情很不好，想和谁打一架，想拿铲子铲掉谁的脑袋。

吉宽的家在歇马山庄坎子村的后街上，三间旧瓦房孤零零的，这雪天，它躺在雪地里，远看就像一个草垛。吉宽家除了房子，还真就没有一个像样的草垛。他们人不在家，没人拾草，几捆苞米秸和几捆稻草矮趴趴地卧在雪里，就像几个人在雪地上睡觉。在这冷冰冰的隆冬的夜晚，不管是像样还是不像样，只要有草就比什么都强，它会把家里的温度升起来。可是，揭开屋门，放下行李，吉宽并没有返回雪地拿草的意思，而是开了灯，一扑就扑到了冰凉的炕上，脸贴炕席趴在那里。

每一次，都是这样，他从二妹子小馆里获得了家一样的温暖，然后再趴到冷冰冰的炕上，通过回味，让那温暖一点点消失。这一回，那温暖本可以更多一些，更深一些，那温暖本可以让他回味无穷，可是不但没有，反而破坏了他对其他感觉的回味，比如在电视的声音里嚼花生米，喝啤酒。

就这么趴在冷冰冰炕上的吉宽，脸贴炕席不知趴了多久，又忽地从炕上爬起，跳到地上。吉宽跳到地上，来到母亲留下的躺箱柜前，猛地揭开柜盖，拽出一些旧衣裳。由于他的动作太急了，那些衣裳稀里哗啦掉了一地。可吉宽根

本不顾地上的衣裳，恨不能将头拱到柜里，在那里由上至下一层层翻找。

不一会儿，也就一两分钟的工夫，一个黑乎乎的圆筒拿在了吉宽手里，是狗皮袖筒。它长长的，表皮裂着纹，风干的树皮一样，两头露着卷曲了的狗毛。吉宽找到母亲留下来的狗皮袖筒，就像一个孩子找到什么宝贝，再一次扑到炕上，得意地杵进两只手，抱在胸前。

在大东港一冬天里起早贪黑干活的时候，在雪地上走冻得手指尖猫咬了一样疼的时候，在二妹子小馆里烤火，脸、鼻子、耳朵都冒了气，手脚却还麻得没有知觉的时候，吉宽心里一直想着这只狗皮袖筒。

把手伸进狗皮袖筒，母亲瘦弱的身影一闪一闪浮现在吉宽眼前。所谓眼前，是在堂屋里，母亲的温暖永远都在堂屋里。她在那里一闪一闪，一会儿蹲在灶坑，一会儿又站在菜板前，她的气息通过堂屋与里屋的门缝溜进来，和热腾腾的蒸汽在一起，暖絮絮的。

手暖了，脸、鼻子和耳朵却一层层觉出了凉意，寒冷真是有点奇怪，总是让他骨肉分家。他从炕上爬起来，他决定拿草烧炕，他要把炕烧热，之后好好地睡上一觉。然而，当 he 从冷冰冰的炕上爬起来，他听到门外传来咯吱咯吱的脚步声。

那一定是宁木匠。宁木匠是他的邻居，曾嘱咐为他照看家。每一回，他从外面回来，宁木匠都过来望一眼，说：

“回来啦。”之后转身就走。好像知道他回来了，就不必再为他的家操心了。

可是那进来的人进了堂屋，居然站在那里不动也不说话。

吉宽腾一声跳下炕，来到堂屋，来人简直吓了他一跳：他不是宁木匠，而是他的弟弟吉久。

吉久和他进小馆时一样，仿佛一个刚从雪窟窿里钻出来的狗熊，哪哪都是雪。只是吉久没背行李，也没戴帽子。

“冷库放假这么早？”吉宽惊中有喜。

吉久抖着身上的雪，“嗯”了一声。

就像从不跟小馆里的二妹子说话一样，吉宽平素也很少和弟弟说话，吉宽天性话少。他不说归不说，一说话就是发火，他看不惯弟弟胆子小得像个女子，说话不敢大声说，一只耗子也能吓得嗷嗷叫。吉宽发火常喊的一句话是：

“爹妈怎么就把你生成男人，连女的都不如！”虽然吉久生性像个女的，很弱，可是在权衡到底留谁在家种庄稼时，他还是留了自己而没留弟弟。一来，可以让弟弟出去闯荡闯荡，二来，他留下来，除了种地，还能在农闲时节，出去干两季的苦力。那大东港挖碱泥的苦力，一干必得是一年，你干一季回家种地，再去，人家就不要了。也只有他，对方不敢不要，他混，他好发火，他一发火就说大话，就说不要我你走着瞅，我什么都干得出。他一说大话对方就害了怕，就不得不不要他。

弟弟在大雪天里回来了，回来过年，吉宽自然没有任何理由发火。

虽说他们的母亲死了已经八年了，吉宽还没练出当母亲的本领，比如像母亲关心他们那样，让他坐到炕上看电视，由自己来做饭。吉宽也从来不觉得做饭是男人应该练的本领，一般的情况下，吉久回来，都是吉久做饭，做哥的骂弟弟像女人，可是弟弟像女人一样做饭，他却从来没有脾气。

今天不同，今天外面下了大雪，关键是，吉宽肚子里刚好有一碗面一瓶啤酒还有花生米，他的身子已被那些东西暖透了，而显然吉久是冷的，他没吃饭，嘴唇干巴巴的，上边还裂了硬撅撅的口子，他的手在胸前一个劲地抖。见弟弟手抖，吉宽赶紧来到东屋，拎起那只狗皮袖筒，递给他。就像他会在微醉的时候聪明地悟出响英的名字是一个化名一样，他在弟弟进门的瞬间想起刚翻出来的狗皮袖筒，吉宽对自己的细心都有些意外了。

因为有这意外的推动，接下来的事情，吉宽做起来饶有兴致，砸水缸里的

冰，从冰下面舀出水，再到西屋的面袋里舀一瓢面。他准备给吉久晃一盆疙瘩汤。

吉久两手套在狗皮袖筒里，身子不再抖了，但是他一直站在堂屋不动，眼神飘忽着，看着吉宽为他忙，没有要帮的意思，也没有离开的意思。

吉宽还不习惯有人这么看自己，尤其是看自己做饭，他实在是太笨了，他想弟弟该进屋里看电视。这么想，吉宽突然想起在二妹子小馆里看到的那条新闻，于是吉宽说：“听说老黑山有人铲死人啦！”

吉久愣了一下，有些飘忽的眼神定下来，看看吉宽，但一个仓促的停顿之后，立即又飘走了。

吉宽说：“肯定是气不公，要不不可能铲人。”说着，面已经被他拌成一个个不大不小的疙瘩。

这时，吉久说话了，吉久的声音又细又低，像噎了面疙瘩在嗓眼里。“工棚里太冷了，工头又不让烧炉，大伙手脚麻木得睡不着。就去买烧酒喝，谁知喝多了，那天工头又没走……”

吉宽没吱声，心想果然不出所料，这些工头都他妈的该铲，他大东港那个承包挖土方的工头，也不让烧炉子，好在他们住的工棚边有一个苇塘，他们天天晚上到苇塘刨苇根烧。想到工棚里的冷，想到工棚里冷得都睡不着觉，吉宽不禁打了个寒战，喘息随之就粗了起来，气鼓鼓的。吉宽一气，刚才只在心里念叨的话就说了出来，他说：“他妈的他该铲，铲死他。”

吉久说：“他监视大家不要紧，自己还在轿车里开着暖风玩女人……”这么说着，吉久的喘息也粗了起来，并且音调有些颤。

听吉久讲，吉宽更是气，但他什么也没说，他只是把弟弟推到东屋，打开电视，就出了家门。因为锅也刷了，就等着点火了，他的草还没拿回家。

可是，当吉宽来到门口草垛旁，从雪窟窿里扒出了稻草，直起腰身回转身时，要亲手做饭给弟弟吃的想法突然不

见了，就像他在小馆里鼓足了勇气要弄一回女人最后又变了卦一样。然而小馆里的变化，他找不到来路，现在的变化，来路就在他家门前的雪地上，是一串模糊的脚印。那里不是道，却有一串脚印，那脚印又直通着他家门口，这明显是弟弟吉久的！老黑山在东，他从老黑山回来，无论如何都要走三岔路口，他怎么能走雪地？

吉宽辨清这串脚印是弟弟吉久的，窜在肚子里的一股气瞬时就从脚后跟蹿了出去，使他在感到自己像一只撒了气的皮球的同时，脚后跟冷飕飕地发凉。有了这来路，吉宽做饭的念头像没进水里的石头似的不复存在了。吉宽在草垛旁站了一会儿，吉宽想，吉久像女孩子一样弱，他不会的……可是，如果不是他，他为什么不走大道？

其实，断定了那来路里隐藏的秘密，吉宽有一瞬间是有些兴奋的，他的弟弟终于做了男人该做的事儿了。然而也只是一瞬，没有多久，他就陷进了一团迷茫中：他不知道这个夜晚，他还该做些什么。

那去脉，那剩下的时光该做些什么的去脉，是在他一转身时才看清的。转身，他看到了一团影影绰绰的灯光，是二妹子小馆里的灯光。

吉宽从外面走回家，使劲摔了一下门，之后粗声大嗓地吼着：“走，妈的，他工头干女人咱凭什么就不能干女人，走，咱不在家吃了，咱上小馆，咱上小馆干女人！”

见哥哥变了卦，吉久慌了，心想都是自个儿不好，提到那个工头。吉久说：“不，不去俺不去！”

听吉久说不去，吉宽更是火冒三丈说：“你不像男人，你就不像个男人，干女人的事也害怕，你哥哥我挣了钱，今儿我请你，也请我自个儿。咱就好好暖暖身子！”

吉宽真是被那工头气坏了的样子，越说喘息越粗，到后来，都有些接不上话了。

雪还在下，但已由雪片变成米粒，落到身上哗啦直响。出了院子，吉宽就把头上的帽子摘给吉久。虽是初夜，却因为雪的覆盖，屯街上特别的静，连狗叫声都没有，仿佛雪是一只巨大的狮子，它吞噬了这个世界上的一切。他们一前一后，雪在他们脚下咯吱咯吱响着，这是这个夜晚屯街上唯一的声音，唯一狮子吞不掉的声音，咯吱咯吱，和无边的沉闷作着对抗。

领弟弟返回二妹子小馆，小馆的门已经上了锁，棉被门帘没有遮住的缝隙里，虽还有灯光，却看出二妹子是不准备营业了的，因为那灯光是后厨的灯光。吉宽毫不犹豫，上前就用脚踢门，边踢边喊：“来客了来客了快开门。”

没一会儿，二妹子就掀开门帘，把门打开。见又是吉宽，二妹子愣了一下，当发现后边跟了他的弟弟，笑就跟到眉梢了：“请进快请进！”

吉宽进来，老顾客似的坐到炉子旁，也示意弟弟坐，之后很有经验地喊：“小姐哪儿去了，两碗面，要肉末的，一瓶二锅头，给炒一个猪腰花，一个大肥肠。”

拿酒，下面，炒菜，这都是二妹子的活儿，吉宽一进来就喊小姐，让二妹子有些意外。他在小馆里从来不说话的。据响英讲，吉宽傍晚时分还真活动过心眼的，不知后来怎么就变了卦。现在，是不是又有些后悔了？

在吉宽的再三招呼下，吉久慢腾腾在炉子旁边坐下来，吉久坐下来的时候，吉宽看见，他把狗皮袖筒也戴了出来。他的两只手虽然装在狗皮袖筒里，他的身子却一直是哆嗦的，仿佛有一架机器在他的身体里运转。

这是这一天多来吉久遇到的唯一的热乎气儿，也是这一冬以来遇到的唯一的热乎气儿，整整一冬，他的身子都没暖和过，他的手脚一直都是凉的，麻的，尤其手。因为他在扒虾头的时候不能戴棉手套，他的手往往冻得像是别人的手，毫无知觉。入冬以来，他做过好

多次梦，那梦里总有母亲的笑脸，有狗皮袖筒两头伸出来的毛茸茸的狗毛。也怪了，他的梦里只要有母亲，就有狗皮袖筒，母亲总是站在堂屋，笑盈盈地送给他狗皮袖筒。今天，终于不再是梦了。

见火不旺，吉宽亲自拿起炉钩，在炉底哗啦哗啦来回钩着，火星顺着一杆烟的上升，立时蹿起了火苗，吉宽喊道：“小姐，拿柴火来，烧旺点。”

响英来了，依然是傍晚时分穿的那件对襟小花袄，嘴唇上依然沾着怯生生的笑，她抱了几根木棒扔到炉子旁，又转身倒水去了。她转身的时候，留下了一股粗咧咧的粉香。这时，吉宽慎住了脸，向吉久使了眼色，低声说：“像个男人！”

声音虽低，却是又重又狠，仿佛咬住了一个什么东西。

吉久的脸、鼻子、耳朵一点点红了起来，身子也不再像刚才那样哆嗦了，不知是真的暖了，还是哥哥那句话起了作用。

其实，吉宽知道，吉久再暖，他的腿和手肯定还是麻的，它们和耳朵鼻子肯定是骨肉分家的。所以，吉宽一次性地，把响英送来的木棒都填进了炉子。

腰花，肥肠，很快就端上来了，吉宽把一瓶白酒一分两半，和吉久一人一杯，吉宽一上口就下了半杯，之后说：“喝，哥今儿个赚了钱，咱好好喝！”

吉久抿了一小口，就放下了，他其实不怎么喜欢酒的，他只是太饿了，他除了盼望有个暖乎气儿，最盼望的，还是吃一顿饱饭。他已经一天半没有吃饭了，所以，三口两口，就把一碗面吃了下去。

吉久吃完一碗面，吉宽把自己这一碗也推给他，说：“你都吃了吧，我要喝酒。”

吉宽不吃饭，当然是因为他吃过饭了，吉宽不吃饭，却一直不停地说话：吉宽不停地说话，只是一句话：“妈的，咱是男人，咱得学工头，咱怎么说也是个男人！”

吉宽不断地重复这句话，其中的含意吉久是应该明白的。吉久也确实明白

了，因为后来，他不光脸膛、脖子、眼窝和脸、鼻子、耳朵一样放出光彩，他的头发，他的整个人，都放出了湿漉漉的光彩。

两碗面条下了肚，一条冻僵了的蛇复苏了，血管里的血像化开了的雪一样在身上流，痒酥酥地顺脖口往下走，直奔胳膊，直奔下体。这一点，吉宽看在眼里，也体会在心里。当吉宽感受到有东西在吉久身上痒酥酥地流，他从兜里掏出一张百元票子，“啪”的一声拍到桌子上，大声冲二妹子道：“来吧，侍候侍候俺哥儿俩。”

吉宽说出这句话，简直就像一个老嫖客，不但镇定且富有经验，傍晚时分闪烁迟疑的样子丝毫不见。

吉宽镇定，二妹子更是镇定，她早就觉得他不是新手，不过是在二妹子面前装装罢了。可是二妹子不知道他和弟弟，他俩到底谁要谁。是他弟弟要小姐，还是他要小姐。说实在话，不管是他，还是他弟弟，二妹子都是不想陪的，看外表，就知道他们根本不是她的对手。不过，下了一天的大雪，也实在是太无聊了，太寂寞了。

吉宽不由分说就把小姐指给了弟弟，并且让他们先走，小姐响英顺利地响应着吉宽，拽着吉久的手，进了后厨。

二妹子的后厨到底有多大，有几铺炕，吉宽是无法知道的，他只听村里人说，那后边还有好几个包间，专供村干部什么的领人来。今天，他想知道吗，说句心里话，非常想。可是，当他的弟弟和小姐离开了他，他立即又回到原来的他了，他看都没看二妹子一眼，佝着肩，缩着头，用一根手指，把钱推给二妹子，沉闷然而坚定地说：“结账！”

结了账，吉宽从小馆里走了出来，把自己送到夜晚的雪地里。雪似乎小了，但风却大了，呜呜呜的，仿佛有无数只野兽在嚎哭。吉宽站在风雪交加的夜晚里，故意让自己冷，让自己失去知觉。可是，他的知觉灵敏着呢，雪花刚刚打进他的领口，他就感到了一股痒酥

酥的溪流，它们虫子似的，东爬西爬，一涌一涌的。

在这个晚上，由于怎么冻都不觉得冷，由于大脑的思维异常活跃，吉宽还想起了另一个晚上。那个晚上，他和一个女子差一点就睡在一起了。他要是和她睡在一起，他们就结婚了，就有一个温暖的家了。他和那女子，是经媒人介绍认识的，那一天媒人把那女子领到他家就走了，扔下他们俩。那是一个多好的机会呀！那时他才二十五岁。那时他和那女子之所以没睡成，是因为他一想抱那女子，那女子就提房子，说要是不同意盖新房就不让他动她。即使借钱，他也是有能力盖新房的，可是他就是不想在抱那女子之前给她他妈的说法，他就不知道他妈的这新房旧房和抱她有什么关系。她一而再再而三地说，他一下子就火了，呜呜嗷嗷把她骂了出去。黑灯瞎火的把一个就要成为自己媳妇的女子骂了出去，从此就没人敢提媒了，没人提媒也不要紧，人们还说他神经病！

不到二十分钟，身后小馆的门响了一下，吉宽知道这意味着什么。于是迈开步子朝家的方向走去。吉宽一路走着，没有回头。像来时一样，四周很静，连狗的叫声都没有，他们俩咯吱咯吱的踩雪声是这个夜晚唯一的声音。吉宽一直沉默着，不说一句话，他不说一句话，一直到揭开风门，一直到拿草烧了炕，看弟弟吉久在炕上睡去。

如果不是热透了，有热气在身上流动，这个冰冷的炕是没法睡觉的。吉宽烧了炕被窝在前半夜也没热上来，是在后半夜，远方有鸡叫时，被子里才有了一点温度，那种潮乎乎的温度，吉宽才在潮乎乎的被窝里一点点迷糊过去。

不管是对于吉宽还是吉久，不管是对于这个叫着坎子的村庄还是歇马山庄，这都是一个重要的早上，关于这个早上应该发生的一切，吉宽在夜里想过一千遍了，想得他的头都有些疼了，所以，这个早上，当吉宽从睡梦中醒来，

最先注意的，就是弟弟的被窝。

如吉宽想的一样，弟弟不在。弟弟的被已经叠得整整齐齐，如一块石板一样耸立在他的视线里。这时，吉宽慢腾腾从被窝爬起，下了地，吉宽的目光在屋子里搜索，开始是慢慢的，但一点点就由不得自己，眼神就疾速起来，似乎他不情愿验证什么又急着验证什么。他不放弃任何一个角落。他从东屋走到西屋，又从西屋走到外面。确实，弟弟走了，并且带走了母亲给他们缝的狗皮袖筒，并且带走了他放在他鞋窠里的三万块钱，那是他八年来的所有积蓄。

证实了这一点，吉宽压着石板一样的心闪开一道缝，豁亮了一下：他的弟弟终于变了，是个男人了。

可是很快，那道缝又消失了，那石板再一次压了下来，因为门外，是漫山遍野的大雪，是呼天号地的北风。当吉宽看到那漫山遍野的大雪，听到那呼天号地的北风，他一扑扑到了炕上，就像晚上进家时那样。他扑到炕上，两手噼里啪啦狠狠地捶打着炕席，嘴里大口大口吸着冷气。可是捶着捶着，他的手触到了一样东西，纸片一样的东西，很光滑，吉宽下意识地抬起头，向手指的方向看去，这一看，吉宽完全傻了，是钱。

原来，弟弟吉久并没拿走哥哥的钱，他把它放到了炕上。吉宽于是大骂起来：“混蛋王八蛋，你死去吧死去吧你——你以为你是男人——”

吉宽疯了似的骂了一遍又一遍，边骂边把钱在炕上摔了又摔，仿佛那钱就是吉久，就是他的弟弟。

然而，这个早上，事情到此并没有结束，当吉宽骂够了摔够了，在屋子里渐渐地平静下来，他听见了宁木匠的声音。宁木匠像往常一样，发现他回来，从西院走了过来，可是这个早上，他走过来，说出的并不是“你回来啦”这么简单的话，而是：“吉宽不好啦，出事啦，吉久杀人投案自首啦，赶紧给吉久送行李衣裳吧——”

吉宽与吉久的见面，被安排在歇马

镇的派出所里。在见面之前，吉宽做足了准备，要狠狠地扇吉久耳光，他太无能了，他简直辜负了他。可是见了面，做哥哥的却把耳光扇给了自己，因为弟弟手里捧着那个母亲缝给他们的狗皮袖筒，看到它，他的心一下子就软了。

吉久用铐住的双手，捧着狗皮袖筒，笑模笑样地站在靠墙的一角，看着哥哥。

吉久说：“哥，俺知道你的好意，俺知道。”这么说着，吉久眼圈就红了。

“你知道什么你知道，你什么都不知道你完蛋了你——”吉宽终于吼出来，这是他眼下最想告诉弟弟的话。

不知是因为哥哥声音太大，还是那句话里的内容镇住了他，吉久刚刚涌出来的眼圈里的红迅速地退了回去，随之而来的，是一脸的平静。他平静地看着哥哥，一字一顿地说：“哥，俺知道俺完蛋了，可是俺知足，俺知足了！”

“知足什么你？”吉宽还是吼。

吉久咧了咧嘴，把目光从哥哥脸上移开，移到门口。派出所门口，正有一缕阳光照进来，是雪后的阳光，一颤一颤的，映得铁门锃亮锃亮。吉久看着门口的阳光，将咧开的嘴角收拢，随后，把目光移回来，再次看定哥哥，说：“你不知道，俺昨天晚上回家，是想逃的，俺觉得俺太亏了，还不想死，可是……可是你帮了俺，你让俺知足了。”

听弟弟这么说，吉宽再也不说话了，木头一样呆在那里，他原来帮了弟弟倒忙，是他加快了弟弟的死期。

吉久说：“俺知足，不是你让俺弄了女人，俺其实什么都没弄，俺弄不成。俺知足，是你暖了俺的心，像妈一样……这些年，俺最想要的，就是像妈那样的温暖。”

泪已经涌在了吉宽眼角，但他狠命地咬住了嘴唇，把泪吸了进去。他把泪吸了进去，却把一只手伸了出来，伸到弟弟怀里的狗皮袖筒里，在狗皮袖筒的另一边，吉宽握住了弟弟被铐住了的手。

“你是个男人啦！”哥哥说。

彼岸的眼光

——一个日本画家眼中百年前的雅安与茶马古道

□高富华

2023年9月17日，在沙特阿拉伯首都利雅得举行的第45届世界遗产大会上，“普洱景迈山古茶林文化景观”获准列入《世界遗产名录》，成为全球首个茶主题世界文化遗产。

2024年10月，蜀道、茶马古道、丝绸之路·南亚廊道（即南方丝绸之路）被四川省列入申报“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

2025年9月，“文化交流与文明互鉴：纪念茶马古道命名35周年学术研讨会”在云南省普洱市举行……

茶马古道一次又一次地进入大众视线。

笔者意外发现，早在上世纪初的1909年，日本画家福田眉仙就在西藏路（今川藏茶马古道）上采风写生。福田眉仙从成都红牌楼出发前往雅安，在雅安盘桓数日后，再一路朝着雪山西行，在“西藏路”上一路游学，一直“游”到了贡嘎雪山下，给川藏茶马古道留下了数十幅百年前的美术作品。

福田眉仙的中国行

福田眉仙是谁？他是什么时候来川西的？

福田眉仙（1875年9月5日——1963年10月28日），是新南画风画家。他自幼喜爱绘画，深得当地一座寺院住持的喜爱，12岁时得到画家宫田其溪的绘画启蒙指导，后前往东京深造，师从日本著名美术家冈仓天心。

冈仓天心曾到中国游学。1892年8月2日，冈仓天心取道朝鲜乘船抵达山东，经河南、陕西进入四川，他此次中国旅行的目的地是成都。

在成都，冈仓天心游览了万里桥、武侯祠、刘备墓、杜甫草堂、青羊宫、昭觉寺、大慈寺等名胜古迹。之后，他离开成都，取道长江水路经汉口至上海，于12月7日回到日本神户。从出国到归国，整个旅程长达140余天。

中国之行，给冈仓天心留下了深刻印象，他认为日本的文化深受中国影响，要想绘出真正的日本画，就得去中国全面地练习数年写生。

正是受到了恩师的影响，福田眉仙决定到中国游学。

1909年，时年34岁的福田眉仙开始远渡中国。

跟冈仓天心相比，他在中国游学的时间更长，涉足的地方也更多。

福田眉仙在中国游学的3年时间里，行程达16000多公里，遍及长江、黄河中下游流域和北京等地，留下了数量庞大的写生作品，于1911年回国。

游学中国的三年，对福田眉仙影响深远，此后他的创作以描绘山水为主。回国后，他先后出版了《中国大观》《支那三十画卷》等画集。

在日本大阪大学任教的王静教授是四川雅安人，在她的协助下，笔者购买到了《中国大观》画集。在这本画集中，笔者看到了福田眉仙在川藏茶马古道上的写生作品。

《中国大观》分“扬子江卷”和“黄河卷”。在“扬子江卷”中，有一组从雅安到康定茶马古道的写生，古道、背夫、雪山、河流以及沿途的风土民情、人文地理尽入画中，他同时还做了大量的文字笔记。

这是100多年前川藏茶马古道上的旧影。

遗憾的是，福田眉仙的写生作品未标注准确的年份，仅少部分注明了时间，且只有“月”和“日”，缺失年份。

在王静教授的帮助下，笔者查到了福田眉仙的年谱。

1909—1911年，福田眉仙在中国游学，他在川藏茶马古道上的写生，自然也完成于这三年间，只是无法确定具体年份。

《中国大观》中的“扬子江卷”开篇为长江入海口吴淞口，笔者推测，福田眉仙是从上海登陆进入中国的。随后，他溯长江而上，一路游学，一路写生。

随后，笔者又在旧书网上购买到了福田眉仙的《支那三十画卷》《华甲画册》等画集和相关资料，在《华甲画册》后记中看到了关于福田眉仙在中国游学的介绍：

明治四十二年，溯扬子江入四川，渡沪水经蜀道去西安，河南北京，登长城，四十五年归朝。

这段话明确证实，福田眉仙于明治四十二年（即1909年）在四川游学。

在《华甲画册》后记中，还有一段介绍：

福田眉仙在四川游学时间长达9个多月，他以成都为轴心，行走成渝道，漫游西藏路，走笔蜀道，登峨眉山，攀青城山，眺望大雪山。

在福田眉仙的“四川中央图”中，他以成都为中心，向东画到重庆、向西画到了打箭炉阿娘坝。图中注明了成都、重庆、眉州、嘉州（乐山）、雅安、康定等地的众多地名，诸如雅州高廉祠、青衣江、荣经鹿角坝、清溪大相岭、流沙河、泸定飞越岭、化林坪、泸定桥、仙人掌山、大渡河、大金河、打箭炉、折多山、阿娘坝、大雪山等。从成都经雅安至大雪山下，福田眉仙的游学路线正好串联起川藏茶马古道。

福田眉仙原名“福田周太郎”，他在游学期间探访四川峨眉山，被这座仙山的巍峨壮观深深震撼，便将自己的名字改为“福田眉仙”，以此铭记这段缘分。

这个饱含着中国情结的名字，从此伴随了他一生。

1909年的雅安

1909年秋，福田眉仙从成都出发，

抵达雅安。

雅州府在嘉定府的西北，夹在雅河和大渡河中间，大雪山环绕境内。（雅州府）沿雅河而建，人口三万，城中乔木多，郭外山川，亦极佳丽，且属成都通西藏的驿路，贸易颇盛。

福田眉仙到雅安游学的具体时间不详，从他的游学笔记中“晚秋将至，满郊稻子”的描述可知，其抵达的时间应为秋天。但在“汉高廉祠”写生画上，福田眉仙注明了“七月二十六日写”的创作时间。

“晚秋将至”与“七月二十六日”看似存在矛盾，对此王静教授表示：“七月二十六日这个日期，福田眉仙不会写错，日本画家深受中国传统文化影响，这个日期应该采用的是中国农历纪年。”

笔者经网络检索核实，1909年为农历己酉年（鸡年），该年闰二月，农历七月二十六日对应阳历九月十日，此时说“晚秋将至”，也大致合理。

迎接福田眉仙抵达雅安的，是一场雅雨。

雅安多雨，自古有“雨城”之称。也许是沐浴了雅雨，福田眉仙到雅安创作的第一幅写生画便是《雅安城雨景》。画面烟雨朦胧，虽然看不到雅安城的具体街景，但画面中作为雅安地理坐标的周公山，其山势地貌却被描绘得十分精准。

福田眉仙还创作了一幅自己到雅安游学的写生情景画，画面是：

乘坐的两顶轿子，抬轿子的各三人，卫兵二人，抬行李的三人，外面侍从二三人负责做饭。一行共十三四人，已是接近最小规模的游学团队。

福田眉仙到雅安时，正是秋收时节。有意思的是，他的雅安秋景写生将高颐碑阙和家鸭队组合在一起，透露出福田眉仙的几分冷幽默：一边是高颐碑阙上高古生僻的文字，一边是一群家鸭在马路上招摇过市，构成了一幅妙趣横生的世俗画卷。他是这样记录的：

（高颐）祠堂建于建安十三年。全部为石雕，雕刻精美，尤见纯古手法。

旁边有小祠，为其夫人的祠堂。祠前方有两只石兽，呈意欲跳跃之势。四边林树蔚茂，真是清幽之境。

福田眉仙在雅安城区的写生画，笔者在《中国大观》中的“扬子江卷”找到了8幅。除了文中提到的雅安城雨景、高颐碑阙石刻文字、家鸭队和他的写生团队这4幅外，还有高颐阙祠之全景、汉高廉祠及其雕刻细节写生组图3幅。

在汉高廉祠图上，他还特意标注：

东汉建安十三年建立，约一千七百年前。

“汉高廉祠”的准确称谓应为“汉高孝廉祠”，画册同时注明写生的时间为七月二十六日。

此外，在他的《长江万里图》中，绘有雅安至打箭炉的全程路线图，图中标明了雅州、清溪、泸定桥和打箭炉等地名；在打箭炉以西，还标注了大雪山、阿娘坝等地名。

福田眉仙的写生画，每幅基本上由两个景致组成，相映成趣。他不仅实地写生作画，还对雅安的历史文化、山川地理、风土民情等方面展开了细致考察，画集中还附有不少如下的文字记录：

汉晋时称汉嘉郡，西魏时称蒙山郡，隋唐时称雅州卢山郡，元明时称雅州。至于清朝，则是道台的驻地。

对于高颐碑阙，福田眉仙也进行了一番考证：

高颐是汉末人，自称蜀太守，但史书上没有记载他的事迹。其祠堂盖在雅州之北，据说是为了纪念其出生地。

巴蜀的开发，实际始于秦太守李冰，蜀人崇祀之，至今不衰。虽高廉（颐）其人不详，但其祠庙至今仍然保存在世，是否能推测此中亦有其遗德？

至于四川一带的农业生产状况，福田眉仙也做了认真的调研：

至于成都附近，一带平郊，方圆数千里，翻耕灌溉，昌盛发达，农产品尤其富饶。（雅安）晚秋将至，满郊稻子，丰收已成，落穗铺满田野。农人赶鸭鹅，放眼望去，满田皆鸟，如白雪铺于

陆地，喧嚷如器，不知其数千只也，这亦于他邦未见之景象。

前些年雅安市雨城区草坝镇鸭绒满天飞时，也未曾出现“满田皆鸟，如白雪铺于陆地”这般的盛景。

尤其值得称道的是，福田眉仙还记载了雅州知府雷简夫荐三苏、樊汝霖建双凤堂的典故：

宋朝中叶，雷简夫、樊汝霖等知晓此州，纷纷举贤荐俊，识三苏父子，遂极力举荐。苏辙（东坡之弟）曾居此地，今存其庙。南大门为明代建筑，稍显壮观。

雷简夫荐三苏的故事在当地家喻户晓，但樊汝霖其人，恐怕就没有多少人知道。原来在南宋时期，温州永嘉县人樊汝霖出任雅州知州，得知雷简夫与苏洵父子交往之事，心生敬意，便于州厅后院苏轼、苏辙当年的读书处，修造“双凤堂”以作纪念。

文字虽然不长，但表述极为精准，不能不佩服福田眉仙的博闻强识，从中也能窥见中国传统文化对日本书画界的深远影响。

在荥经县，一座奇特的“颛顼皇帝故里”木牌楼，又引起了福田眉仙的关注：

史书记载颛顼“降生若水”，可“若水”究竟在何处，历来众说纷纭，莫衷一是。

在荥经县，一直流传着这样的传说：在原六合乡境内，以前曾立有“颛顼皇帝故里”牌楼，只是牌楼是什么模样，谁也说不清楚。

谁也想不到的，牌楼竟“跑”到了日本，完整地呈现在福田眉仙的《颛顼皇帝故里——鹿角坝》写生画中。

牌楼依山而建，重重叠叠，一层比一层高，十分壮观。

为此，他还画了一幅《颛顼皇帝故里——鹿角坝》。谈及荥经和颛顼的渊源，他是这样记录的：

鹿角坝位于雅州西南，大相岭北麓，相传是颛顼的故乡，此地的祠庙，尤其美轮美奂。

颛顼是少昊同母之弟昌意的儿子，名叫高阳氏。他的母亲是蜀山人氏之女，长居母家。

对于颛顼即位后的丰功伟绩，福田眉仙记载得更详细：

即位后定都帝邱（直隶大名府开州），始以民事任命官员，分治五方，名曰五官。起初，少昊势力衰弱，九黎扰乱社会秩序，使民间崇尚鬼神，百姓家亦有人当巫史弄神占卜，人们不诚敬上天，也不安心生产，灾祸频仍。因此，颛顼任命南正重负责祭天，任命北正黎负责民生，以抚慰民众，恢复旧有秩序，不再以占卜通人神。颛顼帝制历法，后世称历宗。后初建九州，统领万国。当时版图称：北至幽陵，南至交趾，西至流沙，东至蟠木，日月所照，并无荒地。其言，虽失甚夸张，似难以信据，但自黄帝统一后，颛顼的威令，波及四方，这一点是毫无疑问的。

越过大相岭，便到达清溪县城。

大相岭位于清溪县东北。岭路约六十里，其北麓有诸葛武侯屯营的遗迹。七纵七擒孟获，即谓此地。

福田眉仙认为，这里不可能是七擒孟获之地，原因很简单：“后人定有牵强附会之处。”

虽口口相传相岭为纵擒孟获之处，但其近成都，方位亦有偏差，后人定有牵强附会之处。又传武侯在此，教授夷民种植庄稼，绥抚措施颇多。此地今有冻云庵，祀武侯，叩拜者络绎不绝。

福田眉仙对中国传统文化造诣很深。到了清溪，他首先联想到李白的《峨眉山月歌》，不禁思索诗中的“清溪”究竟在何处：

（诗中）称夜发清溪向三峡，（清溪）说是此地，其实不然。

福田眉仙是这样考证的：

李白自被长安放逐归来后，在安禄山之乱中作客永王帐下，因王造反失败，故被流浪至夜郎。其路途乘船浮于洞庭，上三峡，至巫山，处处皆有留题。朝元二年，频频大赦，李白未至夜

郎，遇赦被释，仍然游走于东方，憩于江夏、岳阳，然后赴浔阳。《峨眉山月歌》据说是其东归途中所作。夜郎，即今云南之地，赴此地者，却向西北行至如今的清溪，实在不可理解。据大明一统志：清溪废县，在成都府内江县，内江今属资州。

如此说来，清溪只是古今偶然重名，但其所指地方绝对不同。

虽然此处并不是李白诗中的“清溪”，但清溪的景致秀美，还是给了福田眉仙极大的创作灵感：

清溪县位于大渡河畔，流沙河岸上。后倚峻岭，前临清水江，四望开阔，景致颇佳。官渡口是县南要津，实为至西藏的通道。

在清溪县，福田眉仙画了两幅写生作品，一幅是渡舟图，一幅是大相岭山腰处的清溪县的景致。只是有些让人纳闷的是，清溪县城附近并没有大江大河，但他笔下渡船所在的渡口，究竟又在哪里呢？

画面上的渡船规模并不小，船头船尾各有一名船工，船上有两顶乌篷，乌篷的前后还坐着八名乘客，至于乌篷船内是否另有乘客，我们不得而知。

从雅安到汉源，在过去是南方丝绸之路和川藏茶马古道的并线路段，在今汉源县九襄镇附近分路：南下逾大渡河是南方丝绸之路，可至滇缅；西进飞越岭是川藏茶马古道，可达康藏。估计福田眉仙并没有完全沿如今的川藏茶马古道游学，也许他沿南方丝绸之路南下到了大渡河畔后，又折转回到九襄，继续沿川藏茶马古道路线游学。

写生画中的茶马古道

离开雅安城区，福田眉仙踏上了西行川藏茶马古道的游学旅程。

在《中国大观》一书中，收录了30余幅川藏茶马古道写生作品，涉及道路、津梁、城镇、建筑、茶具、物产，以及背夫、轿夫、驮马（牛）、藏族男子、藏族妇女等各类形象。

在荣经六合坝，他画的一幅描绘轿夫和背夫午餐的场景写生，题为《中食》。他旁的这样记录：

轿夫吃午饭，赤背并排而坐的样子，与我国（日本）的劳动者没有什么不同。

么店子里，除了轿夫和背夫，还有搁在哨凳上的背夹子，上面擦着重重叠叠的茶包。

大相岭、飞越岭等茶马古道的垭口，清溪、化林坪、泸定等茶马古道重镇，也一一在他的笔下呈现。

在大相岭，他画了两幅写生：一幅画描绘大相岭景致，并注明了时间“七月廿九日”，在望不到尽头的大山深处，一群人正艰难跋涉，其中就有背着茶包的背夫。

另一幅是《西藏路上茶叶运送》，画中背夫手持拐子，背着茶包稳步前行，还有牦牛驮着茶包赶路，整个画面除了背夫和牦牛外，别无他物。

同时，他附了一段文字说明：

四川产茶，产出与米相若，其中一种叫毛尖的绿茶，尤为著名。其出口地以西藏为主，先以涩纸包裹，装入形似蛇笼的竹制笼中，累加数十个，或以牛背之，或人亲自驮之，一路山径，直至打箭炉，与西藏商人交易，据说其价格比其他物品都要高。

短短一段话，把茶叶的生产、加工、包装、运输、售价等信息介绍得清清楚楚。

越过飞越岭，大雪山已近在眼前。

大雪山在本省（四川）西部，一座比一座雄伟，这些山脉所在的高原被称为西蕃界，西人称其为“四川阿尔卑斯”，西连西藏，东亘岷江之西。

其间通道虽不止一条，但以打箭炉为起点，经理塘、巴塘通西藏的路线为最佳。

福田眉仙在文中提及，日本也有一座山被称作“日本的阿尔卑斯山”，但在他看来，这座山是比不过“四川的阿尔卑斯”的。

于是，福田眉仙画了一幅气势磅礴的大雪山画作。在这幅题为《大雪山化林坪》的速写画上，他注明了创作时间“七月卅日”。

飞越岭是汉源、荣经、泸定三县的界山。山顶有一个垭口——飞越关，海拔2800多米。飞越关的北侧为桌子山，海拔3000米；南侧为马鞍腰，海拔3600多米。双峰左右耸峙，飞越关也因此成为一处天然隘口。

1930年，华西协合大学博物馆馆长、美国人葛维汉到康定收集动植物标本。站在飞越岭垭口，葛维汉看到了“蜀山之王”贡嘎山的雄姿，并在考察日记中记下了那一瞬间的感受：

在从雅州出发后的第三天中午，我就攀上了第一个关口的顶点。我朝西望去，看见了我人生中迄今为止最美丽的画面。河流将山谷雕刻得形状各异，远处的高山被白雪覆盖，高耸壮观，甚至不亚于喜马拉雅山。我对自己说：就算这次探险我什么都没有发现，但仅仅就是这样的景色就已经让我感觉值了。

福田眉仙和葛维汉，一人执笔写生，一人伏案写日记，都记录下了他们在飞越岭上观雪山的真切感受：

经过化林坪后，便抵达大渡河畔；沿大渡河溯流而上，到了泸定桥。

泸河即大渡河，上游分为大金川、小金川两河。前者发源于大分水岭，收梭磨河，向南流至西蕃界，纳小金川后称大渡河。所到之处都是岩石嶙峋的河床，激流险滩，完全不利于航运。

泸定桥横跨大渡河，清溪县西北越过飞越岭，就来到了这里。桥长三百一十一尺，宽九尺，以铁索三十余条连接两岸石垒，每索三千条环，环径三寸，板排其上成桥。康熙四十七年建造，工费约八十万两。这座桥一旦建成，与西藏交通的便利自然也就逐渐增加了。西藏、云南都建这种铁索桥。

站在泸定桥头，福田眉仙又展开了一番考证，他认为“有人将泸河视为诸葛亮征讨南蛮时渡过的泸水”这一说

法，绝对是谬误：

泸水实为安宁河，古称孙水。其与雅砻江汇合，再向南，入长江的上游金沙江。武侯从泸州南渡（金沙）江，取道贵州毕节县的七里县道，进入遥远的南蛮不毛之地。那个地点位于北纬约二十七度，接近热带。

在泸定，福田眉仙画了两幅写生画：一幅描绘的是汹涌澎湃的大渡河，虽然他不认定大渡河为“泸水”，但仍将画名定为《泸水》，并注明了创作时间“八月二日”；另一幅为《泸定桥》，画中一群背着茶包的背夫正缓步走过泸定桥。

在泸定大烹坝，福田眉仙看到了一种奇异的植物——结果实的仙人掌：

靠近雪山山脉的地方有大烹坝，此地距上海约六千里。屋舍是用河边的石头堆砌而成，路旁有仙人掌繁茂生长。

满山都是仙人掌，最大的有两丈高，小的也不下五六尺。仙人掌簇拥一起，如见万副骷髅之怪，景致奇绝，是我国（日本）难以看见的景象。其果实到了夏天成熟，像桃子一样大，虽然有酸味，吃起来大致味甜。听说非洲认为仙人掌果实是制作胭脂的良好材料，所以十分看重。古代中国的人们却不知道这事，山里的妇女们聚集起来，用长竿将其敲落，在路边出售，据说价格是每个五厘至一钱。

福田眉仙在大烹坝留下了两幅写生：一幅为《西藏路大烹坝》，画中石头堆砌的房子一家挨着一家，中间横贯一条小街道；另一幅为《仙人掌山》，描绘一群背着茶包的背夫正穿行在仙人掌遍布的山路间的场景。

泸定县地处大渡河干热河谷地带，气温较高，河谷山岸上长满了仙人掌。仙人掌为多年生的草本植物，株高二至三米，人们把掌叶边缘结出的长椭圆球果称为“仙桃”。未成熟的仙桃为墨绿色，成熟后转为绿色或淡黄色，剥去果壳食用果核，味甘美清香，口感略似香蕉，当地人称为“仙桃”。每年8月至

9月是泸定“仙桃”的上市期，福田眉仙途经过此地时，正是“仙桃”成熟之际。

就这样，福田眉仙一路走一路画，抵达打箭炉后，又继续西行，越过折多山，一直画到了大雪山的阿娘坝（今康定市境内，靠近雅江县界）。

抵达打箭炉期间，他对当地的风俗、藏茶交易及酥油茶的制作流程进行了考察，并完整地记录了下来：

打箭炉位于雅州府西北，为西蕃之境，位于海拔八千八百五十英尺的高地。距离成都，大约十四日的行程。人口二万至三万，汉蕃杂居，从西藏（购进）麝香、羊毛、黄金、药品、犁牛尾等，向西藏（出售）茶叶、丝绸、棉布等。其地原为长河、西鱼通、宁远宣慰司等地，明代以后属雅州府，近年升为打箭炉直隶厅。除汉官同知之外，还有土司，共同管辖居民。打箭炉之名，自古相传为诸葛武侯征讨蛮时，锻造箭镞的地方，故称打箭炉。其风俗和西藏十分相似。

贸易不仅仅局限于西藏，而是进一步发展，通过陆路与印度之间进行。故除四川的银两外，还有印度货币通行。此地因已属边陲之地，本邦人至此者尚不多。以前有法国人名叫利特雷来到此地，与藏人进行贸易。广东商人也时常来此经商。

从雅安运送到打箭炉的茶叶，被当地人加工制成酥油茶。福田眉仙细致观察并记录了酥油茶的制作过程：

茶叶从内地运入，其金额超过其他商品。它的用法，是和牛奶和奶酪一起煎炒。较为浓稠，不习惯者不宜多饮。茶瓶采用真铜器，镀上金银。碗是将葡萄的根茎刻制而成，里面贴上金银。内径五六寸，出入坐卧，常放于怀里，随时使用。点心有糌粑，是面粉里掺着奶酪炼成，并搓成团子形状。主人会当着客人的面，亲自制作并推荐食用。吃的时候，用筷子夹起，并用手指捏着放进嘴里。刀剑的装饰上镶有珊瑚，大概是因为在山岳叠嶂之地，海产珊瑚被视为最佳的珍奇玩物吧。

斗笠会在布上上漆固定，其一端长出额际，以遮夏天的阳光。

福田眉仙在文中提到的“是和牛奶和奶酪一起煎炒”，说的正是酥油茶的制作过程，盛装酥油茶的茶瓶，为铜制品。

福田眉仙还画了一幅题为《打箭炉全景》的写生画，打箭炉“三山环抱，二水夹流”，画面最引人注目的就是河上的溜索。

在过去，康藏地区的河流上几乎没有桥梁，人们过河依靠的是溜索和牛皮船。到了阿娘坝，福田眉仙看到了牛皮船。

辗转万里，他发现藏族人使用的牛皮船，竟然跟日本北海道的打渔船极为相似。

小舟做骨，用皮包裹，就像用绳子捆住开口一样，把身体装进去，即使遇到风浪，也不会进水。

与牛皮船的不期而遇，让福田眉仙惊讶不已。

川藏古道会追忆一个日本画家

离开打箭炉，福田眉仙继续西行。

打箭炉以往没有修筑道路，崎岖险峻也不使用轿子，只能驱马而行。大约两日行程，到达阿娘坝。还要经过理塘、巴塘、察木多（昌都）、拉里，然后到达西藏拉萨。（这条路）定为正驿，虽然到处都有驿站，但一路走下来也很疲累。

出打箭炉，便是海拔四千多米的折多山，山高路险，行走艰难。

折多岭属于大雪山脉，地处高寒，全山无树木，仅见如被剪短的荒草，而且行至绝顶也无树木。大雪山高低连亘，其峻绝天，三伏时分，却积雪皑皑，望之感觉目将欲裂。

途中，福田眉仙发现了一件趣事：上山的人都要在路边捡一块石头带在身上。入乡随俗，他也跟着捡了块石头。

凡过岭路者，必怀一石，置于绝顶。岁经月久，石积如山。在其上树旗，年年更新，这估计出于祭祀山神之意。

到了折多山垭口，他才恍然大悟：原来玛尼堆就是这样堆成的。

在涉藏地区，人们把石头视为有生命、有灵性的东西。刻有佛像及佛教经文的“玛尼石”，并没有统一的规格和形状，制作者用不着刻意挑选，随手捡来的石头便可以刻画，经文多为“六字真言”和咒语。

福田眉仙沿着川藏茶马古道，一路行至大雪山下的阿娘坝（今康定市西六十多公里瓦泽乡安良坝）。他在这里意外地结识了一位喇嘛，两人十分投缘，便在这位喇嘛家住了下来，细致观察当地人的日常生产和生活方式：

西藏人的服装多使用毛皮、毛织物、棉布等，款式通常为短袖宽阔。食物以麦粉制糌粑为日常食物，肉类食用最多，又喜茶，终日饮用，好像不会腻。也喜爱饮用动物的乳汁。

福田眉仙在这里看日出日落，云卷云舒，他将藏式房屋、牛皮船、野外花草尽数绘入画中，就连当地人的汲水方式，也被他一一写生记录……

阿娘坝成了福田眉仙“西藏路”写生的终点。离开阿娘坝返程时，有位喇嘛用藏语写下三首诗赠予他：

在广袤的天空中，日月轮番升起，在中国西藏边界的安土上，有幸与你这第一个朋友邂逅。

在云朵簇拥的地方，感同身受的雷鸣响起，我有幸听到你这位最好朋友的欢乐谈话。

……

从福田眉仙写生注明的时间得知，他在“西藏路”上的游学，时间长达一个多月。除了前面介绍的内容之外，他还对这里的民族风情、宗教、物产、生产和生活方式进行了多方位的考察，其记述可谓是一部小型“百科全书”。

在作品《长江万里图》中，虽然福田眉仙的笔墨从上海长江口画到了四川的贡嘎雪山下，但在四川着墨颇多；最有意思的是，他以成都为中心，往东画成渝道，往北画蜀道，往西画西藏路。

在福田眉仙的笔下，道道相通，“成渝道”“蜀道”和“西藏路”是连在一起的，连接点就是成都。秦岭是长江和黄河的分水岭，而穿越秦岭的蜀道，更是将长江流域和黄河流域联系在了一起。

福田眉仙原路返回到了成都，随后不久，他又走在蜀道上，继续他在中国的游学旅程。

从福田眉仙的《蜀道略图》路线看，他从成都出发，经新都、广汉、德阳、绵竹、梓潼、剑阁、昭化、千佛崖，一直走到四川和陕西的交界处，结束了在长江流域的游学。后再取道汉中、凤县、宝鸡、扶风、咸阳，进入西安，也从长江流域转到了黄河流域，开始他在黄河流域的写生。

福田眉仙在中国游学三年后回到日本，画风大变。他十分感念在中国的游学经历，1956年夏天，中国京剧代表团访日演出，福田眉仙慕名到代表团下榻的酒店拜会团长梅兰芳先生，在梅兰芳的《东游记》一书中有相应的记载：

我在大阪与福田眉仙相识，二人互有写赠。

百年前福田眉仙沿茶马古道、南方丝绸之路写生游学的作品，无疑是一笔宝贵的文化遗产。地处内陆深处的川藏茶马古道，自清代鸦片战争以后，陆续有外国人来这里游历，并留下了少量的文字和照片，但完整描绘川藏茶马古道的图片几乎没有。因此，福田眉仙百年前的写生作品显得弥足珍贵，不仅对研究川藏茶马古道的历史文化有着重要的文献和艺术价值，而且对今天的人们而言，可通过其作品感受和体验百年前川藏茶马古道沿线汉藏等民族的生产生活方式。

随着蜀道、川藏茶马古道、丝绸之路·南亚廊道（南方丝绸之路）等线性文化遗产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工作的启动，相信会有更多的人关注古道，研究古道，保护古道，越来越多湮灭在历史烟尘中的古道文化遗产会“重见天日”，从而让古道活起来、热起来、火起来！

重逢少年父亲

□ 萧子屈

残夜，寒风抖着音撕扯大地。

70岁的周老头病死在一家贴满牛皮癣广告的小医院。他走得很平静，可他的儿子周文难以平静。

周文博士是个时运不济的多元智能专家，他曾发誓倘若不能在研究领域取得重大突破绝不结婚。这个43岁的中年学者从实验室跌跌撞撞地走进手术室，刚抓住父亲的手，老人就断气了。死神总是会赶在亲人团聚前下手！

为了一项伟大而该死的研究，周博士已有168天没和父亲见面。非常吉利的数字！他愧疚地抚摸着父亲冰冷瘦削的脸庞，这跟他造出来的一大堆低能机器人有何分别？

父子俩是出了名的老冤家。老周当年被妻子抛弃，便发誓要将儿子培养成一名社会精英，不让他重蹈自己的覆辙！没想到儿子比他还任性，从不按他设定的路线前行。老周只好选择妥协，心里却暗喜：这兔崽子将来肯定有出息，至少不是个游手好闲的崽！

这世界上比自己还任性的亲人走了！小周感到无比孤独，他回想起父亲佝偻着背四处借钱凑学费的往事，忍不住潸然泪下。父亲苦了一辈子，从未抬起头做人，甚至把棺材本都留给他做研究。这个“不要脸不要命”的老头活得太不值了！

不行，我得做点什么弥补？！当一道闪电拖着性感的裙摆划过医院房顶时，周博士内心也亢奋了。

如果说人工智能已经牛掰得一塌糊涂，那多元智能更具有重组世界的魔力。只要掌握足够的人体代码，辅以精准的大数据分析，再偷用克隆技术的精髓，就能把失去的

东西甚至灵魂修复回来。当然，这个疯狂的计划没人玩过，但有一种叫亲情的力量怂恿着周博士去冒险。他只想重新找个机会孝敬父亲，并在赞助商面前证明自己的伟大研究。如果再没有进展，估计他连裤衩都买不起了。

他在光怪陆离的实验室捣腾了一个通宵，掉了168根头发（这是大数据系统自动测算的）后，终于迎来了曙光。

那个光溜溜的物体从活体打印机里走了出来。

周文正要冲上去拥抱，须臾间惊呆了。

父亲是被修复回来了，但全身机能扫描显示他只有15岁——正宗的小鲜肉！估计是由于时光的折角效应，所有的数据都大打折扣。

周文随手掀开窗帘，发现外面的世界也发生了微妙的变化。这座钢筋水泥浇筑的城池正在被亮闪闪的金属建筑取代，只希望人类没有变得铁石心肠。

那个少年被钻进来的春光刺疼了双眼，忙用手捂住下面的私处。“兔崽子，你想让老子走光啊？”

这是父亲的腔调！天啦，高科技有时候真不靠谱。

少年打量着魔幻般的实验室，这里摸一下那里敲一下。有个心形的大屏幕被点开了，一段男女缠绵的4D片弹了出来，如同发生在眼前。少年下面的私处有了反应。

“老不正经！”周文从打印机里取出一套校服，扔给少年。

少年穿好衣服，转身瞪着周文：

“跟老子说话客气点。”

这语气很粗暴但很亲切，看来研究成果超乎意料，不断突破底线。周文不想顶撞少年父亲，只想安安静静地做个孝顺儿子。看到身穿校服的小父亲，他忍不住笑了。

校服里一个类似萤火虫的小玩意儿突然蹦了出来，提醒主人该上学了。按照少年的年龄，即将参加中考。这是个让人崩溃的年纪，自求多福吧。

“爸爸，你该去上学啦！”周文将一个刚打印好的热乎乎的书包放到少年肩头，就像当年父亲对他那样。

少年似乎刚从醉酒中苏醒，喃喃道：“这世界太乱套了。”

“回答正确！”周文将少年父亲推出门外。

少年紧紧拽住周文的衣角，这让周文想起自己年少时也这么黏着父亲不放。对于相依为命的父子俩，任何一次短暂的离别都令人痛心。

“我都一大把年纪了，就别让我去学校出丑啦？”

“既然获得重生，就得从头再来。”周文学着父亲的口吻，“一寸光阴一寸金，浪费时间无异于自杀。难道你真想不学无术吗？”

“一个快患上老年痴呆的废人能学个屁啊？”

少年赖在地上不走，从内心而言他就是个老人。他只想享受天伦之乐，可高科技改写了他的人生轨迹。

周文意识到自己疏忽了一些东西。他迅速从大数据精英库中提取成千上万优等中学生的脑电波，加以优化后植入父亲的大脑皮层下。如此一来，学习中的疑难杂症再也不是问题，想着少年父亲将来注定是拿诺贝尔大奖的料。

少年顿时满血复活，踩着激光飞盘去迎接他的新世界。

周文望着那个远去的翩翩少年，扭头瞪着玻璃墙里那个油腻腻的中年大叔。父子俩彻底颠倒了，但愿女友甜心不会嫌弃他。

桌上的量子A系手机突然发出刺耳的叫声，将周文吓得魂飞魄散。

那是赞助商梅老板在等着验收他的研究成果。梅老板正是甜心的母亲，这个富有而暴躁的老女人从不信赖男人，若不是女儿苦苦哀求，她才不会将大把大把的钞票砸在周文的破铜烂铁上。

周文抓起手机，话到嘴边又犹豫了。他的研究确实成功了，可绝不能把父亲交出去。在赞助商眼里，父亲就是一个顶着千万组大脑数据的机器人产品，等着上市交易，然后不断被迭代升级。即便父亲有情感有灵魂，但在生意人看来，那也只是产品的附加值。

周文没有对那个尖酸刻薄的老女人做出任何回应，而是调皮地抓拍了一段自己企图自杀的视频。他在绝望的笑声中挂断了电话。

那个站在城市中心18层高楼的女强

人吓得魂不附体。她忙打发女儿前来救人，而不是打电话报警。在她看来，对付一个满脑子疯狂念头的窝囊废，爱情是最好的解药。

甜心在实验室附近的一家甜品店上班。她不像别的富二代那样啃老度日，而是希望靠自己的双手打拼。其实她早已用母亲的钱练过手，投资了十几亿，最终只回报了一万多块钱，而大部分钱砸在了周文的研究上。周文到今天也不明白，这个财富和美貌并存的女孩为什么会爱上自己。他只能归结于自己走了狗屎运，要不就得勉强相信，爱情是这个世界上唯一不被腐蚀的圣物。

甜心得到母亲的指示后，即刻放下手头工作。她前脚刚冲进实验室，就看到一朵超大的玫瑰花从门内探出来。又是恶作剧，可她没有生气的迹象。女人都喜欢浪漫的感觉，那能冲淡一切烦恼。

她打量着穿得一尘不染的周文，这个戴着高度近视眼镜，身形有些佝偻的中年学者，此刻通身散发出迷人的气息，还富有金属质感。一个长期和机器打交道的人，没有生锈已是万幸。

“你再这么闹下去，”甜心眨着缎子般的杏眼，“就算我妈不撤资，我也会撤。”

周文没有断然接过话茬，闪烁不定的双目显示，他正在做一个痛苦的决定。

“有事瞒着我？”甜心自认为看透了这个男人的灵魂，“你是不是已经成功了？”

周文反而坚定地摇了摇头：“再给我几天时间。”

甜心不懂这句话的意思。时间早已成了奢侈品，要是周文再搞不出名堂，她就不得不遵循母亲的“圣旨”移情别恋。

两人在沉默中走到大街上随意找了家餐厅，周文美美饱餐了一顿以示庆祝自己的成功，而甜心却以为这个怀才不遇的男人是在借酒浇愁。

甜心无法阻挡周文的甜言蜜语，在母亲名下的酒店开了间套房。

两人挣脱一切束缚，泡在大浴缸里疯狂缠绵。高科技虽然解决了无性繁殖的难题，但人类还是愿意享受赤裸的情欲。

门突然开了，一个少年的身影滑了进来。老周依靠着脖子上的那颗超级大

脑，轻松定位了儿子的位置。

甜心吓得歇斯底里地大叫。不是因为羞涩，而是这个少年长得和身边的周文一模一样。毫无疑问，他是周文的私生子！

女人最讨厌被欺骗，而且骗了这么久。

甜心扇了周文一个耳光，裹着薄如蝉翼的浴巾小跑出了门。

半个小时后，父子俩也被赶了出来，几乎像破烂一样被扔到了大街上。实验室随后遭到查封，换句话说，父子俩沦为了流浪汉。不管你拥有多高的学位，只要兜里没钱，就只配亲吻冰冷的大街。

以前老周曾抱怨儿子不结婚，而这次，他却间接赶走了尚未过门的儿媳妇，尽管他啥也没做。他心疼地望着蜷缩在冰冷金属怀抱里的儿子，照这样下去，不生锈才怪。

世界太他妈不可琢磨了，一念天堂一念地狱。

他脱下校服递给在寒风中瑟瑟发抖的儿子，似乎又回到了当年父子俩相依为命的旧时光。那些日子是窘迫的，却充满温情和向上的力量。

周文将双手探进狭长的袖口，刚一用力，只听“哗啦”一声，校服突然支离破碎。这就是自己创造的产品，所幸到现在为止父亲还没有异常。他已分不清站在面前的这个少年是血肉之躯，还是冰冷的机器。

一本佛经从衣兜里掉出来，这是上学路上一个大师塞给老周的。

周文捡起佛经，借着微弱的路灯翻阅。他想借此净化灵魂，开启佛系人生，可这模样，绝不是老周心目中那个死不认输又不甘落伍的儿子。老周心里突然打定主意：必须做点什么把甜心追回来，否则儿子真完了。

老周的这个念头刚冒出来，超级大脑就立刻筛选出了最佳方案。他喉咙“咕噜”一响，紧接着便像孕吐的孕妇一般吐得天旋地转……原来方案竟是让他去搞定甜心的母亲，这就是传说中的美男计。

“我知道你在想什么，”周文用佛经轻拍着父亲虚弱而稚嫩的脸蛋，“不，应该说那些成千上万的大脑帮你

出了个馊主意。我不同意。你还这么年轻……”

“那是表象，”老周用手撩了一下清秀而浓密的头发，这发质比儿子好多了，“我70岁了，正好是不要脸的时候。”

“你为我操劳了一辈子，我绝不让你再受半点委屈。”这话说得何等决绝。

老周感动得稀里哗啦，暂时打消了心中的邪念。

一缕晨曦穿破厚重的金属建筑落到了父子俩的脸上，那是造物主赐予的希望。

周文强打起精神，投身到莽荒的上班人流中。他必须重新找份工作，至少要保证父亲顺利完成中考。就凭父亲这个顶呱呱的智商，不考个重点中学简直没有天理。

梅老板赔了女儿又赔钱，恨不得把周文嚼碎了吞进肚里。报复一个人最好的办法就是断了他的活路，而这正是阿梅最擅长的手段。

梅老板将周文的历史档案和人体代码录入大数据仓库的黑名单，也就是说，周文走到哪里，哪里就会自动报警。他如同大街上人人喊打的老鼠，几乎没有藏身之处，只能躲进黢黑恶臭的下水道，再也享受不到阳光的洗礼。

甜心瞒着母亲，偷偷查看了全域卫星监控。那个熟悉而落魄的身影竟像从地球上蒸发了一般。

她的心一下子被掏空了，当即闯进母亲的办公室求情。

女儿居然还在替那个负心人说话，这或许是周文这个窝囊废最得意的“研究成果”。梅老板比谁都清楚，就算地球倒着转，也不能相信男人的嘴！

她下令暂时软禁了女儿。这就是伟大的母爱，冷酷又温暖。

老周在学校里是个全能手，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他颜值出众，思维敏捷，身后的追随者能从食堂一直排到厕所。曾经的校草被民调从圣坛踹了下来，老周一旦多看某个女生一眼，就能引发一场馒头血案。老周这辈子从来没有如此威风过，可他只对某个“老女人”感兴趣。这简直是要逆天的节奏。

不能再犹豫了，否则儿子会在下水道烂掉，沦为那些基因突变的大老鼠的美餐。

老周从大数据仓库的VIP专区偷出了梅老板的所有信息，从头到脚又从里到外，包括梅老板的情绪波动、生理欲望等全都掌控于心。为了儿子，他豁出去了！这就是伟大的父爱，不要脸也不要命！

梅女士不仅投资高科技领域，还喜欢资助在校学霸。这其实是她的一项人才储备战略，很多经她资助的学子都愿意为她卖命。这个夏天，她依照惯例在中学毕业典礼上又发表了一场热情洋溢的演讲。

老周真的被这个风韵犹存、保养得体的女企业家吸引了。上台领奖时，他情不自禁地拽住梅女士的手表白。全场哄堂大笑，谁能相信一个15岁的少年会喜欢上一个老女人？梅女士更是笑得前仰后合，所有的矜持全没了。她恢复了本来的模样，这让老周更加心动。

那个在老周大脑里计算出的进攻方案陷入了休眠期，他一脚踩入爱河。对于一个老男人而言，来一场夕阳恋并不过分，何况还能拯救儿子。

老周轻松搞到了梅女士的电话，以请教为名约她出来吃饭。梅老板觉得老周是个不可多得的人才，果然前来赴约。老周打扮得非常帅气，口中滔滔不绝的都是梅女士关心的老年人话题。夕阳的余晖涂抹在窗边，这个美妙的场景让阿梅一度怀疑自己置身梦幻中。有时候，梦境和现实真的让人有点傻傻的分不清。

阿梅环顾着这家浪漫的餐厅，又凝视着一脸痴情的少年，忽然觉得不对劲。

她没有急于开口发问，也没有转身离去。她尽量掩饰着自己的窘态，可老周还是注意到了她脸上飘过的一丝绯红。

鱼儿上钩了，老周暗自窃喜，心想今晚可以滚床单了。

“咱们是同龄人，就不兜圈子了。”老周一本正经的样子很可笑，“我爱上你了，阿梅！”

阿梅噗嗤一笑，刚喝到嘴里的饮料溅到了老周的脸上。老周没有丝毫介意，依然痴痴地望着对面的女神。

“你个小屁孩，开玩笑不能太过分了。”阿梅心里一阵失落，她倒希望坐在对面的是个同龄人，很多年没被爱情滋润了，说实话，她很空虚也很饥渴。

“我是认真的，其实我……”老周滑腻腻的舌头在嘴里打了几个圈，“我是返老还童，现代科技就没有办不到的，只要你够邪恶！”

阿梅顿时来了兴致，灵魂深处的某扇小门悄然被打开。要真有返老还童的技术，那可是她毕生追索的商业目标。这个世界太多人奢望重返年轻时光，天啦，这是个多么庞大的利益蛋糕啊！她没有急于抖落出心扉，而是在等待老周进一步表态。作为一个坐拥商业帝国的女强人，她的城府足以让面前的少年胆寒。

“我会证明给你看。”少年毕竟还是少年。

阿梅心里乐开了花，表面上却波澜不惊。她起身离开这个比天堂还惊艳的屋子，出门前特意冲老周回眸一笑。

老周宛如被施了勾魂术，屁颠屁颠地跟了上去。

他跟着这个老女人穿过一间间银白色的房间，心里暗自盘算着前方的尽头没准是一张温床。身后的一扇扇大门在关闭时发出了巨大的响动，可依然无法唤醒梦游中的少年。

终于，他来到一个酷似电脑内存的封闭空间。他感到一阵眩晕，因为这里是悬浮的。温度在不断下降，比停尸间还疹得慌。他无法动弹，犹如被凝固了一般。

一道道红外线穿过他的躯干，几个精密的探测器簇拥上来，还有个切割器试图切割他的超级大脑。

一道命令阻止了这场血腥的杀戮！

阿梅素白的身影出现在一个大屏幕上。她的脸上带着女巫般特有的表情。

“我从来不相信爱情，尤其在未来世界。”阿梅又恢复了圣母般的微笑，那笑容能迷惑世间一切生物。“当你靠近我的那一刻，我自带的检测器就发现你是个异类，准确说是你儿子周文博士的杰作。他欺骗了我，违背了协议，必须遭到惩罚。”

“我愿意替他受过，只要你放他一条活路。”少年父亲又说：“只希望能见儿子最后一面。”

阿梅布满血丝的眼睛看穿了老周的心思，她才是真正的异类，一个被金钱腐蚀的行尸走肉。她假装善意地提醒老

周不要心灰意冷，因为父子俩见面的机会还有很多，只要周文同意继续生产和复制这种产品。说白了，眼前这个活生生的人始终是个产品，是个富有价值、充满魔性的高端产品。一旦这样的产品遍布世界，亲情就将不复存在，伦理的底线也将更加沉沦。

周文憔悴的身影此刻出现在另一个大屏幕上。他被困在了下水管的夹缝中，像一只不受人待见的臭虫。

父亲心疼地看着屏幕上的儿子。儿子透过无处不在的光束传感视频，也心疼地看着父亲。父子俩都想拯救对方，可惜命运掌握在那个“女神”的手里。他们不过是砧板上两条垂死的鱼，等待着最终的判决。

父子俩就这样默默地注视着彼此，算是作个告别。父亲意识到他必须做些什么了，否则枉为人父。他酗酒抽烟、暴躁易怒、爱贪小便宜，但这些都不影响他成为一个好父亲。

“儿子，谢谢你让我获得重生，可我现在还分不清自己是人还是机器。”少年父亲落泪了，这说明了什么？！

“你是我父亲，最伟大的父亲。”

周文清楚父亲接下来会做什么。他直视着那不容抗拒的眼神，从小到大第一次顺从了老人的意愿。父亲本只是个卑微的清洁工，而此刻他却仿佛坐到了上帝的位置。

老周用意念启动了自毁装置，这是唯有人类才能完成的壮举。他很清楚儿子下不了手，甚至从来不曾动过这个心思。

这个冰冷的金属世界，伴随着阿梅一阵惨叫化为乌有。美好的未来世界如此冷血，还不如别来……

时间又回到那个雨夜，周文在贴满牛皮癣广告的医院里守护着父亲。

老人已安详离去。接受亲人的死亡吧，这是不能撼动的自然规律。科学不是万能的！

当周文用白布罩上父亲的遗体，转过身时，瞬间惊住了。

甜心就站在门口，也不知道她在那里站了多久，但显然那个美丽善良的女孩一直在等他。

未来还是值得期盼的，至少，爱情是圣洁的……

风 醒

□李存刚



风知道它想要的

到高原生活一些时间之后，我有一个惊人的发现：大多数日子，高原的风像是一个嗜酒如命的醉汉，总是在午夜某个我不曾注意的时刻停歇下来，到第二天中午时分才慢慢苏醒，然后满血复活，满世界找寻它离开仅仅半夜的房子、窗棂、门扉、挂在窗前的红辣椒、堆在屋檐下的青冈木柴禾、树木、花草、晾晒在衣架上的衣服、经幡、风马旗、雨伞、赶路的人……霸道地抚摸、撩动、拍打、撞击、撕扯，无所顾忌，没轻没重。

这个发现最先来自春末的一个雨天。

风是高原最不匮乏的一样东西，但在雨季来临之前，雨却是稀罕之物。那天，整个上午都还是艳阳高照，午后开始阴云密布，傍晚时分，便哗哗啦啦地下起了雨，又密集又猛烈，我早起后洗好晾在雨棚下的衣服，瞬间被淋了个透湿。

傍晚下了班，和同事打着雨伞去食堂。到高原工作以后，每天傍晚下了班即去食堂吃晚饭，差不多已经成了一种基本的生活定律。可风雨不像人，且全然不会顾及人的想法、愿望、意志，当我们自以为弄明白了其规律时，它就变了，而我们却还停

留在原地，抱着既定的印象、感觉、观点，大呼意外、没想到，一时惊慌失措。好在同事准备了雨伞，并且主动提出与我共享，结果两个人的裤子和上衣，都被雨水淋湿了，就连头发也差不多全被飘进伞下的雨水打湿——因为有风，雨就斜着飘——对于冷不丁地下起来的这么一场雨，风似乎也变得异常兴奋，吹得比任何时候都要急切和欢快。

等我们吃罢晚饭从食堂出来，雨已经停了，医院办公楼前那排绿油油的杜松树，静立在越来越深的暮色里，纹丝不动。我就知道，在我未曾注意的某个时刻，风也跟着停了。但风不是在躲避什么，只是暂时地歇息了；哪怕是一个人，天生有一副无可比拟的好嗓子，也不可能一直吼下去。爱使性子的风，也是知道累的。

又一日，确切的时间是谷雨前两天。我早上出门去上班，一出门便迎面撞上一阵刺骨的冷风，只好瑟缩着身子返身回屋，把月初那场大雪时穿过两天就整理归仓的厚衣服又翻出来穿上，感觉却并没暖和多少。到办公室，本地同事们都在说冷，好像又回到了冬天，都说往年这季节白天都是大太阳，要下雨也是晚上飘一阵就完了，没想到今年还是春天就不分青红皂白地下雨，不知道这是什么鬼天气。却少有人提到风。也许都和我一样，只是在心里默默地咒怨这场过早醒来的风吧。这是我在高原度过的第一个完整的春天，无从知道往年的天气到底是什么样的，对于同事们的抱怨，我只能似是而非地“嗯啊”着，像一个毫无基础的插班生在课堂上面对老师的提问那样无所适从。

傍晚，天空竟飘起了鹅毛大雪。不大一会儿，县城两侧的山巅便覆盖了厚厚的积雪。却没有风。这个春末的日子，呼呼的大风一大早就醒了，没有人记得它是在什么时间停下的。往日这个时候，正是大风肆意吹拂的时候，可是

今天它悄没声息地隐藏了身影，真叫人疑心它是不是也跑到哪个角落躲藏了起来，正静静地望着大片的雪花从天而降，暗自窃喜。而雪花呢，因为大风的突然退场，下得比任何时候都要迅捷，都要密实，一颗接一颗，划着美丽的白色线影，直直地从天而降，仿佛根本不是在降落，而是被大地上一双双无形的手牵着的白线拉扯下来的。不知道雪花们是否因此感知到自身的重量？而在着地的那一刻，是否也有过彻骨的痛感？

不知道。但我能够想见，这是风有意为之的一个小小的阴谋——风在密集的雪花落下来时隐起身来，为的就是让雪花们误以为世界变了，因此忘乎所以，甚至来不及惊呼一声，便猝然落地，仓促地终结了自己一生的行程。

我猜这也许正是风想要看到的结果。这样的结果，当然不会是一开始就即刻显现出来的，所以它才一次次，无所顾忌地吹，直到精疲力竭，然后暂时歇息下来，等养足了精神，又继续它未竟的事业，继续吹啊吹。

在高原，除非你也变成一阵风，否则，你永远也逃不过被风撕裂或者揭示的命运。

雪山上的遗迹

一定有一场惊心动魄的意外事故发生。而且，那场确凿无疑的事故，必有同样确定无疑的一个或者若干个人，作为主角参与其中，并被记入交管部门的档案里。如果有机会走进交管部门的档案室，我就能看到更多关于那场事故的具体细节，由此及彼地推测出一个个生动鲜活、触目惊心的场景，进而连缀成一个脉络清晰、结构完整的事故经过，讲述给感兴趣的人听。

但是现在，我只是作为无数个途经者之一，在折多山东面的半山腰，看到事故发生过后被特意保存下来，以警醒像我一样的途经者的最后的场景。一个

遗迹。在海拔四千多米的折多山，道路呈连续的“Z”字形爬升。我看到的这个遗迹就在半山腰那个“Z”字拐最突出部的路边，一个高过路边水泥石墩的台子上，静卧着一辆面目全非的车子。

台子由四根金属立柱支撑而起，孤零零地矗立在我必须经过的路边，像一个祭坛。台子朝向道路的一面，贴地竖了一块牌子，写着八个大字：无视安全车毁人亡。字是红色油漆写就的，显而易见的手写体，尽管日日经受着日晒风吹雨打雪蚀，依旧红艳艳的，醒目如刚刚泼洒上去的血。

祭坛上的车子是一辆小轿车。银色的车身变形严重，好多裂折皱起的地方已经生出铁锈，恍若一道道结痂的伤口，空空如也的车窗上看不到一块窗玻璃，但你依然能隐约看出车子最初拥有的完美的流线型外观。在被人驾驶上路之前，它定然被销售者面对若干个顾客一次又一次做过生动详尽、绘声绘色的描绘，外观如何时髦、功能如何完备、马力如何强劲，总之就是完美，就是无可挑剔。后来某一天，它果真就被人看上了，随后便在路上如水般穿梭流动起来。

无从知道这里是否就是事故的发生地，也无从知道事故发生时乘客的具体数目。驾车途经时常大雪纷飞、白雪皑皑的折多山，想来应该还有乘客与驾驶者同行，那场确凿无疑的事故一发生，驾驶车子的人和车上的乘客，作为父亲或者母亲、妻子或者丈夫、儿子或者女儿的身份，很大可能只留下词汇意义上的存在。这个小小的联想，在我第一次看见那辆再也无法开动的车子时，便固执地盘桓在脑海。那天折多山下下了很大的雪，在一片白茫茫的世界之中，那辆再也无法行驶的车子，无声地躺在路边那块高耸的水泥台子上，我躺在副驾驶上仰望过去，恍若一块无声的纪念碑。我摇下车窗，想要探出头去看得更清

楚，刺骨的寒风呼啦一下灌进车厢，浑身禁不住一阵哆嗦。为了阻挡寒风更猛烈的刺激，我赶紧抬起手挡住双眼，这个不由自主的动作，无意间避免了被人瞧见那一刻有什么东西溢出眼眶。

这感觉至今依然。

自我认定的叛逆者

举世闻名的色达距离九龙五百多公里，同事勒格曾在那里工作过若干个年头，我受命到九龙工作的时候，他从色达调回来没几年。有一天，勒格给我讲起一个他在色达认识的朋友。

这位朋友与勒格同时分配到色达工作，只不过，勒格被分配在了海拔近四千米的色达县城，而这位朋友是一名乡干部，在离色达县城好几十公里、海拔也更高的乡镇上工作。因为都是刚刚参加工作的单身汉，老家都不在色达，同时期分配去色达的一拨人，包括勒格和乡干部，没费多少力气便成了朋友。

单身的意思就是有大把时间用来挥霍，喝酒。大约是为了应景（说起乡干部的时候我和勒格坐在一起，酒意正酣），勒格在说出“挥霍”之后停顿了一下，才又特地补充和强调了“喝酒”。我们都有过漫长的整天无所事事的单身岁月，所谓挥霍，其中一项必不可少的内容就是喝酒，似乎只有喝酒，才能扑灭体内日渐旺盛的荷尔蒙分泌燃起的熊熊大火，暂时麻痹住总是激情澎湃的神经，让脑海中时常冒出的各种非分之想消隐于无形。

但乡干部起初并不喝酒，每次朋友们在一起，他总是很自觉地把自已划入编外服务生的行业，在外面餐馆的时候专门负责点菜、取餐、盛酒、买单，在谁的单身宿舍里的时候则化身成为专职厨师和洗碗工，总是在一拨人喝得昏天黑地之后，主动承担起收拾残局的工作，以此应付和躲避每次都会被朋友们重复若干遍的劝诱。

一进入“冬半年”的十月，乡干部工作的乡镇便大雪封山，只留下一个人在乡上值守，其余的人全都撤到县城去办公，一直到次年冰雪消融，“夏半年”即将来临的三四月。到色达工作的最初几年里，都是其他同事主动承担了值守任务。那一年，乡干部突然觉得自己作为他们中的一员，不值守一次实在与自己年轻人的身份不太相符，让他在内心里实在感觉有些过意不去。看着乡干部既真诚又严肃的神情，领导和同事们只好顺了乡干部的意，答应了他。

那时候，乡干部工作的乡镇还没通网络，唯一的一台黑白显示器的电视机也因为低温和大雪对信号传输的影响，经常性只有满屏噝噝啦啦的雪花影。乡干部一个人待在乡政府，灌入耳中的，除了纷飞的大雪里不时刮起的寒风的呼啸，就是一条小狗的吠叫或者呜呜声，柴火堆里的青冈木柴禾噼噼叭叭的爆裂声，吊挂在柴火堆上方的烧水壶里的水逐渐加热然后沸腾最后烧干，然后装上另一壶雪水被重新挂上去又逐渐加热然后沸腾的过程中，逐渐加重的热气冲破烧水壶盖子发出的低微的“咣当”声和“滋滋”声，以及偶尔一次的开水被倒入茶水杯里的哗哗声。

没有人知道那几个月，乡干部是怎么过来的。据说，最初的日子，乡干部曾若干次静静地站在白茫茫的大雪里，将心里想说的话一遍遍地对着天空和大雪说。后来乡干部发现，没完没了地飘落的雪片实在太多太密集了，根本不知道对哪片雪诉说才好；而且，密如针织的雪片总是只顾着快速地飘落，没有哪怕一片雪理睬他；有时候他刚张开嘴，便被凛冽的寒风堵上了，只好紧抿着双唇，把想说的话原封不动地吞回肚子里去。于是，乡干部便再也不去理睬满世界铺天盖地的雪片，转而关注起身边不多的几样“有声之物”。

据说，乡干部每天醒来（不一定是

早晨）的第一件事就是往柴火堆里续上青冈木柴禾，然后重新将烧水壶灌满雪水挂在柴火堆上方，又从墙角抓几个洋芋放进柴火堆下的炭灰里烤。等洋芋烤得差不多熟的时候，乡干部便坐下来，翻来覆去地拍打掉洋芋身上的泥灰，然后开始仔仔细细地剥皮。在此过程中，小狗始终不离不弃地充当着一个绝对称职的陪伴者的角色，乡干部在火堆旁坐下，它便跟着面朝乡干部蹲下去，乡干部开始拍打洋芋的时候它便呜呜呜地叫，等乡干部把洋芋剥得差不多并送进自己嘴里咬上一口时，它便站起来怯怯地吠叫两声，乡干部于是将洋芋掰下一块，顺手放进了狗嘴里。看着小狗摇着尾巴和狗头，牙关不断开合，乡干部竟然莫名地感觉到一阵眼热。

人和狗都吃饱喝足了，便无所事事。狗无所事事了可以围在人的脚边，无声无息地跟着人转，高兴了呜呜呜地和人说会儿话，饿了或者发现有异物异响异动，甚或就是不高兴了，则狂吠上两声了事。而人却会无法控制地去想一些人和事，仿佛往日 and 那些个大大小小的人物认识，遭遇这样那样的大事小情，都是为了让这样的时刻有所想有所思而准备的。想到高兴的事，便会心一笑，甚或无所顾忌地开怀大笑一阵；伤心了，则懊恼着叹口气，独自黯然下去，有时候真生气了，便冲着屋外的天空和风雪，一遍遍大声叫喊某个人的名字，骂那个人的娘，发誓以后不再和那个回忆中的人来往。有几次，笑过或骂过之后，乡干部的脸上竟莫名其妙地淌满了泪水。这时候，那条小狗似乎也被主人的举止吓坏了，扭着头，大张着双眼，蜷缩在角落里静静地望着主人兴高采烈或者胡言乱语。

没有人说得清，乡干部具体是哪一天开始喝酒的。按照以往值守过的同事们后来不约而同的说法，在那样的日子里，喝酒几乎是必然且必须要干的事

情。因为只要值守的时间稍稍长一点，你就实在找不到其他值得你去干的事情了。据说，有人喝过之后，曾在柴火堆明明灭灭的光焰里看到貌若天仙的美女，于是痴痴地对着光焰说些平日里面对女孩时打死也说不出口的话，说着说着就在火堆旁倒头睡下了，醒来时眼前伸手不见五指，柴火堆已在你沉睡着的某个时刻灭掉了，这才晓得自己是在半夜里被冻醒了。因此，在值守时间长些之后慢慢就会形成一个习惯：每次喝酒之前尽可能地往柴火堆上多放些块头更大的青冈木柴禾，并且尽量多喝一点酒，那样，就很可能一觉到天明，而不至于在黑漆漆的大半夜被无孔不入的寒气冻醒。

也没有人说得清，乡干部那些日子具体想过些什么，骂过谁的娘，是否也在熊熊的光焰里看到过貌若天仙的美女。一致的说法是，当次年“夏半年”即将来临，同事们回到乡政府见到蓬头垢面的乡干部时，所有人的第一印象，都觉得自己看到的是一个“活野人”。

乡干部的老家也在“关内”。（这句话，勒格应该是结合当下的实际说出的。所谓关内关外，其实是一个不断变化的概念。最初的“关”，特指通往甘孜高原的第一座大山——折多山，后来随着交通状况的不断改善，这个“关”开始往西移动，到现在，甘孜人把包括雅江和九龙在内的“康东五县”都当成关内。但是，有一点勒格显然是忽略了，无论是在色达还是在九龙，乃至世界任何一个角落，风雪总是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大多数时候，它就是自然界必然存在的一种体现和表达，就像太阳每天必然的初升和西沉；也有时候，它甚至就源自我们身体里的某个地方，肉眼无法看见，却能清楚地感受到，想躲也躲不掉）。

刚分配到色达工作的那些年，乡干部也和勒格一样，一心想要调回关内，

回到家人身边。可自打那个春节过后，乡干部就彻底放弃了调动工作的念头。调回九龙的这么些年里，勒格每次出差或者别的什么事情途经色达，都会约了至今仍在色达工作和生活的朋友们去看乡干部。

这样也好，勒格说。勒格的意思是，这样一来，乡干部就避免了像他一样，一次次在色达和关内之间往返，就是回到关内以后，也时常以各种方式回去，不是果真在重返的路上，就是在脑海里已经置身于外面世界的人们趋之若鹜的那个地方。

可是后来，不知什么时候起，勒格好多次生出了前往的念头，却没敢动身。有几次本来已经到了色达，也想到和往常一样约上至今仍在色达的朋友们去看乡干部，最后却没敢付诸行动。因为勒格发现，之前每一次，当几个朋友相约去找到乡干部的时候，乡干部总是醉醺醺的，要不是还没完全从宿醉中醒来，要不就是刚刚喝过。尽管乡干部已经早就离开了那个他曾独守了几个月的乡镇，也不再只是个普通的乡干部，但自那以后，乡干部就与酒结下了极其紧密的缘分，似乎每天不喝一点，日子就不再像个日子，似乎只有在酒精的浸泡和滋润下，才能结结实实地让他感觉到自己还活着。再有几个老朋友在一起，他就更没有理由不喝了。每一次，乡干部总是桌上最先醉倒的那个人，让朋友们一个个手足无措却也无可奈何。

乡干部至今没有结婚。勒格说，一想到此，再联想到自己在关内有家有室的生活，他就觉得自己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叛逃者。

一场风穿透了我的身体

我一直对中医中药有一种近乎偏执的热爱和信奉。这大约和我出生在乡村有关。

小时候，乡下缺医少药，父亲母亲

总会在每年差不多的时候，切了自家的老南瓜，掏出南瓜子，晾干后让我们吃，说是可以驱除我们肠道里的寄生虫。哪家的老人肺病犯了，家里的人总会想方设法弄来梨子，削皮后切成块状，与几块冰糖一起放进碗里，蒸了让老人吃，据说可以止住老人的咳嗽。老家的山间出产天麻，外出求学以前，每到天麻出产的季节，我都会利用周末和假期上山去采挖，采得的天麻大多直接拿到县城去卖了补贴家用，少部分被父亲烤干后用牛皮纸小心翼翼地包好，放在柜子最顶格的角落里，一旦母亲的眩晕病发作，便拿出几块来，杀了家里的母鸡炖了让母亲吃。

诸如此类的例子还有很多。我不知道我的父亲母亲是从哪里获得这些“方子”的，反正自打我能记事的时候起，他们就这样做了。我们吃过南瓜子，又吃过走村串户的赤脚医生送到家里的“粽子糖”之后，隔不久便见自己解出的大便里裹着一根根长条形的蛔虫，有的还在不停地蠕动，肚子痛的频率随后果真就明显减少了；那些吃过冰糖蒸梨的老人，有一些还真就不再频繁地咳嗽了，也有没起任何作用，不得被家人送进县城的大医院里去治疗，有的从此再也没能回到屋里——按照老家的习俗，在外面去世的人是不能抬进家门的；吃过天麻炖鸡，母亲的眩晕病有时候很快就好了，有时候则要延绵很长一些时日才慢慢好起来，就是到了现在，我已经当上了医生，母亲的眩晕病偶尔发作时，她第一时间想到的竟也是命我去中药房或者直接叫父亲在老家给她找天麻。

在《中药学》里，南瓜子驱虫、冰糖蒸梨止咳、天麻治疗眩晕，的确是它们作为药物所具有的功效之一。但是，按照中医基本理论，咳嗽、眩晕有着各种各样的病因、病位、病性，至少必须分出其表与里、寒与热、虚与实、阴与

阳，甚至寒热往来、虚实夹杂等多种不同的证型，据此制定相应的治法治则，进而选用不同的方药予以纠正。什么症用什么药。我的那些乡亲所以在吃过冰糖蒸梨后有人仍然不见好转，我的母亲所以在吃过天麻炖鸡后眩晕病有时要迁延一段时间，根本的原因就是药不对症。而“粽子糖”（也有叫“宝塔糖”的，都是依据其外形）则是一款正宗的“西药”，主要成分为磷酸哌嗪，加入香精、明胶和色素制作而成，能治疗人类的寄生虫病，对蛔虫病功效最好，但并不能消灭体内的蛔虫，而是通过刺激蛔虫的神经，增加其兴奋性，从肠壁上剥离，排出体外。

但对我的父亲母亲而言，这实在算不得什么大不错。就是我学了医，面对一个咳嗽或者眩晕病人，真要准确地判断出其是寒证还是热证、是虚证还是实证、是在表还是在里、属阴证还是阳证，也不是一蹴而就的事情。我的父亲母亲大字不识，当身体的病痛来袭时，根本无从知道如何辨证，当然只能从脑海中有有限药物谱系里按图索骥了。

三月里重返高原的第一天，我就感冒了。咽痛，频繁地咳嗽，夜里咳得无法入睡，还双眼红肿，生出的眼屎将眼脸死死地粘在一起，好不容易眯上一会儿醒来，眼睛却睁不开了。按照以往的经验，先买来西药吃了两天，无效，后来又加上中成药，吃了三天，不仅不见丝毫好转，咳得反而更厉害了。夜里，一躺下就咳个不停，只能整夜斜卧在床上，半躺着，咳得实在累了就眯上一会儿，以便被下一次咳嗽憋醒时，能继续把咳嗽动作顺利且一气呵成地完成。到第四天早上，我确信我的经验是失效了。只好求助于医院中医内科的同事。同事看了看，把着我的手腕说，眼红，咽痛，苔厚腻，脉弦，典型的风热感冒。同事说的轻描淡写，显然是胸有成竹。那吃点什么药？同事随即报出另外

两种我熟悉的中成药的名字，我赶紧掏钱买药，并且第一时间按同事的指示吃了下去。当晚，咳嗽就得以明显减轻，尽管依然会不时就憋醒一次，但每次入睡的时间明显延长了。第二天早上，整个人就感觉轻松自如了，好像终于卸下了身上背负的千斤重物。第三天，恼人的咳嗽差不多就消失了。

我在学校里学的是西医，对中医只是一知半解，但我知道，在《中医学》上，咳嗽的致病原因有风、寒、暑、湿、燥、火六种邪气。风是其中的一种。如此说来，一定是有一场高原的风穿透了我的身体，制造并且留下了不少狼藉在我身体里。我按照同事的医嘱服下那些药，就是为了准确找到并且清除那些狼藉，恢复其应有的秩序和整洁，清除尽了，我的咳嗽也就痊愈了。

不久后的一天，我又一次感觉咽部疼痛不适，喉咙像是被什么东西堵住了，吞口水和吃饭都有些困难，左耳心里像塞了一根硬物，一吞咽便生生发疼。这一次，我深刻汲取了上次治疗咳嗽的教训，直接找到了我的中医内科同事。一番简单的望闻问切之后，同事就给开了一样中成药：蒲地蓝消炎口服液。《说明书》上写着其主要成分：蒲公英、苦地丁、板蓝根、黄芩，功能主治：清热解毒、消肿利咽。药是我特地跑到县城的药店里买的，拿到手后即刻喝了两支，回到住处，洗过脸，咽部的阻塞感和左侧耳心的疼痛，竟就轻松了不少。

我当初学医是为了跳农门而被动接受的，可它已经既成事实，无法改变。但即便到了现在，我心里仍一直为没能成为一名中医医师而感到些许遗憾。我受咳嗽困扰，按照同事的嘱托服用中成药前后，网上有人爆出其中某种中成药可以治疗新冠，有人随即嗤之以鼻，觉得完全是扯淡，该样中成药是扯淡，整个中医都是扯淡，甚至被冠上了“毫无

科学依据”、“江湖骗术”的字眼。哪里还容你来一番望、闻、问、切，细说一遍寒热虚实、表里阴阳？这其实是很长时间以来，中医所面临的尴尬境况。有人总是张口即打击、诋毁中医，言必称中医无用，除开其不可告人的目的外，似乎还犯了一个“绝对主义”的错误，非此即彼，非黑即白。仔细想想，这不过就是一个方法论的问题，也许人家并不是不明白，而是有意“揣着明白装糊涂”，为证明自己所持观点之正确，并且让人相信自己说的绝对正确，从而有意选择性地忽略了而已。

作为一个学西医出身、半道改行从事中医骨伤科的医生，我对于西医凡事从微观入手，标准化、精准判断，和中医以整体观看待人体，动态化地辨证施治，都有着相当程度的了解。因此，在自己罹患咳嗽的时候，知道在西药和经验主义先后失效的情况下，及时找寻原因，避免更长时间地为病所困，乃至可能由此引发的不可想象的后果。因此当我看到网络上那些互不相识的人们为一种中成药吵得不可开交，几欲成仇的时候，也就只能微微一笑了。

后来有一天，医院中药房盘点，其中一项工作就是清理过期或者变质的药物。看着美女药师打开木制抽屉，挨个仔仔细细地翻检，然后把那些过期或变质的根、茎、叶从药柜里拿出来，丢进事先准备好的垃圾袋子——每个抽屉里倒出的每一味药都是极少的一点，但整个中药房清理完，竟鼓鼓囊囊地装了满满一大袋子。我当然知道垃圾袋的最终去处（拉到指定的地点焚烧销毁或者深埋），心里默默地盘算：如果那些药都还有效可用，那该可以配成多少副中药？用于多少人身上虚虚实实的病症？看着同事把捆扎好的垃圾口袋丢进车厢拉走，我心里顿生出一股隐隐的莫名的悲伤。仿佛那是我的某样心爱之物，此刻我将永远失去它了。

照夜清

□李 丽



人前脚走，草后脚就住进去。屋檐下一株油菜苗将我绊住，庄稼进入屋，是走错了地儿，还是走了几里路来认门？门框上方有咔嚓声，像木头自己啮咬自己的骨头。声响密集刺耳，针针点点，戳戳刺刺，像久坐后血液回流的酥麻感。蚂蚁、蜘蛛、鼠妇、地鳖……出来进去，进去出来，虫子们大大方方往屋里搬运自己的日子。

老房子是爸妈进城后蜕下的旧壳，像被生活掏空的蝉蜕，静静蛰伏在群山皱褶处。房侧银杏繁茂，檐际青森，压静了山，压矮了房。房脊躬身撑开树冠上方的蓊郁，试图向空天处讨要一方水蓝。阳光雨露、流转的星光云影以及树荫，便从这个缺口落在瓦背上，还有雨槽里。

噪鸦隐在树上叫唤，长声、短声，反复婉转其舌。傍晚被叫声撕开一条口子，撑开口子往外蠕爬的寂静和荒芜盘踞在房子四围，虚虚地罩着砖瓦、村子并蔓延至茫茫群山。空、旷、虚、渺……那鸣声，好似中空，疏疏阔阔，悠长苍凉。叫声是漆，一叫一层，一唤一刷，将村子里雾一样的寂静和荒芜往更深冷里漆刷。

天擦黑回屋的我推门，有推开深宅旧院高堂门楼的宏深感。门顶手，被木门往外反推一掌的我立在地。爸妈走后，老房子像秋收后的玉米秆，日渐颓败。木门沉重，灌了铅般一天重一天，日夜把自己往土里坐。命到最后都把自己往土里送，木

门是，人也是。我加了力道，使劲，门脚刚蹭地擦出道道划痕，新痕覆于旧痕，青白、雪亮。木门吱吱咕咕吐出一串响，叹气声气球一样朝天花板飘，碰了顶，破了，散了。“木匠蜂”从孔洞蹬出的细碎木屑，纷纷扬扬往地上落，往我头上落，白森森的，一屑叠一屑。立在门框下的我，被一场雪覆盖。夏意浓绿，而我顶一头白。

一按灯，“呼啦”，房间里蛰伏的黑像受惊的夜鸟，振翅朝院子扎。骤然填满房间的灯光从门框决堤而出，洪水般将我的影子狠狠撞倒在地。我回头看，影子躺在一方明亮的“门框”中间，扁扁的，背对我，正往土里渗。我拽回影子，连同自己一并挤进屋里，试图用体温焐热空房，却被扑面的潮湿和霉气死死按住，按在回忆的泥沼里。

钟摆僵直，沙发落了灰，铁锈锈上剪刀口，倒扣的水杯仿若捂脸蹲在木桌上的弃儿。蛀虫将桌面锈蚀得弯弯曲曲，虫迹看久了，像神迹。叠摞的书、茶杯、针线，杯盘碗盏……器物上约约映出爸妈的生活场景。烧水做饭，洗衣倒水，切韭剥豆，像阿拉丁神灯的灯神从神灯里骤然钻出来，在空中劈开一道人形轮廓。

我接了半壶活水坐到炉子上，又坐回屋檐。我在等水开、等水凉。青枝花影，荒芜寂静，瓜藤李果，人与物与院子皆各自在着。“遗迹”的力量比实实在在目睹当下生活场景有更强烈的刺痛感，它们吸附曾经到此刻的情感，并左右情绪。而潮起的情绪无处安放。

隔年生的南瓜藤高擎青圆叶子爬到院子中央，我没有上前提起瓜藤往菜地牵。那是妈留在土地上的根。倘若妈见了，必定抓起瓜藤，拖拽悠长日子那般，扬手甩藤，朝石坎上扔，朝瓜架上搭。妈的海椒畦，茄子垄，瓜棚豆架，一是一，二是二。而现在，瓜藤想往哪爬往哪爬，想开花就开花，不结瓜，也不挨骂。

院边的自留地空着，妈走之后，荒芜丛生。草木与草木之间，地界与地界之间，充盈着一种旺茂的荒芜力，强劲、野蛮、自由。粮食之外的植物不再怀抱小心和胆怯隐忍偷生，它们疯长，它们肆无忌惮，依照自己的心意，枝叶想往哪伸便往哪伸。弯的直的，扭了几扭的，想啥姿势长，就啥姿势长。它们

开花、散枝、坐果、落叶，将舒舒展展的自在迅速覆盖菜地、山川以及爸妈离开土地后的日子。

刀锈春根生，它们不再惧怕锄头和镰刀。飞蓬、酢浆草、牛膝菊、牛筋草……草木有了自由、思想和各自的姓名。它们不在乎世间是否有人来人往，只专注感受春夏秋冬穿过身体，青黄枯荣，静美绚烂，享受此生的无穷尽。

青李敷着白霜儿，地上落了几颗，圆滚滚的。落在地上的青果，仿佛是土地捧出的一个个鲜活词语——自由、解脱、逍遥、山高水阔……

这是自然呀，青了黄了生了落了，生于土，融于泥，顺应季节与生死，不被打断、干涉和修理，自自然然走过生命的长度和深阔。万事万物，就该这样安定而自由自在，由着自己的存在而存在。

檐下滴水缸边栽了蔷薇，老藤，花期早过了，枯叶枯瓣细碎铺一地。风一扫，唰唰满院子跑，难管难收。四围沉寂下去，渐渐起了露水。屋檐下，唯余静寂和我。夜色好长。

倏地，荒地浮起几点幽光，明灭，隐现，像荧光笔在黑幕上点了几点。一二三四五，开始只几点，轻飘的，轮廓绒绒的，这里一闪，那里一颤，高低，明灭。是萤火虫。萤火虫在紫茉莉花丛上悬飞，闪闪烁烁掠过晾衣绳，飞过海棠，又高高地升过屋瓦，翻过去不见了。慢慢的，十来点，数十点，幽光渐次稠密，高高低低，明明灭灭。

讶异！兴奋！我追去。一只萤火虫停在牛筋草上，湿漉漉的翅膀抖开一粒冷火，亮了，暗了，暗了，亮了……透过光晕看叶脉，像隔水看水底青藻，青绿晶莹，像一块薄荷色的冰块。那冷火轻巧，却偏偏将嫩叶尖尖压下去，压下去，萤火虫提灯一走，叶尖弹回高于原先的位置，颤了几颤。

小时候，山里的夏天总有这样的光景。

一年天干，天雨养不活秧苗，隔三天两天得引水灌田。山里人走夜路，大多不点亮。胆小的爸，不乐意把自己扔进黑夜，喊我作伴。怕人小的我摔个好歹，也为给自己撑腰壮胆，爸寻了干竹子捆火把。

火焰刚立上火把头，还没立稳，充盈在四围的黑一下子全跑光了，像团团

阡阡的乌黑群鸦从庄稼地里轰然起飞，拍动翅膀朝远山远空退。竹火把横躺在爸怀里，艳亮的火光将我跟前的黑一丈一丈撞开，高低硌脚的泥巴路便银亮亮地铺到我眼前。我踩上去，心和脚就稳当了。倒是不老实的火焰，不好生立在火把上，一会儿朝东偏一会儿往西歪，总想跳下竹捆逃跑。

爸下脚重，拖拖沓沓的响动迭起。小人物，喜欢大动静。爸制造声响给自己壮胆，响动大，还是怕，怕什么，说不上来。爸胆子越小，我的惧怕越紧，像穿了一件小号的粗线毛衣，毛刺刺的，扎肉。

爸喊我看好秧田的进水口，免得走了水，也怕被别人家刨开口子分走，得守。爸将火把留给我，把亮和胆子留给我。爸说天亮天亮，天在脑壳上，就有亮。万物都有自己的亮。山腰路荒不好走，爸摸黑去半山腰请水。山上有涧水，爸得去请，请下山喂给喊渴的秧苗，喂给干巴巴的秧田和日子。

爸走后，黑不怕火，围住我，我看一眼黑，黑看一眼我。除了火把的亮，四围尽是黑。黑把它的扁脸凑到我跟前儿，肩挨肩同我蹲缩在田埂上盯看火焰，黑朝我喷一些让我害怕的气味。我只好将火头往地上一杵，让重新腾高的火焰，吓它们一吓。

涧水是跑来的，听得见沟里脆生生水响，像山里孩子，人没到，喊声总在前头声张。亮白的涧水一进田，秧苗就大口吞，不喊渴了。慢慢地，秧田蓄上一层水皮儿，浅薄，晶亮，在火光下金漾漾地闪动。

青浮萍紫浮萍顶着三瓣小叶子扁扁地趴在水面上。青浮萍下卧一尾泥鳅，一动不动，秧苗根处又一尾。一尾、两尾……“啪”，竹节炸裂迸射几粒炭红的火星。泥鳅铁灰色的尾鳍凌空一剪，甩开一片水花，浑水云涌，转瞬又归于平静。火星烫到水皮儿上，“噗”一声儿，一闪亮，暗了，嗤一声起一缕灰烟后摇摇晃晃向水底沉去。青萍颤了颤，几串细密的气泡从浑水中鱼贯往上冒，顶开散、又复聚的点点青萍。

我如一只初生的嫩蛙，伏在浮叶的圆心上，感受禾田吐纳的湿润青气，谛听远远近近断了又续上的虫鸣

火把快燃尽了，火苗矮下去，光束

收拢，一丛、一灯、一豆到一星儿，黑一口一口吞掉火苗后，毛手毛脚地蹑着身子朝我围逼，预备一大口囫囵吞吃我。

“爸！”喊声向山腰射。长了毛的黑突然中箭般一愣，继而闪电般坼裂天空般捂着胸口退，一步、两步、三步。喊声一停，黑又重新合拢朝我合抱漫围过来，把黑脸凑到我跟前儿。

“哎……”拖尾音儿的应声在黏稠的黑夜中亮了一下，尖尖的，星宿一样。

“快回来！”黑再一次被我的喊声推开推远。

“来了。”

我攥着最后一星儿亮坐在田坎的草窠里，不怕冷、不怕黑，黑得那么暖，暖得那么深，暖得火把上的火星儿扑簌簌往冷黑里落暖红。红落尽了，天地再无他色。

“爸，水早下来了，你咋还不下山。”

“碰到三队的人。守会儿，怕我前脚走，后脚他就把水刨了。”爸蹲下浇水搓手，手掌撩起一汪清水，端端泼在鞋面，涓涓湿了鞋。

禾风悠悠。喊声、应声、低语声在田野上来回传递，新禾在一传一递的呼应声中定根、分蘖、抽穗、扬花、灌浆。

火熄了，眼睛就会朝远处看。一看，整片田野被搅动了。萤火虫起，万千萤火自稻田喷涌而出，星雨飞溅，光轨轻舞，仿佛从大地深处迸射荧绿岩浆。稻田、村子、远山远水都糊在一片朦胧光晕中。村路上，一大一小，一高一矮，俩豆人，走在夏天的悠悠远意里。

爸说起了车胤和孙康。

爸大声跟我说话，语声如石子入湖心，大圈小圈，圈圈套圈圈水纹般撞向四野。我不应声，深一脚浅一脚穿行稻田的我，在草丛里、稻叶上尖着指头翻拣，逮住虫子，轻力捏了，又向下一粒幽光扑去。我追定萤火虫逮，狗儿一样嗅着追，穿过青禾田红薯地，绕过蚰蚰琴房、草鸡子的家，惊得田坎上栖蹲的青蛙一跳，“扑通”，水音四落，溅起“星星”漫天。

爸在水沟边掐了一张阔大的青芋头叶子，松松兜了一兜我抓的萤火虫，提灯夜行。夜色一寸一寸往冷静里沉浸，地气一团一洼朝地面漫升，露水漾漾。夜色和露水落在我们身上，如白鸭澡青水，纷纷抖

落一脚水珠和夏夜里悠长悠长的凉意。

到家门，看到发光的枇杷树模糊成朦胧的光晕，整个树冠嵌满萤火虫。叶隙、枝丫间的光点与光晕，每一片叶子都涂着一层绿光，成了透光的翡翠片，整棵树亮成一盏巨大的琉璃灯。虫子们并非一动不动，它们你明我暗，次第明灭使枇杷树看起来像在喘气。有时一粒光点朝一片低叶落去，蜻蜓点水，一点，叶面轰然爆出一团亮光，金光四漫，绚烂和辽阔便在夜晚的清凉中蔓延开去。有时几粒光点追逐盘旋绕升，在最高处的新叶上停留片刻，蚂蚁碰须儿似的，又雨滴般飘然下降，顺着垂枝滑向更低处的树荫。树下阴影便溅起细碎的光斑，像打翻了一碗液态月光。

“囊萤映雪”、“凿壁偷光”、“悬梁刺股”，上下学路上、田间地头，爸都会从心里抠一些故事递给我。

雪地读书，一定僵手僵脚。手脚冻麻爪了，哪里来的心思读书？

墙壁凿穿，不挨爹娘骂吗？房子不垮吗？耗子不进屋吗？

悬梁，我辫子不长，悬不了。悬了，头皮准火辣辣，不悬。

至于锥刺股，嗯……

只有车胤装萤火虫的袋子像一枚楔子，一直楔在我的脑子里。车胤抓萤火虫装入练囊当灯盏，照字夜读。那年学车胤抓了萤火虫装白色塑料袋，勾在蚊帐的罩钩上，萤光凉意沁人，雪青中泛着雏鸡绒毛般的嫩黄。端书，萤光照在书上，闪闪烁烁，不恒亮，眼睛捉不稳书页中的小字。眼珠子刚在书页上捉住几个排开的小字，明灭间，它们又随萤光的黯然朝纸上隐去，不仅看不清，还闪得眼睛花。

此后的日子，一想起那晚，就觉世间无双。一只虫子，打开故乡溪山风情的洒然，也打开故乡的轮廓和细节。而那年水塘边的枇杷树，像一轮硕大的薄荷蓝月亮悬停在山坡。一叶一枝一树，树里万千气象，疏疏落落又雍雍容容，藏下了整个夏天。

“我来自东，零雨其濛。果臝之实，亦施于宇。伊威在室，蠨蛸在户。叮咛鹿场，熠熠宵行。”

藤蔓。伊威。蠨蛸。叮咛。宵行。一模一样的光景，三千年前，在士兵跟

前；三千年后，在我眼皮几下。

《诗经·豳风·东山》，周公姬旦率军东征三年，东征归来的士兵回到阔别三年的家乡，看到果臝结了瓜，藤蔓爬到屋檐下；地虱借住在潮湿的屋子；长脚蜘蛛在门框结网捕虫。屋旁的土地荒了，印满野兽的脚窝。士兵盯看漫天飞舞的萤火虫，心里一阵潮湿，如零雨其濛。

朱熹说：宵行，虫名，如蚕，夜行，喉下有光如萤也。宵行、即炤、流萤、照夜清、萤火虫。我的家乡，它叫亮火虫。叫法儿变了，世相未变。三千年前，战争是与人与器的具象打斗，在战壕在战场，铮然作响，金铁皆鸣。三千年后，战争是个人与生活的抽象战斗，与忙碌、迷茫、磨盘一样的生活，做困境之战。而背井离乡，何尝不是远征？我是，爸妈是，世人是。

我们站在故土上，士兵在那头，我在这头。中间，那根叫历史的扁担，咬在岁月肩头，颤巍巍，沉甸甸，一担是破败诗境里的征人怀乡，一担是眼下的荒凉的葳蕤。历史的河流在华夏大地纵横千年，历史的语言，山河的画面，被收容在一首古老的诗歌里。在一帧一帧相似画面中活生生地打转，士兵、我，生出一样的感慨——不可畏也，伊可怀也。

黑夜中的萤火虫，使宿不再是漆黑的沼泽，它使得大地像倒过来的星空，梦幻又浪漫。萤火虫以不同的存在方式穿过历史，穿过我的生命我的岁月。囊萤夜读、映雪寒读。曾以为，赋予故事的美丽，是为了将读书刷上刻苦的颜色，托举到浪漫的认知，上升到艺术的高度。今我思来，方知取意，取象征——精神的，思辨的，形而上学的。

有人朝自家院坝泼一盆水后熄了灯，有人在梦呓中翻了身，有人在回忆里走了水远山长。只一个时辰，却似人世悠悠千年。百姓人家，世事轮回，如花开花落。至此，江山仍无恙。

倏地，黄桷树落下一匹阔叶，重重地悄然砸下来，却被底下的花丛轻轻一托，定住，不动了。

而萤火虫飞过历史，飞过童年，飞过荒地，飞到我跟前，熠熠耀耀，占尽山里一方静谧。

夜软下来，托起点点流萤，起了，落了，明灭飞。

三重人间

□袁永涛



这是一条不长且不起眼的街道，街道两旁陈旧的建筑散发着二十世纪八九十年代的气息，这样的建筑在老城区随处可见。街面虽不繁华，但也商铺林立，有药店、五金店、理发店、面馆、小旅馆……道路两旁还栽种着成排高大的香樟树，香樟树叶会散发出好闻的淡淡木香，让人心神怡然。穿行在光影斑驳的树下，好似漫步在时光隧道里。隧道的那头，追风少年懵懂而青春，每天骑上自行车带着耳畔的风，飞奔向已敲响上课铃的学校……二十五年后的今天，中年的我依旧往返于街道的两端。操持生计的店家，擦肩而过的路人，对我似曾相识，但又终归不算相识。相识是一种缘份，历经岁月浸泡过后的日子，有些人与人之间的彼此擦肩，留下了交集后深深的印痕。

修车铺男人的爱情

在这条街道紧邻公厕旁，有间不到五平米的修车铺。铺子逼仄而简陋，中年修车师傅带着一个年幼的小男孩坚守在这里。他每天穿着沾满油污的工作服，埋头忙碌在形形色色的摩托车间，极少时间会抬起头。他自由生长的头发蓬松茂密，沾满了灰尘和机油之类的东西。小男孩没有上幼儿园，坐在一旁安静地捧着手机玩，也极少

时间抬起头。修车师傅是我的初中同学，年少时我们整天在教室里追逐打闹。可如今，人到中年我们彼此间已无过多的交流。我偶尔会和他闲聊几句，总绕不开关于女人的话题。有一次路过修车铺，他稍闲一些，点了支烟拉我闲聊。他说，他的女人是在孩子还不满周岁时离家出走的，至于是什么原因走的他至今仍然没搞明白。他只知道女人走前成天捧着手机傻笑，像是被勾走了魂。直到有一天清晨醒来，突然发现女人连只言片语的纸条都没有留下便离家出走了，从此他只得和话都没学会说的儿子相依为命。对此，同学只怪自己没本事挣大钱，只会修个烂摩托车，活又脏又累，也难怪女人们不喜欢他。后来听人说，女人是在手机上聊天时被一个老男人勾走的，老男人扬言要带她到大城市挣大钱……说罢，他狠嘬了一口纸烟，把浓重的烟气深深地吸入了肺的最深处，随后才缓缓吐出一声长长的叹息。他告诉我他现在只有一个愿望，就是拼命挣钱，找一个不会再跑的女人。

不知又过了多久，有回我路过修车铺时，他激动地一把拉住我。他告诉我他要结婚了，女方比他大七岁，是个外地人，目前在城里摆冰粉铺。他邀请我参加他们的婚礼，看着他激动的神情，我接受了他的邀请。婚礼那天，我是晚上开车去的，他的家在距离城区二十来里的半山腰上，车子爬坡时有些费劲。到了他家，我随了礼坐下，白天的热闹已散去，剩下一张张空空的桌椅和满地的红色鞭炮纸屑。他热情地给我介绍新娘，这是一个四十来岁的女人，穿着大红色的新娘装，坐在一根长条凳上正埋头吃饭。夜色下，我没看清她的脸，只看见她脸上厚重的粉底惨白惨白。他特地向新娘介绍我在办理结婚证的民政局工作……言谈间，我察觉到她的眼神中有一丝惶恐掠过，虽然她很快恢复了镇定，但她面无表情的脸让人觉得异常冰冷……

私下我偷偷问我同学和女方领结婚证没有，他说女人总是找各种理由推脱。我又问他女方要了彩礼没有，他告诉我长辈给了女方一些钱。当我问他给了多少时，他支吾不语……听罢，我心头一惊，没再问下去……

又过了些日子，上班时我再次路过修车铺，铺子里依旧只有修车师傅和他年幼的儿子。蹲在地上干活的他，抬头苦笑着望着我：“他妈的，女人又跑了……”此时的晨光里，香樟树下光影依旧斑驳，光影的那头，两个懵懂少年正无忧无虑地坐在教室的最后一排……

环卫工女孩的多舛命运

二十出头的年纪，额头上时常挂着汗珠，胖乎乎又圆嘟嘟的脸庞，碎花短袖衬衫外套着一件橘色的马甲，一手提着撮箕，一手拿着扫把，她是这条街上最年轻的环卫工。除了干活的时候，她总羞涩地躲在一个中年女人的身后，中年女人也套着同款的橘色马甲，她俩看似一对母女。有一次我与她擦肩而过，她用痴痴的眼神盯着我……后来我每次经过这条街道时都会留意她，她的举止稍显迟笨，像个稚弱的孩童，空洞而清澈的眼神少了些灵动的光泽，有时她会倚靠在香樟树上用手指戳着嘴角傻傻地笑……下班回家吃饭时，我和母亲聊到了环卫工女孩儿，母亲凝思许久，给我讲了一个故事。

这是一个令人悲伤的故事。在老城里有这样一个职工家庭，夫妻俩都是老三线企业生产一线的工人，家里有个聪明伶俐的女儿。一家三口生活在十多平米的职工宿舍，日子简单而温馨。女儿品学兼优，通过十二年的寒窗苦读，最终以优异的成绩考上了这座城市唯一的重点大学。一家人沉浸在苦尽甘来的喜悦中，夫妻俩对工作更加努力，女孩儿对学习也更加刻苦，一家人谋划着幸福的未来。可天不遂人愿，有一天班主任给夫妻俩打来电话说女孩儿在学校突然病了，女孩儿变得语无伦次、时哭时

笑、疯疯癫癫……夫妻俩吓坏了，带着仅有的积蓄四处为女孩儿求医。可所有瞧过的医生都说这是一种可能一辈子都无法治愈的病……男人被这突如其来的打击击溃了，决然地抛弃妻女离家出走了。女人只能抹掉眼泪，一个人拉扯着女孩儿艰难地生活。为了照顾患病的女儿，女人选择辞掉了工厂的工作，带着女孩儿干起了家政。后来母女俩艰难的生活引起了街道社区的注意，社区给母女俩办理了低保，还给女人提供了一份环卫工的工作。女孩儿后来也经过长期的服药治疗，但依然时而清醒时而糊涂，清醒时就陪着女人起早贪黑地在街头劳作，糊涂时便只能被女人锁在家中的小屋里……

听完母亲的讲述，我的心一沉，我想到了那个胖呼呼的环卫工女孩儿，或许她俩并不是同一人……我望着窗外，夕阳下光影斑驳的街道尽头，香樟树叶掩映下的大学教室里，清甜纯美的女孩儿穿着碎花的衣裙，手捧课本正轻声诵读。女孩儿偶尔会望向窗外，甜甜地露出她那天使般的微笑……

母亲的病痛

这条街上，最显眼的建筑当属医院了。医院容纳着现代人肉身与精神的大部分痛苦。晨昏间，我每天上下班都会路过这里，即使我加快脚步以最快的速度逃离，也总会遇到呼啸而来的救护车，满脸愁容的病患，步履匆匆的家属，还有不时听到不知何处传来的啜泣哭声……这里是无法安放快乐的，这里只能乖乖地排在挂号队伍的中间……

母亲来医院做白内障手术，却意外地检查出肺部有肿瘤。人间的风霜再次将我拖进了现实的漩涡。医生告知家属结果时，一向要强的父亲哭了。他年轻时常和母亲吵架，年老了也还常与母亲拌嘴，习以为常的我们还以为他俩是相互厌恶的。没想到，父亲坚硬的外壳里包裹着如此柔软而深情的内在。

遇到这种情况，作为长子的我必须

表现得镇定。我询问医生肿瘤是恶性的还是良性的，医生说手术完了化验样本才能知道结果。守在手术室外的六个小时，我心神尤如地狱的油灯微弱难熬。坐在手术室外的长椅上，我想到一万种可能，唯一不敢想的是失去母亲，她还那么年轻，才步入花甲之年，她最疼爱的孙子还未上小学。历经农村生活磨砺的母亲是坚强的，生病以来她没有呻吟过一声，只有在咬紧牙关、深皱眉头时，才能听见她低沉而深重的气息声。万幸的是手术很成功。做完手术的头几天，母亲在病痛的折磨下十分虚弱。我知道她心里最挂念的是她的孙子。父亲来换班的时候，我回家带上年幼的儿子来医院看望母亲。儿子奶气地唤了一声“奶奶”，母亲此刻已没有了力气说话，只能用插满管子的手轻轻握着儿子稚嫩的小拳头。儿子即使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但他很懂事，他知道这时要静静地站在奶奶身边，就像奶奶怀抱着自己轻声唱着歌谣时一般。此时，一老一小互为彼此的精神依靠。

病理报告结果出来了，母亲鸡蛋大的肿瘤是良性的，我平静地接受了这一结果。母亲因手术摘掉了一截肋骨，伤口恢复得很缓慢。母亲住院恢复期间，我常常在深夜坐电梯下到一楼药房为母亲取镇痛药，这是我唯一能为母亲做的。注射完镇痛药剂，我会看着母亲昏昏沉沉地睡去。我把掩在母亲嘴角的长发轻轻捋到耳后，才发现母亲的长发早已花白，没有了年轻时的清秀。我静静地端详着眼前这个为了儿女操劳一生的女人，此时我只想让她卸下一生的疲惫，好好地睡上一觉……

望着窗外月色中树影婆娑的街道，穿过斑驳摇曳的灯光，茫茫的夜色中，我仿佛看见母亲站在街道的尽头，她手握着一束微弱的手电筒光正期盼着沉迷于游戏厅的我归家……他的儿子此时万千悔恨地守候在她的身旁，聆听着她无比熟悉的呼吸声，等待着漫漫长夜后黎明的到来。

草木童年

□ 郝冰兰



童年里玩过的那些游戏

许多年后，我脚底偶然触到一丝微小的硬物，心里总会掠过一阵奇异的悸动。指尖探去，却空无一物——那根深扎在伟儿脚心、流了许多血的倒刺，连同那个赤脚奔跑的年代，早已化作皮肉深处无形的印记。只有奔跑的渴望，如同脉搏般从未停歇。

那印记的源头，是老院子里无拘无束的疯跑。没有电灯微光的牵引，没有荧屏光怪的魅影，我们这群野马驹似的孩子，挣脱了家的门框。院坝中央，几轮手心手背的清脆拍击声后，一个“逮猫猫”便应声而出。剩下的我们，立时化作一阵风，卷过晒得微温的院坝，扑向菜畦柔软的泥土，又呼啸着冲出低矮的龙门子，撞破了院墙的沉默，整个天地都是我们撒野的疆场。

我和妹妹脚下总有母亲纳的千层底托着，无论布鞋还是夏日凉鞋，总归不必赤脚蹬过这滚烫或冰凉的地面。而更多的孩子，是光着脚板直接拍打着大地腾挪跳跃，尖叫声和欢笑声在奔跑的风里碰撞、迸溅——皆因逮住了某人或因自己成了被追逐的猎物。直至疯得浑身热气蒸腾，汗珠滚落如雨，才被夜色温柔地裹回家中。一瓢凉水泼下，洗净尘埃，倒头便坠入甜甜的梦乡。

伟儿这次疯跑的代价格外沉重。他光着的脚板狠狠踏下时，一根阴险的倒钩刺带着泥土深处的寒

意，深深楔入了他的脚心。他猝然跌坐，锐痛使他大声哭嚎而撕裂了游戏的喧腾。我们呼啦一下围拢，屏息看着他那能干的母亲眉头紧锁，突然粗糙的手指捏住刺尾，猛地一拽——刺出，血涌。那鲜红刺目，映着伟儿满脸的泪。可不出两日，这倔小子又一瘸一拐地加入了“逮猫猫”的洪流，仿佛那钻心的痛楚从未发生。那时的皮肉，那时的筋骨，连同那时的心，都如同院角疯长的野草，带着不管不顾的韧劲儿。在日复一日的奔跑冲撞里，我们一个个筋骨壮实，身形如幼豹般迅捷。

疯跑之外，静蹲的游戏同样消耗着漫长的童年时光，譬如“甩飞针”。寻一根细木棍，顶端小心嵌进一枚小小的针尖。攥紧的左手拳头便是发射台，右手执棍，屏息凝神，将那寒星一点依次搁在左手二、三、四、五指凸起的骨节上，再猛地发力一甩！飞针离手，稳稳扎入前方湿软的泥地里才算成功。接着，又在摊开的手掌上，让针尖掠过每一根手指的指尖，再次飞出。我们一群孩子就这样在泥地上一蹲几个时辰，小小的针尖不时扎破手背手指，渗出细微的血珠，然而那点微末的疼痛，早被一次次成功立针的雀跃冲刷得无影无踪。

女孩子们更醉心于橡皮筋那简单而富有韵律的“舞蹈”，还有那甩向天空的长绳……一根绳不知断过了多少回，打了重重结的旧皮筋便是我们快乐的源泉。两人分站两端，将皮筋绷在脚踝，其他人便按着次序灵巧地跃入那弹动的绳索之间，有时甚至两人齐跳，步调也能奇迹般地一致。口中还念念有词，哼唱着童谣，皮筋的高度也随着歌谣的节奏节节攀升：从脚踝，到小腿肚、膝盖弯、大腿根、腰间，直至腋窝下……再向上至脖子、后脑勺，然后是“小举”（手臂平伸）、“中举”（手臂上举一半）、“大举”（手臂笔直高举）。下院子的苹儿妹妹是此中翘楚，她那对乌黑的羊角辫随着每一次精准的跳跃，在她头顶划出飞扬又落下的欢快弧线。我虽也跳得不赖，但皮筋升到伙伴们腋窝的高度，便成了难以逾越的巅峰。

当更长的“牛乾绳”被寻来时，整个院子的喧嚣便达到了顶峰。那坚韧如筋的绳索被两个壮实些的孩子抡开膀子

甩动，呼呼生风，在空中划出巨大的、呼啸的圆圈。男孩女孩排起长队，瞅准时机冲进那翻飞的风圈，又轻盈地跃出，花样层出不穷：两人相对而跳，背身而跳，单脚蹦跶也行，甚至也有四肢着地爬着跳过！每一次成功的腾跃，都激起一片响彻云霄的欢笑和尖叫，仿佛连沉重的日子都被这跳跃的绳索高高抛起，甩向了九霄云外。那跳跃的节奏，那清亮的笑语，在那些吃穿尚且紧巴的日子里，神奇地滤掉了所有烦忧，只留下纯粹的、跳跃的欢愉。

有一种叫“踢休息”游戏则模糊了男孩女孩的界限。游戏是用石灰块在硬地上画出整齐的方格，放上一块磨得温润的碎瓦片。游戏者需金鸡独立单腿支撑，用另一只脚的巧劲按着约定的规矩，将那瓦片一格一格踢地向前方，踢得既远且稳者胜。那时脚上的布鞋是母亲灯下熬出来的心血，金贵得很。伟儿、四哥和五哥他们为省鞋，常赤着脚踢，瓦片粗糙的边缘磕着脚底板也浑不在意。我和妹妹有母亲做的鞋护着脚，自然穿着踢，院里的女孩子大抵如此。五哥是此项高手，他那赤脚仿佛有灵性，总能将瓦片踢出最精妙的弧线，也踢得最远，路线也最刁钻的。每次大获全胜后，他便得意地双手叉腰昂起头，而我们则围着他由衷地开心，分享那份纯粹的“同喜”。

最考验身手的当属“老虎抱儿”的游戏。游戏是场地中央一块瓦片先静静地卧着，那是“老虎”誓死守护的“儿”。扮虎者四肢着地，目光灼灼，警惕地环视着四周跃跃欲试的“夺儿者”。众人瞅准时机扑上，虎则弓起腰背双腿如风车般迅猛扫荡，以此驱赶着入侵者。瓦片最终被谁抢到，谁便是下一轮威风凛凛的虎。我们在这尘土飞扬的攻防里，不知不觉练就了“扫堂腿”、“螳螂腿”和“飞毛腿”，双手也因粗砺的地面反复摩擦，掌心通红一片。说来也怪，我竟是这群孩子中最称职的“老虎”，守护“虎儿”的时间最长。伙伴们似乎也乐意让我守着，胜负输赢在那一刻远不及共同游戏的酣畅淋漓来得重要。毕竟，每个孩子都有自己拔尖儿的的游戏，谁会在意这一场的得失呢！

伤痛是这尘土飞扬的快乐里必然的佐料。膝盖擦破，手掌磨红，脚板扎刺，甚至额头撞个包，都是寻常事。疼了便放声大哭，眼泪鼻涕糊一脸，自有旁边的大人或大孩子过来，几句粗糙的安慰，摸摸头，便也渐渐止息。哭过痛过后，草垛上去打个滚，水缸里再舀一瓢混着些许杂质的水仰头咕嘟灌下，连带着委屈也就冲了下去。不一会儿，那挂着泪痕的小脸又被新的游戏点燃，绽放出没心没肺的笑。我们就在这不断的磕碰、哭喊与破涕为笑中，如同院墙根下无人照料却顽强生长的野草，变得皮实、爽朗、筋骨强健。

我们的童年，没有塑胶跑道上的专业训练，没有父母精心设计的“亲子陪伴”。有的只是这一群大小、男男女女的孩子，在夏日的竹影婆娑下追逐，在冬日生产队空旷的晒坝上奔跑。放学后大把散漫的时光，寒暑假悠长得似乎没有尽头的日子，都慷慨地交付给了这些土生土长的游戏。关于学习，记忆中竟是一片模糊的留白，所有的色彩与声响，都被“玩”这个字眼填得满满当当。我们如同老院子里散养的鸡，没有大人亦步亦趋的管束，亦无紧凑日程的驱赶。童年，就这样无边无际地散漫在星空下“逮猫猫”的尖叫与欢笑里，也散漫在捂着被石子硌得生疼的手掌和奋力甩出“螳螂腿”旋转的瞬间里。渴了，我们就奔向水缸舀起一瓢“清凉”灌下；困了，我们便倒在龙门子外柔软的草垛上头枕虫鸣沉入梦乡。

那时的我啊，在满头大汗的追逐中，在一次次摔倒又爬起的尘土里，竟暂时忘记了失去伯伯的心痛。童年的奔跑本身，那是泥土的气息，是伙伴们毫无隔阂的喧闹，更是疗愈一切的良药。

以至于多年后的今天，我的双腿依旧蕴藏着不竭的力量，腰腿筋骨从未扭伤错位过。每日必要奔向户外，在苍穹之下，在草木之间跑上三五公里，让汗水淋漓，让心跳如鼓点般擂响胸膛。只要瞥见人群聚集的热闹处，我的脚步便会不由自主地靠拢，融入其中如溪流入海般自然。这奔跑的姿态，这融入的本能，早已深入骨髓，这大约就是童年给予人生最慷慨的馈赠：一场赤脚与大地

结下的盟约，一种在尘土与星空之间确认自身存在的永不褪色的信仰。童年让我们在往后的岁月里，无论遭遇何种坚硬与冰冷，骨子里那份源自泥土的柔韧与笃定，那份融入天地的自在，都从未真正远离自己。

草木生香里的童年吃食

童年的记忆里，课本与作业像是模糊的影子，唯有田间地头的风、枝头叶下的果，在岁月里愈发清晰。那些从泥土里、枝桠间冒出来的吃食，是自然写给童年最生动的诗。

老院子地圈门口的桑树，是父亲亲手栽下的。许是得了地圈里肥料的滋养，它长得格外粗壮，树冠像把巨伞，叶片绿得发亮，阳光洒在上面能晃出细碎的金斑。一到春天，紫黑的桑葚便藏在叶底，胖乎乎地垂着。我是爬树的好手，总能攀到最高的枝桠上，一把把揪下熟透的果子往嘴里塞。顾不上细嚼，那股甜就从舌尖漫到喉咙，再滑进胃里，整个人都像浸在了蜜里。手上、脸上、衣服上，全是桑葚的深红印记，那是春天给我的第一枚勋章。后来年年买桑葚，却再没有小时候尝过的那种甜到骨子里的滋味。

龙门子口的柿树，树干直挺挺地蹿出十几米才分枝。小时候以为是天生如此，长大后才明白：是为了不挡着背玉米杆路过的人，低处的枝桠被修掉了。我照样能爬，光着脚蹬着树干，双手交替往上攀。爬到高处，摘下黄橙橙的柿子，下面的伙伴就撑开衣裳接。我扔得准，偶尔偏了，他们便跟着挪动，笑声在院子里荡开。刚摘的柿子硬得涩口，得埋进谷壳或糠堆里捂几天。等软了，轻轻一撕皮，果肉糯得像蜜，抿一口就滑进肚里。我们能一口气吃好几个，嘴角、脸颊甚至额头上都沾着柿肉，互相取笑，再用手背一抹，往腰上一蹭，满是孩子气的得意。

院子后高坎上的桃树是老品种，树枝显得干枯稀疏，挂的果子也小，浑身是毛。可只要带点熟意，就被我们摘下来在裤腿上蹭蹭毛就直接啃。果子虽小，桃香却浓，甜得纯粹。

老家夏天的田坎边，地瓜藤爬得满地都是，这植物生命力极强，哪怕石缝

里有土，也能蔓延开来。藤叶下藏着密密麻麻的地瓜，成熟时的红皮裹着细滑的瓤，比吃无花果还甜还嫩。我们趴在地上，一片片地翻叶子，把红透的、指甲盖大的果子揪出来，再在手里搓搓泥就往嘴里送，甜香瞬间填满心房，那是最初幸福的味道。偶尔会有泥沙硌着牙，舌头有时灵巧地把泥沙吐出来，接着嚼那份香甜。有时遇上熟过头裂了口的，里头爬着蚂蚁，我们也淡定地抖掉蚂蚁继续吃，还念叨着“蚂蚁都爱吃，才是最甜的”。后来在云南看到过用地瓜藤做绿化，总想起那些趴在地上找果子的午后。不晓得是因地瓜的生命力还是它的香甜，地瓜藤才被选作了景观植物。

我们还抽“毛折儿草”。牛筋草刚长出的嫩叶像根绿色的针，我们抽出来嚼，有股清清爽爽的草香。一群孩子嚼着草，一边在田埂上疯跑，活像一群快乐的小牛，仿佛胃里早就养好了吃草的习性。

沟边的“刺梨子”是夏天的另一馈赠。这矮灌木满身是刺，春天开单层的粉红小花，花朵的细刺不扎人，小姑娘们就摘来粘在头发上排成圆的、心形的形状，或别在额头、鬓角上，没有镜子就互相打量着赞美。那是我们最早的审美启蒙吧？晚上睡觉时才摘了花，头发里埋着刺也不在意，照样睡得香甜。到秋天，刺梨果长成了板栗大小，透出了金黄色，我们就挑着最大最黄的摘。手掌抹刺，偶尔被扎了，拔出来就好，再用牙咬开抠出里面的籽，连带着没抹净的刺一起嚼，那是脆生生的酸甜，水分很足，刺咽下去也不碍事。大人们说这东西能清热，我们在太阳底下玩得口干了就摘来当解暑的果子。后来传说它能抗癌，有商贩来收，我的小学老师还提着篮子去摘来卖，可没多久就没人收了。如今沟边的刺梨子照样开花结果，只是再没有姑娘簪花满头，也没有孩子摘果解馋了，安安静静地年复一年又一年。可是不久前，颖妹妹却在成都15元买了鲜榨的“刺梨子”汁。

在离老家更远的下堰沟，有着火棘和树莓。下堰沟的山谷里，暴雨过后的河滩满是乱石，河水却清得发寒，暑天摸起来都冰骨头。火棘结在枝上，像小豌豆串成串，红黄色的，好看又好吃。

我们折下满枝边走边捋着吃，籽不硬，连肉带籽嚼着有沙沙的声响，酸甜味混着笑声撒在回家的路上。树莓比火棘大，单个挂在枝上，熟了是金黄色，软得没籽，摘一个吞一个，不用嚼就滑进喉咙。只是树莓少，找到就得立刻吃，谁也舍不得带回家。

还有一次，我偷偷跟着老四哥、伟儿他们上山采蕨菜。山里松树多，松香浓得醉人。经年的蕨菜长得比人高，我们在里头穿行，得紧跟着前面的人扒开的路，不然就会迷路。翻了两座山，我们没找到蘑菇，只在山顶发现了新长的蕨菜，嫩得卷曲着，像害羞低头的少女，满山坡都是。我累得躺在地上，露水湿透了衣鞋，又渴又喘，实在没力气采。伟儿先采满自己的背篓，又帮我装满。下山时路陡，每一步都得跳着找落脚点，背篓在背上颠得飞起来。等走到山下，一背篓蕨菜只剩下了小半。那是我唯一一次进深山，后来再没敢去。四哥他们却常去，大山是他们的乐园。四哥后来娶了上堰沟的姑娘，许是在山里相中的吧。

那些从泥土与草木中生长的吃食，从来不是精致的珍馐，却带着天地的灵气与童年的野趣。它们教会我们感知自然的馈赠，也让快乐变得简单。一把桑葚、几颗地瓜子，就足以填满整个童年的欢喜。正如范成大在《四时田园杂兴》里写的“童孙未解供耕织，也傍桑阴学种瓜”，童年的美好，本就藏在与自然最亲近的互动里。

老院子里的烟火童年

老院子的日子像溪流里的水，不急不忙地淌着。那些细碎的日常裹着烟火气，在记忆里沉淀成温暖的底色。

夏天是最珍贵的时节。龙门子出去的巷子里，因两边有竹林挡着，太阳晒不透，哪怕午后两三点坐在石头上也凉快。到了晚上，大人们搬来小凳围坐聊天，有的就坐在房前台阶上。如果蚊虫多没蚊香，就摆盆夜来香在中间。花香驱蚊，还能守着花开。一片片洁白的花瓣慢慢张开，露出金黄的蕊，我在心里默念“好美”，那种被美打动的感觉，让自己也觉得变得美好。直到现在，见

了花开仍会欣喜，总想张开眼、鼻、双臂全身心去感受那份绚烂与气息。

夜里的院子，大人们说着张家长李家短，孩子们要么疯跑要么挤在大人身边听故事。乡村的传统、做人的道理，就这么悄悄地钻进心里，种下最初的人文种子。

那时候乡下没有正规幼儿园，只有村里8组有个私人办的学校。我和只比我大三岁的蓉嬢一起去上幼儿园，对幼儿园却没什么印象，只记得每天去的路上都是去沟里“捉旋水湾儿”。搬石头堵着水，光着脚踩水玩。妹妹没有去成，总在后面哭着追。后来妹妹常说，她那时候好羡慕我和蓉嬢能上幼儿园。

院子北边的沟里常年有水，是全村人的水源。凌晨四五点天还没亮，母亲就挑着水桶去挑水。那时候的水好干净，她每天要挑十几趟，把供全家十几人用的土水缸装满。人们在沟里洗菜、洗衣服、洗粪桶，都说“水流三尺自然净”。水看着清，我们常喝生水，所以孩子们每年都长蛔虫。乡卫生院有打虫药，我家里的成人细心，总记得给我们吃，肚子痛得少。三伯家的琼姐却经常痛得在院子里打滚，我们蹲在茅房边看，亲眼见她拉出长长的白蛔虫，吊在屁股上不下来……她妈妈便用菜叶包着给她拽出来，琼姐哭得厉害，我们只觉得恶心。从那以后，我吃什么都要先洗手。

待我稍大些，家务事就多了。有次奶奶让我和蓉嬢择四季豆，蓉嬢要在缸里舀水来洗，我却要用撮箕端去沟里洗，两人抢着撮箕，豆子撒了一地也不撒手。最后奶奶呵斥蓉嬢说：“当嬢嬢的，不知道让着点。”我赢了，端起豆子就去沟边把撮箕放进清水里来回荡，豆子在流水中翻滚，洗得干干净净。

地圈里的肥料，是牲畜粪便混着秸秆野草发酵而成的，大人们一背篓一背篓地背到地里，犁田时再翻进土中，这便是现在说的有机肥。难怪那时的庄稼格外好。我那时只有几岁，总担心别人背完了没妈妈的份，就在地圈门口喊：“三爸、四爸少背点，给我妈妈留些。”这孩子气的心思，至今想起来仍觉好笑。

我七爸和八爸，那时是翩翩少年，

我总跟着他们跑。后来父亲去世后，他们更常常带着我玩。他们还教我偷鸡窝里的鸡蛋，敲个小口后吸着生吃；也教我从邻居晾晒的豆豉饼上抠豆瓣当零食。一次被魏家三妈逮住大骂，我们吓得跑掉，心里却藏着偷来的甜。

记得有一次去东边青木湾河里洗澡，回来我就头痛，不吃不喝。奶奶和母亲说怕是“被逝去的人找到了”，就用碗和筷子给我“立柱子”。奶奶嘴里念念有词，可竟真把一根筷子稳稳立在了碗里，对母亲说：“立住了，会好的。”母亲抱着我坐在旁边，那是她最后一次抱我，后来再没抱过，我也没和她同睡过。爷爷奶奶也少有抱我，所以长大后格外渴望拥抱，许是童年的亲昵太少了把。

过年时，爆米花的师傅会走村串户。黑铁炉子里装着米或玉米，加了糖精，师傅烧火转动炉子。火候到了，他对着布袋子喊“让远点”，“嘭”的一声巨响，米花就爆出来了，香甜味扑向人群。孩子们惊呼着围上去，哪家爆了，都会给我们分点，我们守着看完每家的。我家人口多，爆的米花装在高背篓里。我个子矮，先垫够脚，后来就吊在背篓边把头伸进去，大捧往嘴里塞，那是过年最馋的味。去年在雅安看到有现场爆米花的，我买了一袋，见好多老人也在买，才懂：我们吃的哪里是米花，是找不回的童年啊！还有卖麻糖的，敲着小铜碗喊“卖麻糖”，童谣唱“叮叮铛铛，叮叮铛铛，卖麻糖（这个糖字是要读平声的），麻糖粘手，下河洗手，拿给鱼鳅咬一口”。可麻糖要钱，多数人家不买，我只吃过一次，那粘牙的甜，是童年里奢侈的念想。

老院子的日子，是由桑葚的红、柿子的黄、爆米花的香、沟水的清串起来的。那些细碎日常里爬树的欢、争吵的憨、偷食的趣、亲人的暖，看似平淡，却在岁月里酿成了最醇厚的酒。正如辛弃疾《清平乐·村居》里写的“茅檐低小，溪上青青草。醉里吴音相媚好，白发谁家翁媪”，寻常烟火里的温情，才是生命里最坚实的底色。时光虽然走远了，可老院子的风还在记忆里吹着，带着泥土与草木的芳香。

缺页故事与甜李子

□余元英



的确，如叔本华所言，人生是欲望的钟摆，在痛苦与空虚间晃荡。而我的童年偏要在这钟摆间辟出蹊径——当味蕾被果肉甜透、口腹之欲得到满足，便忙着阅读和编造更多的故事，用它们向同学兑换那橙黄透亮的李子。

小慧见李爽从书包夹层抖落最后几颗李子，她也伸手探进衣兜，七八个黄澄澄的果子在我面前一一摆开。我背靠椅背看她们忙活，忽然觉得自己像极了大雄宝殿里垂眼的佛，衣摆前堆着信徒捧来的鲜果；又恍惚成了审讯室里的警察，盯着嫌疑人清算赃物。我向来直爽，要东西只求敞亮，从不挑肥拣瘦。看她俩拍了拍空空的书包夹层，又把衣兜外翻过来晃了晃，我知道聚光灯已朝向我，我的故事该开场了。

上个世纪90年代初，改革开放的春风还没爬过川西高原的脊梁，我家乡那片山区仍陷在积贫积弱的泥潭里，好在贫穷没掐断我们读书的路。村里有所小学，说是学校，其实是间木制瓦房，瓦片缝里长着几丛瓦松，风一吹，枯叶簌簌落在桌上和地面。这里只收学前班和一年级，代课老师拿粉笔在

黑板中间划道粗线，左边画兔子，右边写“a、o、e”。上学前班的课时，一年级的孩子就低头做作业；上一年级的课时，学前班的娃娃便趴在木桌上涂涂画画。那时候的我们，骨头里透着懂事，老师讲课时，连咳嗽都要捂紧嘴巴，生怕扰了课堂的安静。

到了二年级，就得单边徒步五公里，去乡中心校读书。每天凌晨五点半摸黑起床，夏天还好，天亮得早，能看清脚下的路。冬天就难了，有星星的早上，星光把马路照得泛着冷光，我们踩着自己的影子走；没星星的早上，手里的炭火盆就是移动的“星星”，火星子时常溅在裤脚上烫出个小洞，我们也浑然不在乎。中午自带干粮，省了来回奔波的功夫。下午放学，背着沉重的书包往回赶，夕阳把影子拉得老长，书包带勒得肩膀发红，也没人喊一声累。

路途的遥远与艰辛，都不足以抵挡我们对中心校的向往与热情。虽然教室只是一排砖瓦房，木制窗框上的玻璃早没了影，糊着硬纸板或旧报纸，像给窗户贴了层创可贴，风一吹哗啦啦响，倒成了天然的下课铃。操场是硬化过的土场，雨天积满泥水，晴天倒成了乐园——雨过天晴时，总有群蜻蜓在泥水上低飞，追蜻蜓成了课间同学们最疯的乐趣。

因为有乡政府、乡供销社、乡卫生院、粮站等“大机构”的加持，我们总觉得乡比咱村高级得多。实际上按行政级别算，的确如此。只是我们不懂，中心校所在的地方，说到底也是乡上的一个村，乡上的群众跟我父辈一样，都是脸朝黄土背朝天的农民。差别只在，乡校的同学离学校近，不用每天来回走十公里路。就这一点，已足够让我们羡慕不已。早上经过乡校同学家，见他们揉着惺忪睡眼吃早饭，而我们的早饭早已消化了大半；下午放学，我们饥肠辘辘

往回赶，他们已端着碗筷站在路边，边刨饭边看着我们赶路。这种扎心的差距，在我们心里刻下了自卑的印子，哪怕个子长得再高，都总觉得比乡校的同学矮半截。我被他们欺负时从不敢还手，还好比我大两岁的姐姐也在中心校读书，同村的伙伴会跑去叫她来撑腰，否则，我真不敢想象我的小学生涯会有多难熬。

对一个理儿的认识，从不是单根线能串成串的，向来是麻绳拧成股——越拧越明白。比如乡卫生院那棵李子树，高大得能遮半个院子，不知道是谁种的，反正医生们早把它当成了私有财产。夏天李子熟了，学生们翻墙进去偷，总被医生喝骂。我本就胆小，再加上对“乡级别”的敬畏，更没胆量去碰。可乡校的同学不一样，他们家离卫生院近，家长跟医生熟，溜进去摘果子，医生便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换成我们这些村里来的、面生的娃娃，就得被大声呵斥着赶走。脸皮薄的我们，只能站在院墙外，闻着风里飘来的甜香，偷偷咽着口水。

那时总琢磨，一棵果树能占多少地？能耽误多少粮食？父母为啥从没想着给我们种棵果树？是没听过我们说“想吃甜”吗？好在山不转水转，天无绝人之路。爱看书的我，小学生活总算有了逆转的剧情。某个夏日午后，我正盯着《格林童话》出神，边啃李子的小慧凑过来瞟书页。那李子的甜香比故事还勾人，我盯着她手里的果子忘了翻页，她急得催我。馋虫在喉咙里爬，我故意逗她：“用李子换，一颗换一页！”没想到真换来一颗锃亮的李子！看到书缺页的地方，她咬定是我故意撕了不给她看，非要我讲结尾。我再次耍赖，用编好的结局换了第二颗李子。捏着这两颗“知识换来的胜利果实”，我一路小跑冲进姐姐的教室，把其中一颗

塞到她手里。我知道，她心里的自卑不比我不比她少，而且她向来老实，从不敢偷摘李子。姐姐接过李子，眼睛亮了，细啃着李子轻声说：“真甜！”

其实缺页真不是我撕的。故事书是表姐给的，大舅在县城工作，给表姐买了好多课外书，知道我爱看，每次回村看外婆时，总会捎来几本表姐看过的《安徒生童话》《格林童话》之类的书籍。这些书对我来说，比寒冬里的炭火还暖心。母亲外出干活时嘱咐让我看好门，我把房门锁了，钥匙挂在脖子上，抱一摞书坐在门口的核桃树下看，像久旱的田垄盼来了第一场透雨，书页里的字都顺着目光往脑门儿里渗，连核桃树枝的影子落在书上，都觉得是给故事绘上了一幅漂亮的插图。虽然这些书大多被翻得卷了边，有的有头没尾，有的有尾没头，这不亚于爱喝酒的人喝到兴头上没了酒的窘境。可那些没头没尾的故事，偏像没封口的蜜罐，逼得我用想象把缺漏处糊成新的糖纸，编出自己的结局。

有了第一次交易，胆子就大了。虽说用编故事换李子的手段不算体面，可也是靠知识换来的，还在光天化日之下进行，也就算得上光明正大了。越来越多的同学拿李子来换故事，“从前”两个字刚出口，小慧的睫毛就像受惊的蝶翅颤了颤，李爽则把下巴搁在桌面上，目光盯在我脸上，生怕错过一个字。我故意把声音吊到嗓子眼，配合龇牙咧嘴的鬼脸，又突然压成耳语，指尖在空气里划出道道神秘的弧线。她们的瞳孔跟着我的语调缩放，像坐过山车，忽而上冲云霄，忽而下坠峡谷。故事讲完时，我放一颗李子进嘴，甜酸的浆汁漫过整个口腔，我总爱把黏腻的果肉顶在上腭反复摩挲，让甜味慢慢发酵，喂饱这猛虎般的味欲。而同学还愣在原地，魂儿追着故事情节没回

来，眼神呆呆的，像被施了魔法或点了穴位。

当然也有同村的同学不服气，调侃说：“你的故事我都会，来，李子给我，我讲给你们听。”说白了，不是不屑故事，是羡慕我能吃上李子。因为，他们早偷偷在旁边听了好多次。有段时间，“盗版”故事真抢了些听众，可残缺的书给了我无限的想象空间，同一个故事我能捏出三四个版本，还能掺进细腻真切的细节，偷学的同学总追不上我现编的速度，没多久，我就再次抢回了我的“粉丝”。

也是后来才懂得，那些你争我抢的李子，早不是简单的交易品，而是山里娃对知识的渴望，对远方的幻想。那时候穷，我们只有课本，课外书是稀罕物，可故事里藏着的世界，比任何果子都甜。就这么着，小学那几年，我用知识换来了李子，喂饱了味欲，语文作文也常常被老师当成范文朗读，偶尔还传出同学们发出的赞叹。

不清楚书中有没有颜如玉和黄金屋，但知识实实在在给了我味觉的满足和精神的富足。当乡校的同学围过来，踮着脚想听我编的故事时，当全班同学端端正正认真聆听我的作文时，我忽然觉得，脚下的泥地和他们站的水泥地是平等的，我不高的个子与他们对视的眼神也是平等的。那种平等感，不是靠别人施舍，而是靠自己的文字、自己的故事挣来的，比任何甜都让人踏实。

如今市面上的李子琳琅满目，红的、绿的、紫的，个头比当年的大，品相也周正，可再也吃不出当年那股甜。故事书也再没有缺页的了，可那些靠想象补全的结局，比任何完整的故事都鲜活。叔本华说人生是钟摆，可我的童年里，有故事串起的甜，有知识撑起来的光，那钟摆晃过的地方，早开出了一片烂漫的花。

岁寒三友

□杨桃岚



从八岁到三十八岁，我们的友谊，整整三十载。这段羁绊的开端，说来也巧，竟源于一个成语——岁寒三友。

小学二年级的课堂间隙，我和丁扒着一本泛黄的成语词典，指尖停在“岁寒三友”四个字上，眼睛忽然亮了起来。我们偷偷把佳拽到走廊的角落，没头没脑地丢下一句：“你以后就是竹，我们三个是岁寒三友。”语气里满是小孩子独有的霸道和认真。谁也没料到，这场以“通知”为名的友谊邀约，竟一续就是三十年。

松竹经冬不凋，寒梅迎雪独开，古人以岁寒三友喻忠贞情谊。而我们，恰好把这份寓意活成了现实：我是松，佳是竹，而丁就是那枝迎寒绽放的梅。

三十年的旅游之约，没有冗长的争论，只一句“走！”便达成了去芒市的共识。那些秒速同心的瞬间，满是无言说的默契与欢喜。

筹划了许久的三人行终于启程。周五下班后，我们从三个不同的城市赶赴天府机场，搭上了深夜的末班机，奔赴那座初夏的云南小城。一路风尘仆

仆，可再见彼此时，眼底的笑意和儿时别无二致。真好，纵使岁月无情，我们眼里依然能看见彼此最初的模样。

五月的芒市，是被绿意晕染的温柔世界。街道旁的树叶翠得发亮，郊外的稻田铺成一片抹茶色的绒毯，街角巷尾弥漫着栀子花的清香和薄荷叶的清爽，天气不冷不热，连风都带着慵懒的味道。我们一行慢悠悠地徒步爬上金塔，在山顶眺望整座城市的烟火，又在银塔下摆出各种搞怪姿势拍照打卡，累了便窝在田野咖啡厅的藤椅里看稻田随风缓缓起伏，蓝天衬着绿野，初夏的风掠过葱郁山林捎来草木的气息，连时间都跟着慢了下来。虽说我们只在芒市停留了两天，可这座城的节奏天生就快不起来。我们不紧不慢地赏风景、吃美食，这成了我们此行的主旋律。

恍惚间想起小的时候，那时我和丁、佳哪有现今长途远游的机会，我们却硬是把家和学校周边的方圆几里天地，折腾成了三人的秘密乐园。大人们总叫我们三个“鸭子脚板”，黏在一起，走哪儿都形影不离。

每到春天，我们三个会把采来的野菜择洗干净，切碎、拌上面粉，在烧热的铁锅里煎成金黄的饼，香气缠在发梢散不开。我们端着还烫手的饼，攀上丁家院子的土墙。院子里那两棵黄桷兰树最懂春信，粗糙的枝桠间冒出的新芽带着半透明的嫩绿。我们就坐在墙头上小口啃着饼，絮絮叨叨地谈天说地，说着说着就扯到了未来：有人想当像何炅那样的主持人，有人盼着去大城市的写字楼里上班，也有人想当老师。那时的未来像刚煎好的饼，烫烫的、香香的，连风都带着盼头。

到了夏天，日头再毒，也挡不住我

们三人往河边跑的脚步。我们捡来别人不要的旧轮胎，洗干净充作“漂流艇”，三个人挤在上面顺着河水漂流而下。我总爱故意晃轮胎，溅得丁和佳满脸水花，丁从小最胆小，吓得一边喊着：“不要晃！要翻啦！”，一边又紧紧抓住轮胎边缘。笑声、喊声混着水声，比树上的蝉鸣还要热闹几分。

转瞬即是秋天，稻田里的谷子刚收完，留下的草垛就成了我们捉迷藏的天然城堡。我总爱蜷在软软的草垛深处，把自己埋进带着稻香味儿的干草里，任凭丁和佳呼喊，我都纹丝不动。金红色的光洒遍田野，夕阳把我们的影子拉得老长老长，我们才不舍地拍着一身草屑走在回家的路上，连头发丝里都沾着阳光晒过的干草香。

冬天一到，丁的妈妈就会把火盆烧得旺旺的，她家的客厅暖得像个小太阳。我们三个裹着厚棉袄挤在火盆边，书本摊得满桌都是，笔尖划过纸页发出了沙沙的声音。有次我们约好一起通宵学习，后半夜的困意如潮水般涌来时，最先撑不住的是佳，脑袋一点一点的，没过多久就歪在沙发上睡熟了。我拿起黑色画笔踮着脚凑过去，屏住呼吸想在她额头上画个“王”字。突然佳睁开眼，迷迷糊糊地摸了摸额头，看到我们憋笑的样子，突然反应过来：“好啊，你们俩！”她抓起沙发上的抱枕就追过来，我们绕着桌子跑，怕吵醒了丁的爸妈，脚步压得极轻，笑声从指缝里漏出来，混着火盆的暖意飘满整个屋子。后来高考，丁成了全县文科状元，佳也不负众望，拿下全县理科第三。而我没有成为耀眼的那一个，却收获了两份最真挚的友谊，拥有了一段在光阴里互相扶持的美好时光。

如今想来，那些没有远方的日子，因为有了彼此相伴，反倒成了最珍贵的风景。那些藏在四季里的笑声和暖意，也成了刻在心底的光，不管走多远，一想起便会不自觉地嘴角上扬。

记不清是哪一年的清明节，只记得那时电视剧《金粉世家》正热映。放学后，我和佳、丁约好，一起去山上看看我的妈妈、佳的妈妈，还有丁的姥爷。

三座坟茔挨得不远，我们蹲在墓前，小心地摆上采来的野花，又用树枝拂去碑上的薄尘。回头再看时，山林早已沉进了浓黑的夜里。风从山坳里钻出来，卷着树叶沙沙作响，似有人在轻声叹息。归鸟的晚啼格外清晰，在空荡荡的山谷里撞出回声，连树影摇晃的模样都显得比平日里更吓人些。我和丁下意识地往佳身边靠了靠，就在这沉默的胆怯中，不知是谁先开了个头，三个人竟异口同声地说：“我们大声唱歌吧！”话音刚落，熟悉的旋律就从喉咙里飘了出来。“当花瓣离开花朵，暗香残留，香消在风起雨后，无人来嗅……”《金粉世家》的主题曲《暗香》一唱起来，心底便涌出一股热流。我们仰着头，扯着嗓子唱，声音撞在山壁上，再荡回来后，竟添了几分底气。我低头看，三只小手竟紧紧攥在一起，清冷的夜色里，我们三个人的影子交叠在一起。后来我总想起那个晚上，才明白驱散恐惧的从不是歌声，而是我们彼此攥紧的手。在想念亲人的夜里，我们成了彼此最暖的光。

思绪拉回芒市的旅途，欢乐的滋味又鲜活起来。

晚上，我们挤在街边热闹的烧烤摊前吃着滋滋冒油的烤串，将云南特有的鲜花精酿碰得清脆作响，我们从儿时的

糗事聊到中年烦恼，有说不完的话。白天更是把“吃货”本色发挥到极致，单是一顿早饭，就辗转了三家店——先在酒店尝了精致的西式早餐，又拐去“烂路早点”嗦了一碗地道米线，最后还不忘到“百思特”美食城来一杯特色泡鲁达、吃一份香甜的印度甩粿才算圆满。中午为了吃“阿妙餐厅”的招牌菜，我们排了两小时队，只为吃上那口薄荷炸排骨和酸木瓜炒牛肉。等待的间隙，丁提议骑共享单车去附近打卡，大家一拍即合，七手八脚扫了车就往目的地冲。我们一边蹬着车，一边盯着手机里餐厅的叫号提醒，生怕错过号码。风拂过脸颊，带着几分仓促的慌张，可嘴角的笑意却始终未消，那种既着急又雀跃的心情，成了旅途中独一份的趣味。

在“大树咖啡”歇脚时，我们翻出包里皱巴巴的三张便签纸，向店主借了支马克笔，各自画起代表我们仨的“岁寒三友”。我画的松树歪歪扭扭，佳姐写的“竹”字笔锋张扬，丁干脆画了朵卡通梅花，花瓣涂得粉粉嫩嫩。我们举着纸片凑在镜头前，影子叠成一团，快门按下的瞬间，记录下我们最开心的模样。

碰杯的脆响、嗦米线的畅快声、骑单车时的笑声……这些碎在风里的瞬间，串起了旅途的暖意，也映着我们三十年的情谊，不浓烈，却温润有光。

行程结束在深夜，我们在机场拥抱告别，尔后奔赴三个不同的城市。说好的下次再相见，却不知下次是何时。人到中年，总有许多不得已，不敢轻易许诺，更不敢抱太多期待。毕竟，我们都曾在一次次希望落空里学会成长，在一回回失望中慢慢学会接纳。

我们是“岁寒三友”，历经风雨依旧相守，即便我们许久未见！

心底的遗憾

□ 荣经县 刘奉文

(荣经中学 高三年级11班)

妈妈的葬礼持续了三天。

这三天来了很多人，我沉默地跪在妈妈的灵堂前烧纸。两个简易棚子，一块竖立的木板，棺材前面摆着两张桌子——这便是妈妈的灵堂。

太阳炙热，我却感受不到一丝暖意。黑白遗像立在灵堂正中央，前面插着香烛与贡品。听着周围忙碌的嘈杂声与低低的啜泣声，我望着妈妈的遗像，久久不能回神。黄色的纸钱丢进火盆，一张又一张，火苗蹿上来，蹭过手背时竟没觉得疼——直到闻到焦糊味，才看见手背上起了水泡，皮肤皱成了一小块。我盯着那处烫伤，突然想起小时候摸开水壶，也是这样起了泡，妈妈当时急得直掉眼泪，用凉水一遍遍敷我的手，说：“傻丫头，怎么不知道疼！”如今我含着泪笑了笑，连疼痛都变得麻木，我不知道该怎样承受妈妈离开的事实。

妈妈走了，这是无可挽回的事实。

一个再平常不过的周五，妈妈给我发了信息：“么女，我炖了海带炖鸡，你要来吃吗？”

我其实不想去，难得的双休，我只想好好休息。于是我回她：“不来了，下次吧。作业有点尔多，我得回去写。”

现在想来，这真是个看似合理却荒唐的理由。

小时候爸妈就分开了，我跟着爸爸生活，不常和妈妈见面。可我总觉得：没关系，这次没去还有下次，反正我和妈妈离得近，随时都能陪她吃饭。可天不遂人愿，就是这两条普通的聊天记录，成了我和妈妈最后的对话。

清明节收假的前一天，我窝在床上看电视。屏幕里，女孩的妈妈因为过度劳累身体透支，最终离女儿而去。看到这里，我的心像被一双无形的手撕扯着，眼泪不知何时打湿了怀里的抱枕。没有理由，没有预兆，那天晚上我哭得泣不成声，仿佛冥冥中感应到了什么。

半夜五点，楼下的猫突然发出尖锐的叫声，像哭一样，生生把我刺醒——那声音里的悲凉，竟让我心里莫名发慌，那阵心慌竟成了不祥的预兆。我困得厉害，迷迷糊糊又睡了过

去。直到七点半，大伯在楼下喊我，说妈妈出事了。我的脑子“轰”的一下炸开，瞬间清醒，内心满是慌张无措，胡乱套上两件衣服就往门外冲。一路上我不停祈祷：这不是真的，一定不是真的。

可当我看见妈妈安静地躺在床上，一动不动时，脚步像被钉在原地，再也迈不开一步。顷刻间，我跪在地上崩溃大哭，压抑了一早上的情绪彻底绷不住。我哭得喘不上气来，像是有一道无形的屏障阻隔了呼吸，连空气都变得沉重。我眼神空洞，麻木地跪着，哪怕双腿早已失去知觉。

看着妈妈再也无法动弹的身体，我伸到半空的手，恐惧地颤抖着缩了回来。我不敢碰她，也害怕碰她。我怕摸到她早已没有温度的皮肤，怕触到她不再柔软、变得僵硬的身体。为什么？为什么前两天还好好的，怎么就突然走了呢？

想起以前妈妈做了好吃的叫我，我总会第一时间赶过去。可唯独这次，我拒绝了她。我甚至能想象出，妈妈炖鸡汤时的样子：她系着旧围裙，在狭小的厨房里忙碌，嘴角或许还带着笑，心里盘算着“等会儿做好了，就叫么女来吃”。想到这些，愧疚、难受与悔意像潮水般将我淹没，我甚至想扇自己两巴掌，恨自己当初为什么要拒绝她。

妈妈的一生，满是苦难。青年时四处奔波，在纺织厂做工，每天站十二个小时，手指被纱线勒出一道道血印，却舍不得买块护手霜；中年经历离婚，带着我租过漏雨的小平房，雨天要把盆放在床头接水，她总说“没事，等天晴就好了”；年老时居无定所，我跟爸爸后，她一个人过，租的房子换了一处又一处，从不敢买大件家具，怕再搬家时麻烦。这样的妈妈，我该如何写下她留在这世上的点点滴滴呢？写到这里，我早已泪流满面。

妈妈的离去，成了我诉不完的遗憾与抹不去的悲痛。那碗没吃到的海带炖鸡，那碗妈妈满心期待我能尝到的鸡汤，永远成为了我埋在心底的遗憾。



在大凉山腹地读彝(外三首)

□ 何 杰

黑红面颊的孩子们
在阿苏拉则和阿苏斯惹的铜像前奔逐嬉闹
老人的牙齿如卑水部落遗存的城垛
黑白查尔瓦，硕大银耳环
皮肤沟壑是岁月在崖壁上
经年踩踏出的深沟古道
用“青莉我”蓝布裹出锥形的角
昂扬在前额上，显示威武的英雄气概
年轻的阿诗玛临窗梳洗
俏皮的婴儿踢开羊毛披毡，露出肉色的小脚
山坡上，依恋土地的彝人们伏在山体上
一茬一茬地收割玉米、土豆和荞麦
更远处，大小凉山纠缠不清的褶皱
无声地锻造着这个民族不屈的秉性
北方的山脊上旷野稀疏，枯草摇摆
山鹧鸪绕飞他们先祖迁徙的口承：

“没有比人更高的山，没有比脚更长的路。”

火塘边，古老的毕摩呢喃着将
《勒俄特依》淬入火中
纷扬间，牦牛经卷的灰烬里
渐次析出彝人柔且韧的银色古冠

雪中坟地书

高原上，雪花一次又一次
覆盖这片充满宿命论的土坡

这雪早已降临人间亿万次，却仍捂不暖
土坡上，岁岁年年孳生的土堆
回首望去，死亡在漠然、宁静的氛围中
相继发生，一具具肉体卧进山体

这些曾经的男人、女人

异乡人、本地人、汉人、彝人
那业已定论的一生
在这里浓缩成一个个形式固定的集合
耗尽了这荒野向阳的一面

如果时间也如定格相册那般
如果时间也有一本书常有的形状
那么，这些同谷堆共用一个轮廓的土堆
该如何演绎他们这任意的一生？

今日，雪花又一次降临人间
带着小叶梅一般孤清的冷
来妖娆这空寂的人间
抬头看看吧，大雪封山
正当此意

雪 夜

在水泥和砖瓦之间瑟缩如笼中穷鸟
把额头埋进尺骨和桡骨之下
被早春溺爱过的黄绿叶子翻飞
若被撕扯下来，便怨怼着
叛入这场汹汹的雪暴

本该具有的黄色温暖和绿色生机
都没有了，只间歇翻出
叶背下潜藏着的，和倒春寒相同的
冷冽苍白，学着森森的鬼姑娘
旋转着萧疏唱歌

这一切都发生在这场暴雪之中
而我是惊喜的，躲在
一道塑着彝式牛角图腾的门楣下

喜愕于积雪和浓云对光的围困

然后电光熄灭，眼前在一瞬间消失
只有一阵冷风刮来：如果在雪夜
这些属于别处的光向我而来
那么，别处的谁又深陷于
沉重而森然的黄昏里

拜山的彝人

我无数次想象过这样的
镜头：灵鹫山上废弃房中，四野阒静
或偶有声声犬吠从灵鹫寺门中跃出
一个彝族青年箕坐在地，像古老的毕摩
说彝语、念经文、潜心自渡，篝火
把他的彝人的轮廓映在墙上
年纪一般如我

我不知道他的名字

也许叫吉克都伍，也许叫别的什么
也许在大凉山的广袤中出卖过好些力气
但仍只有穷和苦

后来，他背着
决定他的肤色和轮廓的大凉山
到处行走，风餐露宿、竹杖泥鞋
如他的先祖武吾格子一般
带着这座山，去拜访另一些山
偶用木炭在墙上留下他拜山的痕迹

彼时彼刻，灵鹫山脚下的我
正在难于越过哪一座关山？
此时此刻，他又正徐行于
哪一片湖山中
仍不由己

别在故乡胸前的勋章（外一首）

□ 王 进

炊烟在茅屋凝结，祖父的草鞋
碾碎晨露
背影像竹箭，射向褪色的“冰山寺”

父亲啼哭，像祖母怀中
一枚未熟的野果。脊背弯成绳索
维系苞谷和野兽共同出没的岁月

那封未寄出就已获悉的家书
在祖母体内生根，长成带刺的藤蔓
缠绕父亲的黎明和黄昏

山风掠过谷场，我们数着老屋裂开的纹路
那场远征，总是带着铁锈
散发难以言说的气息

直到父亲九十三岁，一杯苦荞酒
溶解了他的执念。而我们还得继续，醉眼
望向鄂西的方向

“湖北省冰山寺军营管理区”，地址
漫漶，像从来不曾有过的路数
我们只得把在某高地的厮杀和呐喊

别在川康交界的故乡胸前

纪念碑里的祖父

泡桐花簌簌跌落，褪色绑腿
漫过碑座，漫过祖父踏碎的月光

石头结痂，缝隙夹着未寄出的家书
苔痕，临摹古道没有音讯的寂静

蓑衣飞散成雪，整座碑体
燃烧着祖父掷向侵略者的怒火

刀刃吻过的土地，楼塘村舍
蔷薇垂悬在岁月的伤口，血色绽放

蓝天白鸽，衔走硝烟残梦
绿茵覆盖废墟，新芽舒展和平羽翼

碑前，我们捧着父亲泛黄的目光
替那些失去父爱的孩子，声声呼唤

竹杖叩击石板，每走一步
尚未风干的弹孔，有回声阵阵传来

牧鞭六解（组诗）

□ 鲁 军

1

牧鞭举起来
羊群朝着山坡走去
那里有美美的青草

牧鞭举起来
羊群朝着河水蹚去
淘洗全身的灰尘
抖出洁白的羊毛

牧鞭举起来
羊群顺着羊肠小道
回到了羊圈

几十年来
我们只是等，等着
一次次举起的牧鞭

2

牧羊山里
羊群时时抬头
又低头啃食

山谷的猎狗，叫声传来
阿达吐出一圈白云
又慢慢吸进山口

那里有豺狼正觊觎着
温和的羊群

3

阿达的牧鞭丢了
他的羊群没有了鞭策
一部分落在了山里

第二天早上
阿达把圈里的羊
丢进山里
日落前
羊群带回了羊群
也带来了大声的响鼻

4

阿达的羊群走丢了
大山空旷起来
青草幽幽，阿达的牧鞭
徘徊在山路上
逡巡在山顶上

通往山外的小路上
一群背着书包的孩子
成了阿达的牧鞭
每天牧卫的对象

5

阿达响亮的口哨
就是他的牧鞭
赶着他的羊群
走过多年的山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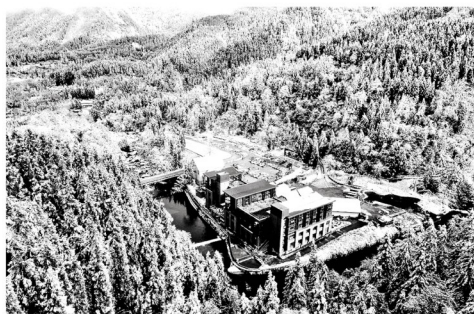
阿达走后，他的牧鞭
回响在牧羊山上
每一个山谷
每一脉山埂
他的羊群张望着
“咩咩”地叫个不停

6

阿达先后用六条牧鞭
牧放了一个甲子的羊群

飘扬的黄茅草
“精实的”苕麻绳
细细的羊毛线
经过他粗糙的手
成了威风凛凛的牧鞭

我看到六条牧鞭
是在阿达走后
他的老木箱里，蜷缩着
像他最得意的那六只
领头羊
躺在羊圈里



龙苍沟的秘密意象(组诗)

□ 张玉红

花 鸟

初春，最先开口的鸟
和最先燃烧的花，在春风
助推下逐渐燎原起来
这些跃跃欲出的春词，一旦
被打开，便覆水难收

你看，桃花眼里藏满水
杜鹃花撩人心弦
手提灯笼的鸽子花，迎风招摇
花与叶的蜜语，随晨雾弥漫开来

鸟儿来回摆动，不停啄出春芽
它伸出艺术家的翅膀
睁大两颗红豆，害羞又耀眼
像是站在花丛中的新娘
等待谁来迎娶

我是进京赶考的书生
误入画中迷失方向
这绚丽、空灵、极致的山水
让我马失前蹄，凌乱于一切凌乱
心中那头鹿，纵情歌唱
在夜晚到来之前，恰逢春雨
雨滴故意跳在树叶上
按动琴键，弹出邀请函
声音，传遍天涯海角

熊 猫

亘古时期

乌云爱上白云
它们一起互动，缠绵
不禁坠入龙苍沟林间
黑白相交，融为一体
憨态的表情，害羞得躲躲藏藏
常常戴着墨镜看世界

整天穿梭在青竹间
或坐，或直立仰望
一会儿，伸手取竹当笔
在“咔嚓、咔嚓”的节奏声中
“一诗人”诞生了
一会儿，伸手取竹吹笛
在“恰恰、恰恰”声中
“一歌唱家”又诞生了

亭 子

溪水回望，再回望
总是抓不住亭心
归巢的小两口谈情说爱
总是被晚风传遍森林

几朵白云与亭子擦肩而过
带来上天旨意
亭子有血有肉
总是不听从风雨雷电安排
像个决策者，总是不紧不慢地
左手挽旭日，右手挽夕阳
把它们挂在亭角上
轮流值日

光阴的隐喻

□ 薛薇

天光破晓，青色微明
你又一次奔赴南方
可是这一回
我像个孩子般，不舍
喃喃地说：不想你走

那么多次的离别
十几年的来去
我终于，蜷缩了自己

你在分离与相聚中慢慢成长
而我却留在原地
悄悄地老去

梦回清溪（外一首）

□ 叶映辉

梦中我又回到清溪
老屋石板街土城墙
向我迎面走来

只要心中有家
遥远就不是距离
惦记可以穿越时空
汉源的西北
思念就可以把一棵贡椒和樱桃树嫁接

最后父亲也把自己嫁接在病枝上
阴湿的土地里多了彻夜的咳嗽
千里之外的我也能听见这种熟悉的声音

故乡很远
孤独的夜晚
我只能用这些简单的文字来对父亲进行勾勒
缓解我内心的亏欠

夜幕下静谧的清溪城
被蝉站立过的枝条是舒心的
我看到森林里所有的鸟儿同心协力

推着一辆车走过清溪街道
饮着从泥巴山口下来的凉

父亲与果园

父亲扛着果剪走进果园
每一根枝条手捧白雪
果剪“咔嚓”一响
春天就到了

一根根枝条把父亲当作知心人
一生劳碌的父亲
庆幸自己躲过了疾病的摧残
他用果剪给渐长鼓包的花芽打电话

岁月变卖了青春
父亲也就老了
一个又一个的幼果统一了方向
春天跨过踏石走向夏天

我很喜欢新年的二两月光
因为在月光下父亲曾望着远处的雪山
雪山下是他没有去过的成都
雪山外是遥远的北京
因为妹妹在那里工作

碾磨命运

□ 渡江鳞

像一粒黄玉米
被投入石碾里
一圈一圈地碾磨
我被褪去皮衣
像一粒黄豆子
被投入石磨里
一圈一圈地碾磨
浑水沥出白浆
我的唇被碾白了
同我掉落的头发一样白暂
我的声音苍白着
同我垂落的肌肉一样无力
他们的眼泪习惯了我的姿态
我也习惯静静地躺着
同那粒玉米或者黄豆一样
躺在命运的槽里
接受碾磨

守候与向往

□ 赵 霞

镰刀在田埂上
裁开一抹愿想

老父亲用刻满黑褐纹理的掌心
摩挲着饱满的籽粒
把根系般的岁月
轻轻按进生命的轮回
草木灰温柔拥裹
把前世的余热
结成阻挡雨雪冰霜的暖墙

待一场细雨
唤醒沉睡的希冀
撩拨疯长的灵气
东一垄，羞答答梳洗簪花
西一畦，慢悠悠筑巢安家

风儿带着泥土的喘息
汗水洇染出青草的气息
妆点了尘埃的味蕾
初夏的阳光带点火辣
轻轻灼亮草帽下的白发

脸颊的沟壑不断攀爬
蔓延嘴角
鼓鼓囊囊的绿
点亮混浊的目光

柴火灶里噼里啪啦
捻揉着腊肉豌豆与糯米的原香
氤氲出儿时
一整个春夏的守候与向往

我思故我在

——周志坚摄影作品赏析

□段国强

摄影对个人而言既是记录探索世界的工具，也是构建自我的镜子，有人专业从事，有人因爱好而结缘。但无论专业还是业余，都终究会面对同一个问题：“我为什么要按下快门？”

答案的独特性即是摄影人的独特性，也将成为其摄影作品的独特性。

周志坚是众多摄影业余爱好者中的一员，起步较晚。在军化厂、汽车厂、中国联通工作后，直到近50岁知命之年才通过姐夫与摄影结缘。

“莫道桑榆晚，为霞尚满天”，此后的二十年间，周志坚与摄影一见如故，影耕不辍。从卡片机到单反再到无人机，他拍摄出大量优秀摄影作品，也成为雅安摄协的获奖专业户，在众多省部级、国家级展览大赛中屡获大奖，可谓成绩斐然，我觉得这一切都得益于他的乐学善思。“怎么才能照好相，技术简单，按下快门就是，思想观念重要，知识文化，社会经历、职业经历是关键，艺术修养、观察力需要训练。”这是他常说的一句话。

风光摄影，是周志坚摄影艺术探索中的重要部分，也是他摄影的开端。不同于大多数风光摄影的宏大秀丽、空濛壮美，他更关注浩渺自然中的人文情怀。在他的镜头下山川湖海、沙漠戈壁、天路树丛，不仅仅有自然之美，更蕴含着他对自然与生命的敬畏、感悟与思索。从他的大部分风光作品中可以看出，无论是题材的选择还是摄影元素的取舍都带有这种浓浓的人文关注。你看，他拍沙漠要带骆驼、沙摩，他拍云雾缭绕要拍茶山，他拍雄伟壮阔会拍路通大山……总之，他的风光不会仅仅局限于对客观世界的记录再现，更多是他的主观情感、人文关怀与自然景观的深度交融。在他的作品中，我们看到的不仅仅是美丽的景色，更是一种对自然的敬畏与热爱，是人类在自然怀抱中寻求精神慰藉的心灵之旅。



◎周志坚摄影作品《茶乡》

在人文摄影方面，周志坚同样展现出了非凡的才华与敏锐的洞察力和突出的个人特点。他的镜头始终聚焦于市井巷尾、乡间田野，自己熟悉的家乡，捕捉那些平凡而又动人的生活瞬间。无论是老街的斑驳墙面、茶市熙攘的人群还是孩童纯真的笑脸又或是点映成趣的破洞裤，都被他以细腻的情感和独特的视角定格下来。让我们得以窥探不同个体在时代洪流中的生存状态与精神世界。这些作品不仅记录了时代的变迁，更揭示了人性的光辉与温暖。周志坚的人文摄影，总能以其深刻的主题和真挚的情感，触动着每一位观者的心灵，让我们在喧嚣的尘世中寻得一份宁静与心灵震颤。这里所能展现的作品是他众多作品中的九牛一毛，未来他的这些作品将具有极高的历史文献与档案价值。

镜头触摸肌理，光影照见灵魂，在风光与人文的交织中，周志坚的摄影作品呈现出一种独特的艺术魅力。他善于捕捉光影微妙变化、利用色彩与构图等摄影语言，经过自己的巧思、布局，将自然景观与人文情感完美融合，创作出既具有视觉冲击力又富含深刻内涵的艺术佳作。这些作品不仅是对美的追求，更是他对生命、对人与自然的深刻思考。

翻阅他的作品，我们仿佛跟随周志坚的脚步，游历了一个又一个美丽的风景，见证了一个又一个感人的故事，定格了一段又一段时代的精神。这些作品不仅展现了摄影艺术的魅力，更能让读者感同身受，从中汲取灵感与力量，感受时光的流逝，自然与生命的奇妙。

生命短暂，作品长存，我思故我在，志坚虽已远去，但志坚的思想和情思将伴随着这些摄影作品与我们同在，并将会在时间的酝酿中愈发珍贵。

一个美好的人给予的永恒之爱

□紫柠檬



◎周志坚摄影作品集

几天前，母亲收到一个包裹。

拆开纸箱，一本灰色封面的精装摄影集安静地躺在里面，封面上烫银的《刹那即是永恒——周志坚摄影作品集》几个字在阳光下泛着柔和的光。

翻开厚重的扉页，一行漂亮的黑色钢笔字映入眼帘：“赠XX好友，惠存。”第二页则贴着一张照片——那是去年父母在雅安老家桥上的合影。

照片里，他俩站在白色的桥栏边，身后是熟悉的女娲补天，彩色的喷泉，家乡的夜景……

母亲的手指轻轻抚过照片边缘，沉默了片刻。她说，那天偶遇周志坚时，他正背着相机在桥上取景。寒暄几句后，他热情地为我的父母拍下了这张合影。

谁曾想，这随手定格的瞬间，竟成了最后的纪念。

周志坚是母亲的高中同学，在同学间素有“不老男神”的雅号。他的离世很突然，母亲是在一篇公众号文章里得知这个消息的，她忍不住在那篇文章下面留了言：“周志坚是我高中同学。一名帅气优雅，对生活充满热情的不老男神。想不到，那年在桥上相遇为我们夫妻俩拍的合照竟成了永恒的回忆。愿你在天堂仍然阳光灿烂，用你的眼睛捕捉奇妙的美景，使你永远繁花似锦。”

没想这段留言引起了周志坚的夫人周鸣君的注意。她联系了好几位老同学，才辗转加到母亲的微信，特意要了母亲的地址，并将这张合影冲洗出来，郑重地贴在摄影集的扉页上，一并寄给了母亲。

我捧起这本沉甸甸的影集，仿佛捧起了一个陌生人一生的热爱。

从前言中得知，周志坚先生是一名业余摄影爱好者，在军化厂、汽车厂、中国联通先后工作，直到近五十岁才拿起相机做的摄影人，而他在之后的二十年里，孜孜不倦地精进摄影技术、用镜头走遍了祖国的大好河山，从一名摄影小白到中国摄协会员，再成为雅安摄影界的获奖专业户。

一路走来，他的足迹遍布山川湖海，不是在拍摄，就是在前往拍摄的路上。

《刹那即是永恒——周志坚摄影作品集》分为风光、人文、茶文化、家人，以及“永恒的人生”五个篇章。

作品集里的一件件作品直抵人心，我印象中比较深刻的有《环视人生》系列：作品透过一个简单的雕塑铁圆环，捕捉到了人从孕育、幼年、少年到成年和老年的瞬间，将生命的轮回凝练在一个简单的轮回构图中。

作品下方标注着：“2016年4月摄于四川雅安市雨城区。”旁边的手记这样写道：“人生漫长却又短暂。从童年滚铁环的记忆到幼年、少年、成年，直至老年。年轻时风雨同舟，老来相濡以沫，共同走过最后的里程。”这些文字与画面交织，让人不禁思绪联翩。

摄影集序言里有这样一段话：“摄影对个人而言既是探索世界的工具，也是构建自我的镜子。有人是专业从事，有人因爱好而结缘。但无论专业还是业余，都终究会面对同一个问题：‘我为什么要按下快门？’”

周志坚爱上摄影后的20年间，从卡

片机、单反相机再到无人机，拍摄了大量优秀的摄影作品，同时还多次获得了国家级的大奖。

他投入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在摄影上，他常说一句话：“怎么才能拍好片，技术简单，按下快门便是。但思想观念更重要，个人的学识、社会经历以及职业经历是关键，艺术修养和观察力都需要训练。”从周志坚的作品中也能够看出来，他拍摄的作品不仅仅局限于对客观世界的记录再现，也有对自己主观情感的呈现。

周志坚的作品远不止于技术，每一帧都是他对世界的凝视：清晨山间的薄雾，黄昏街角的剪影，家乡的民俗与文化，时代脉搏的呼吸里，背藏着一个灵魂对这个世界的温度……

影集的后记里，周志坚的夫人周鸣君用刚强有力的黑色钢笔字记录了他们夫妇的相识与相知。这对伉俪同年同月同日生，还都姓“周”。周鸣君在后记里细数着丈夫周志坚的品质：为人低调、谦虚进取、甘愿奉献、淡泊名利、勤奋好学、积极向上、才华横溢……”

在这个世界上，每个人都是自己生命故事的作者，她写道：“周先生一生朴实无华，用自己的智慧和坚持不懈书写出了璀璨的篇章。”她说为周志坚出版这本摄影作品集对自己意义非凡，承载着她对丈夫无尽的爱与思念。这是周志坚先生留给她最宝贵的遗产，也是他给这个世界留下的一份独特的礼物。

母亲把周先生这本影集放在了客厅书架的最显眼位置，偶尔我会看见母亲站在那里，轻轻翻阅这本承载着自己记忆的礼物。

阳光透过窗户洒在灰色的摄影集封面上，“永恒”两个字微微发亮，仿佛在诉说着一个简单却又深刻的道理：

有些告别，并非终点；而有些瞬间，早已成为永恒。

带你游览神秘世界

——《中国秘境》创作后记

□姜永育

我一直对神奇大自然充满着强烈的探索欲望。

小时候，我在雅安汉源县的老家山后有一个溶洞，深邃幽暗，神秘莫测，自古便流传着不少狐仙鬼怪的传说。有一天，我和几个放牛的小伙伴一起，打着自制的火把，壮着胆子走进了溶洞。当黑暗将我们完全吞噬后，每个人心里都情不自禁地涌起了一种难以言说的惶恐。

洞内到处是石钟乳和石笋，在火光的照耀下，影影幢幢，朦胧恍惚，令人内心更增添了几分紧张和不安。刚进去没多久，从里面突然“忽啦啦”飞出一群蝙蝠，把大伙吓了一大跳，一个胆小的伙伴甚至当场尖叫起来。稳定了情绪后，我们继续向内探索。

一路上，大伙既没有看到传说中的狐仙，也没有见到大人所说的鬼怪。越往里走，岔道越多，洞厅也越开阔。里面不知道多深，也不知道藏着什么东西。不多时，火把快要燃尽了，为了避免迷路，我们不得不遗憾地退了出来。

这次探险虽然不算成功，不过，却在我年幼的心中种下了探索大自然、揭秘大自然的种子。

长大后，我成为了一名气象工作者，后来又当上了新闻记者。因为经常外出采访，我有了许多接触大自然的机会。

有一年，我跟随野外科考队，去一个谈之令人色变的山谷考察。那个地方位于四川大山深处，森林茂密，沟壑纵横，曾经发生过多起神秘失踪事件，被国内外媒体称为“中国百慕大”。

我们进入山谷后，确实遇到了许多令人费解的诡异事情，如山谷里的大雾持续数天不散，盛夏7月突然飘起大雪，科考队携带的指南针莫名其妙失灵，当地人放飞的鸽子竟然找不到回家方向……不过，经过专家的考察，这些神秘诡异的现象被一一破解，也让我们悬着的心得以慢慢平复。

这次野外科考，可以说是我一生的财富。它让我真真切切感受到：看似神秘莫测的大自然，其实都有规律可循，只要用心探索，就可以用科学知识去破译和解释。

还有一次，我跟随专家去一个小山村调查怪声事件。那个山村位于大山深处，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村里一户人家的房



◎中国秘境 姜永育 著

屋里经常传出“嗒嗒”声，听上去很像人走动时的脚步声。可是，掘地三尺，地底下却什么也没有发现。村里的人都觉得有些恐惧，屋主人一家更是怕得要命。

我们到村里后，经过专家仔细勘探，并对这里的地质情况进行深入分析，终于揭开了怪声之谜。原来，村子所在的大山属于石灰岩区域，在水的长期浸蚀下，石灰岩很容易坍塌并出现溶洞。在这户人家房屋的地底下，便有一个因地下水长年累月浸蚀形成的溶洞。

这个溶洞有一个细长的隐蔽性出口与外界相连，在水和空气的压力作用下，溶洞经常发生虹吸现象：当地下水不断涌入溶洞时，水位逐渐升高，导致溶洞空间越来越小，而气室中的压强却逐渐上升，当气压达到一定程度时，虹吸口突然被水冲决，水便从洞中涌出；而气室水位下降时，压强变小，水便往回倒流，回落时便产生了清脆的“嗒嗒”声。

怪声之谜的成功告破，消除了村民们心头积压已久的疑惑，也使作为记者的我惊讶不已。从那时起，我决心将这些探索大自然的故事写出来，与青少年朋友一起分享，一起共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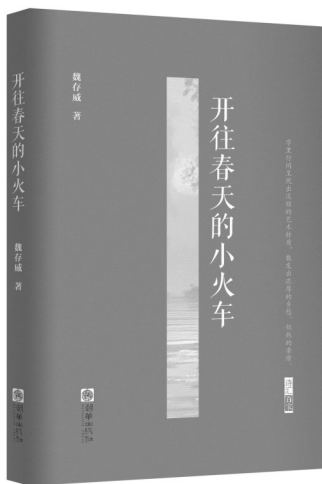
今天，我把当年采访和探险的经历整理成文字，于是便有了这套《中国秘境》。当你在阅读这套丛书时，一方面，可以感受主人公惊心动魄的探险之旅，体会那种探索大自然、揭秘大自然的快乐；另一方面，又可以在阅读中学到很多科普知识，它们内涵丰富，趣味丛生，既有地理、气象、水文、动物、植物、物理、化学等知识，又有防灾和避险的各种逃生手段。

我想告诉年轻读者：世界充满未知，这并不可怕；真正的勇气，不是无视恐惧，而是带着疑问，用科学的工具和求索的心，去温柔地叩问那些未知的事物，直到它向你展露规律的容颜。这个过程本身，就是成长动人的篇章。

驱动诗意的轮子奔赴春天

——读魏存威诗集《开往春天的小火车》

□倪洪伟



◎开往春天的小火车 魏存威 著

这个春天，一抹诗意的绿，吸引了我的目光。一列小火车从唯美的诗句中缓缓驶出，“轰隆隆”地奔赴春天的约定。我翻开魏存威的诗集《开往春天的小火车》，情感也随之萌动。停留于诗集搭建的驿站，我在故土乡情、行旅忧思中撷取浸润心灵的片段，以此抚慰这个季节多彩的花枝。

“一辆开往春天的小火车/ 满头顶着雪/ 蛰伏在宣传画报上/ 一些脚步从未停息。”诗人的笔触，深入初春那场溃退的雪，在蛰伏中等待一场风、一场雨，憧憬着甜蜜的花香。诗意的捕捉，就在于诗人的发现，通过情感的酝酿和反刍，传递出一种独特的个人体验，从而引起我们的共鸣。这是诗的源头，在春天里找到了情愫释放的路径。

故乡是诗意的家园，从村庄走进城市的诗人，骨子里始终镌刻着土质的烙印。那里的亲人、田园、庄稼和自然风物，成为诗人取之不尽的创作宝库。“院坝，以一种张扬的姿势/ 晒着妹妹背回的秋天/ 母亲和我/ 坐在金色的边缘/ 执手相看。”极简的诗句，勾勒出一幅静止的油画，院坝承载的记忆是温情的，母亲、妹妹和我成为乡土的主角。“这一次，父亲真的如流星样走了/ 留下母亲的两眼枯井/ 也留下一坡酸甜的柑子地。”父亲的离世，不是诗人的暗自忧伤，还有“母亲的两眼枯井”和果园的难舍。这一瞬间，思念扩大了它覆盖的外延，让一种疼痛贯穿诗人的肺腑。“走进秋天的柑子地/ 枝丫挤满孩童红扑扑的脸蛋/ 轻轻走过，轻轻说话/ 我生怕碰落妹妹甘甜的秋天。”妹妹的秋天是怀揣的乡愁，果实在柑子地摇曳，诗人的轻是对妹妹的细语，不忍碰落一抹金黄的

秋意。“一个季节的结束/ 以一场飞翔的形式展现/ 一叶接一叶/ 一树接一树/ 老屋背后的林子/ 马尾松纤细的金身归来”马尾松针宛似诗人的心结，在村庄的天空飞翔，老屋、树林的守望，等待一个漂泊的游子归来。一个走出乡村的诗人的独语，触动了我们情感深处柔软的部分，那熟悉的乡土和亲人不正是诗意盘绕的根脉吗？

诗人不拘泥于自己的村庄，春天的小火车也穿行于雅州大地。他跋涉的脚印，化作诗意的山峦、溪流和植物，夹杂着自己深切的感悟。“山峰是一尾鱼/ 冬眠在深深的海/ 冷血的刀斧手四处游弋/ 失血的黄零落成泥。”诗人用独特的视角，描摹上里古镇的初冬，如鱼冬眠的山峰、零落成泥的枯叶，呈现了季节萧索的特征。“我要俯下身子/ 端详意外的相逢/ 那一朵朵细碎的微笑。”面对小杜鹃花，诗人却是另一番心境，小杜鹃不再是平常的花朵，而是绽放着微笑的遇见。“我们这些缺氧的城里人/ 会不会引发一场暴风雪。”在夹金山上，诗人的想象突破传统桎梏，为城里人打上了“缺氧”的标签，这种“缺”，在闲适的生活状态下显得非常乏味，让人的精神世界空空如也，急需一场暴风雪的猛烈冲击，让人生不再苟且于平庸。“尘世与佛只隔一堵墙/ 你和你的兄弟隔墙相望。”古桢楠是有灵性的，在千年风雨中葳蕤挺拔，这是尘世与佛的隔墙相望，哲理的意蕴已渗入繁茂的枝叶。“五月的风/ 只翻一下手掌/ 便把我们吹到山上。”达瓦更扎的风与众不同，是掌风的一次翻转。“水，柔克一切的水/ 从断崖深处撕出/ 一条绵长的纱布/ 包扎青天与大地的伤口。”诗人的目光总是具有穿透性，从事物的表面发现内在的诗意，让哲思的泉流淌。这是诗人的一种禀赋——敏感而又多思，让身边的事物呈现出立体的姿态。

在行旅诗歌中，诗人游历的世界是多元的，色彩斑斓，人和事物成为瞩目的焦点。“时间爬过斑马线/ 斜躺在修车铺的木椅上/ 打着呼噜。”时间的呼噜是一次停留，斑马线、修车铺是人生走过的道路和站点，这一刻触及了诗人对岁月流逝的思考。“多年以后/ 你的海还装在我的心里/ 只是一片沉默。”海是难忘的记忆和牵挂，那种沉默刻骨铭心，让珍藏的无言胜过有声。“夜幕没有底线/ 到处涂黑/ 你始终端坐等待/ 每一次卑微而又高贵的出场。”盲琴师的弹唱，在混沌的世界里，给诗人的眼

睛嵌入了明亮的底色，他所看到的人生不仅有日光的白，也有音乐高尚的黑。

“但此时的米亚罗/ 还显得有些羞涩/ 它只从深闺里/ 露出几片嫩嫩的红。”

“当无尽的水汇合到一起/ 河流便应运而生/ 一种冒险悄然而来/ 我们漂浮着无所顾忌/ 我们变得无比柔韧/ 一路下行/ 河流的梦想越走越宽。”米亚罗的羞涩、四姑娘山的水在诗人的笔下，充满灵动的气质。深闺里的红是米亚罗的呼吸，而河流让我们无所顾忌，流淌的远方是一个充满希望的梦想。

诗歌是诗人内心的沉淀，是对事物灵魂的雕琢。有的诗人如匠人般，在文字里进行程式化的描摹，缺乏个性化的思考，作品便平淡无趣、味同嚼蜡。魏存威的诗歌更多的是一种过滤与消化，通过细微的观察，发现蕴藏的诗意。

“总有一些零落收不起来/ 随着风，随着水/ 不见了踪影。”“楼顶，有一场过往/ 那株长寿花开得筋疲力尽/ 瘫倒在花盆里。”凋落的桂花、瘫倒的长寿花，在诗人眼里成为有血有肉的“人”，消失的柔弱和绽放的力竭，都在季节的轮回中找到了不同的答案。诗意就是寻找的过程，在不经意的时刻，捕捉稍纵即逝的灵感。“我们面对面交谈/ 只有雨在喧闹/ 一朵朵神秘的花开放又闭合。”人与事物面对面的交流中，只有喧闹的雨声，神秘的花朵烘托着坦诚的氛围。虽然没有聆听到只言片语，但从花朵孕育的诗里，看到了一枚果实的摇晃，感受到靠近土地的真实。“黑夜的城坚不可摧/ 给我一点儿火星吧/ 一点儿火星/ 小如豆/ 就可以揭开黑夜的隐秘。”诗人的情感在蓄积，等待一粒火星点燃后的喷发，让黑夜无处遁形。“我们在一瓶老酒里回到了唐朝/ 我们醉得找不到东市、西市/ ……我的长安没有人/ 妻子在追赶蓝色的浪花/ 儿子在搭建生僻的分子式。”诗人是随性的，在一瓶老酒里神思飞扬，妻子、儿子与自己分别构成了唐朝的街景。醉是怀旧的回归，总会找到那一扇温馨的门。

魏存威的诗歌如一系列小火车，驱动着诗意的轮子奔赴春天，让人耳目一新。我们在荡漾的春光里，读着故土乡情、行旅印痕和深邃的哲思，情感溅起的浪花淹没了此刻的孤独。诗人以一种平和的方式，启迪了我的认知，让我对诗歌的理解不再浮于表面、流于轻佻。这是春天沉甸甸的收获，一系列小火车，从绿色的诗集里驶来，碾过我缓缓升腾的思绪。

“崇绿尚雅·实干兴安”

——新时代雅安城市精神主题文艺作品征稿启事

城市精神是城市的灵魂，是凝聚人心、引领发展的精神旗帜。2026年3月25日，雅安市委城市工作会议正式确立“崇绿尚雅·实干兴安”为新时代雅安城市精神。“崇绿尚雅·实干兴安”既是雅安与生俱来的城市基因，又是生态与人文的双向奔赴，也是雅安砥砺前行、实践前行的实践准则。为深入挖掘和阐释新时代雅安城市精神的丰富内涵，生动展现雅安在生态保护、文化传承、实干奋进、城市发展中的生动实践，凝聚起建设雅致山水人文之城、宜业宜居宜游之城的强大合力，雅安市文联《青衣江》编辑部拟联合办“‘崇绿尚雅·实干兴安’——新时代雅安城市精神主题文艺作品征稿活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雅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承办：《青衣江》编辑部 市级直属相关文艺家协会

二、征稿主题

围绕“崇绿、尚雅、实干、兴安”四大维度展开创作，深度挖掘和阐释城市精神的丰富内涵与鲜明特征，生动彰显“天府之肺”的生态本底、“三雅”文化的人文底蕴、实干奋进的实践品格与兴城安邦的初心使命，助力新时代雅安城市精神落地生根、深入人心。

三、征稿对象

全国广大文艺爱好者，尤其欢迎雅安籍文艺工作者以及文艺爱好者积极参与。

四、征稿时间

即日起至2026年8月31日

五、征稿类型

1. 文学类：非虚构、散文、现代诗、小说

2. 艺术类：美术、摄影、书法、音乐

六、征稿要求

1. 文学类：投稿作品需紧紧围绕主题展开创作，通过文学的笔触深度挖掘和阐释雅安城市精神的丰富内涵与鲜明特征，创作兼具文学性、思想性和感染力的作品。作品可聚焦雅安“天府之肺”的生态本底，书写雅安在生态保护、绿色发展中的实践与成效，诠释“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的雅安实践，展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城市底色；作品可立足雅安大熊猫文化、茶文化、“三雅”文化等深厚的人文底蕴，书写文化传承与创新向善的故事，映照雅安崇礼尚雅、温润向善的精神追求与人文情怀；作品亦可聚焦雅安人脚踏实地、拼搏奋进的实干品格，记录各行各业履职尽责、担当作为的故事，诠释雅安从磨难中奋起、在追赶中跨越的前行力量；作品还可以紧扣“振兴城市、守护安宁”的初心以使命，书写雅安在城市建设、民生改善、社会治理、对外开放中的发展成就，生动呈现以发展促繁荣、以善治保平安的鲜活实践，传递城市发展的温度与力量。非虚构、散文以及小说体裁作品来稿，字数原则上限定在3000字内；诗歌作品来稿，原则上不得超过50行。

2. 艺术类：投稿作品需紧紧围绕“崇绿尚雅·实干兴安”城市精神开展创作，通过艺术的手法诠释新时代雅安城市精神。音乐、书法、美术、摄影类作品，单件作品图片像素不低于2MB且不超过6MB。

七、成果展示

征集作品将择优在2026年《青衣江》上刊发。

八、投稿方式

只接受电子邮箱投稿，来稿须在邮件主题栏内标注“崇绿尚雅·实干兴安”文艺作品征稿字样，并在作品文末或文件名附上作品名称、真实姓名、通信地址、邮政编码、电话号码等。投稿邮箱：qyj1208@126.com。

九、其他事项

1. 作者文责自负。须保证作品的原创性、合法性以及内容的历史背景真实性。作品严禁抄袭、套写、一稿多投以及AI创作，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刊发资格并追回相应稿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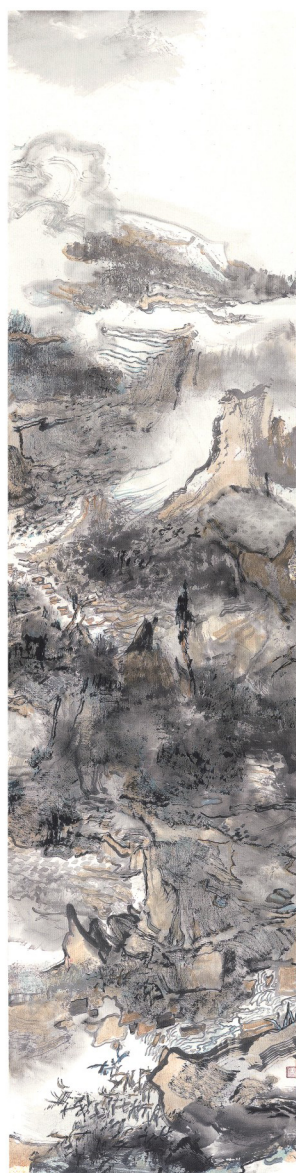
2. 投稿作品著作权归作者所有，主办单位拥有对作品的改编使用、编辑出版权。凡参加征稿活动者视为同意接受本约定。

3. 咨询电话：19934053882；联系人：卫老师。

雅安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6年4月9日

美术
作品

选登欣赏



雪域黄昏(国画)
戴成华



荷间鹅趣闹金乡(油画)
张 泉



儿行千里(油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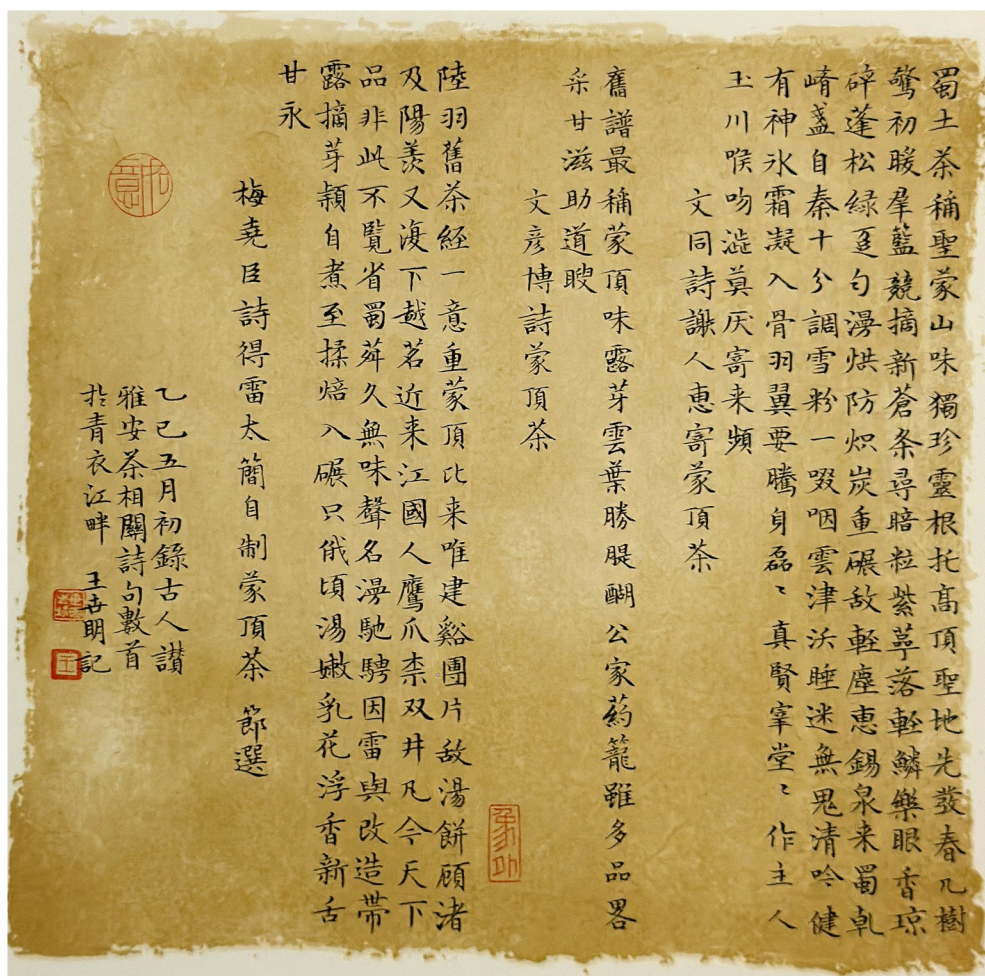
袁 宏



凌波仙子(国画)
余述秋

法
書
作
品

选登欣赏



蜀土茶稱聖，蒙山味獨珍。
靈根托高頂，聖地先發春。
九樹驚初暖，羣藍競摘新。
蒼柰尋暗粒，紫萼落輕鱗。
樂眼春香琤碎，蓬松綠逐句。
漫烘防炽炭，重碾故輕塵。
惠錫泉來蜀，乳峭蓋自秦。
十分調雪粉，一啜咽雲津。
沃睡迷無鬼，清吟健有神。
冰霜凝入骨，羽翼要騰身。
磊々真賢宰，堂々作主人。
玉川喉吻澁，莫厭寄來頻。

文同詩謝人惠寄蒙頂茶

舊譜最稱蒙頂，味露芽雲葉勝。
醍醐公家藥，龍雖多品畧。
采甘滋助道，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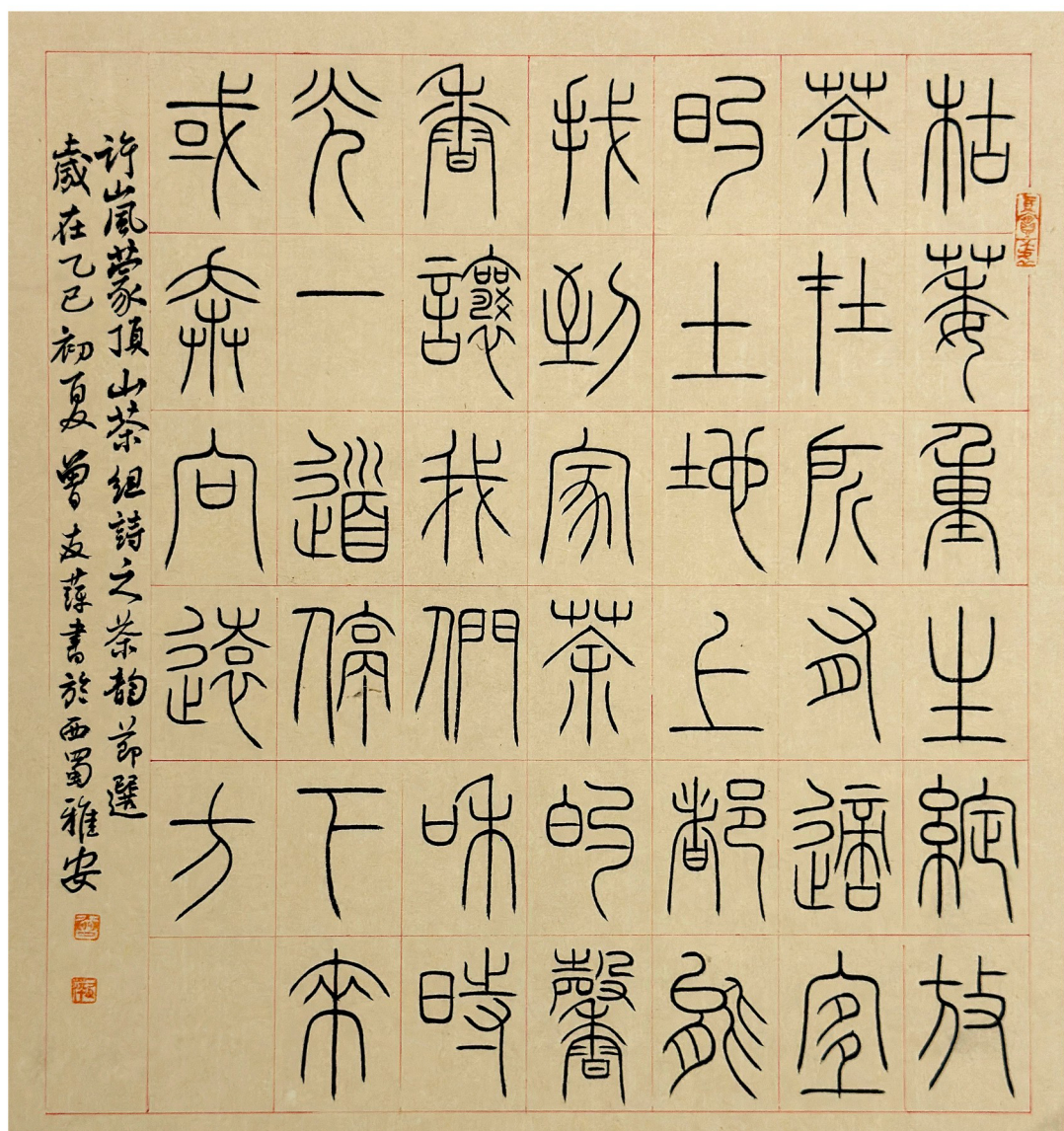
文彥博詩蒙頂茶

陸羽舊茶經，一意重蒙頂。
比來唯建谿，團片故湯餅。
願渚及陽羨，又復下越茗。
近來江國人，鷹爪柰双井。
凡今天下品，非此不覽省。
蜀芽久無味，聲名淪馳騁。
因雷與改造，帶露摘芽穎。
自煮至揉焙，入碾只俄頃。
湯嫩乳花浮，香新舌甘永。

梅堯臣詩得雷太簡自制蒙頂茶節選

乙巳五月初錄古人讚
雅安茶相關詩句數首
於青衣江畔 王世明記

雅安茶詩數首(楷書)
王世明



许岚诗作《茶韵》节选(篆书)
 曾友萍

詩詠雅安

漢源梨花節感懷二首

萬畝梨園景色佳，花叢漫步樂無涯。

銀集玉潔如霄醉，詩心醉月華。

梨花怒放宵飛揚，拾玉文明醉舉觴。

詩歡聲留合影人，同沾色韻流芳。

雨中遊蘆山大川，銀紗飄縷水雲間。

細雨朦朧訪大川，銀紗飄縷水雲間。

空都是負難了，潯肺洗心暢若仙。

遊榮經龍蒼溝，天生石橋石奪天。

五色杜鵑開遍野，珙桐如玉蕩清風。

雅雨，立秋過後雨連綿，霧鎖青江不見天。

昨，日醉翁亭下過銀紗漫卷水雲。

蘆山采風隨筆二首，飛仙閣上飛仙。

畫民居湖上，映小鎮震後新容更喜人。

龍門白影重災村，重建三年面貌新。

礫殘垣成別墅家，銘記黨恩深。

贊雅安老年大學，新樓高聳聚群老。

子琢磨變壽翁，書畫琴棋功課好。

觀文化館迎春書畫展，書畫展廳書畫佳。

青妙手飛揚畫壯麗，山河錦添花。

春雨，夜來細雨潤無聲，晚看山川滿目新。

望茶蒙雲霧繞清幽，環境醉余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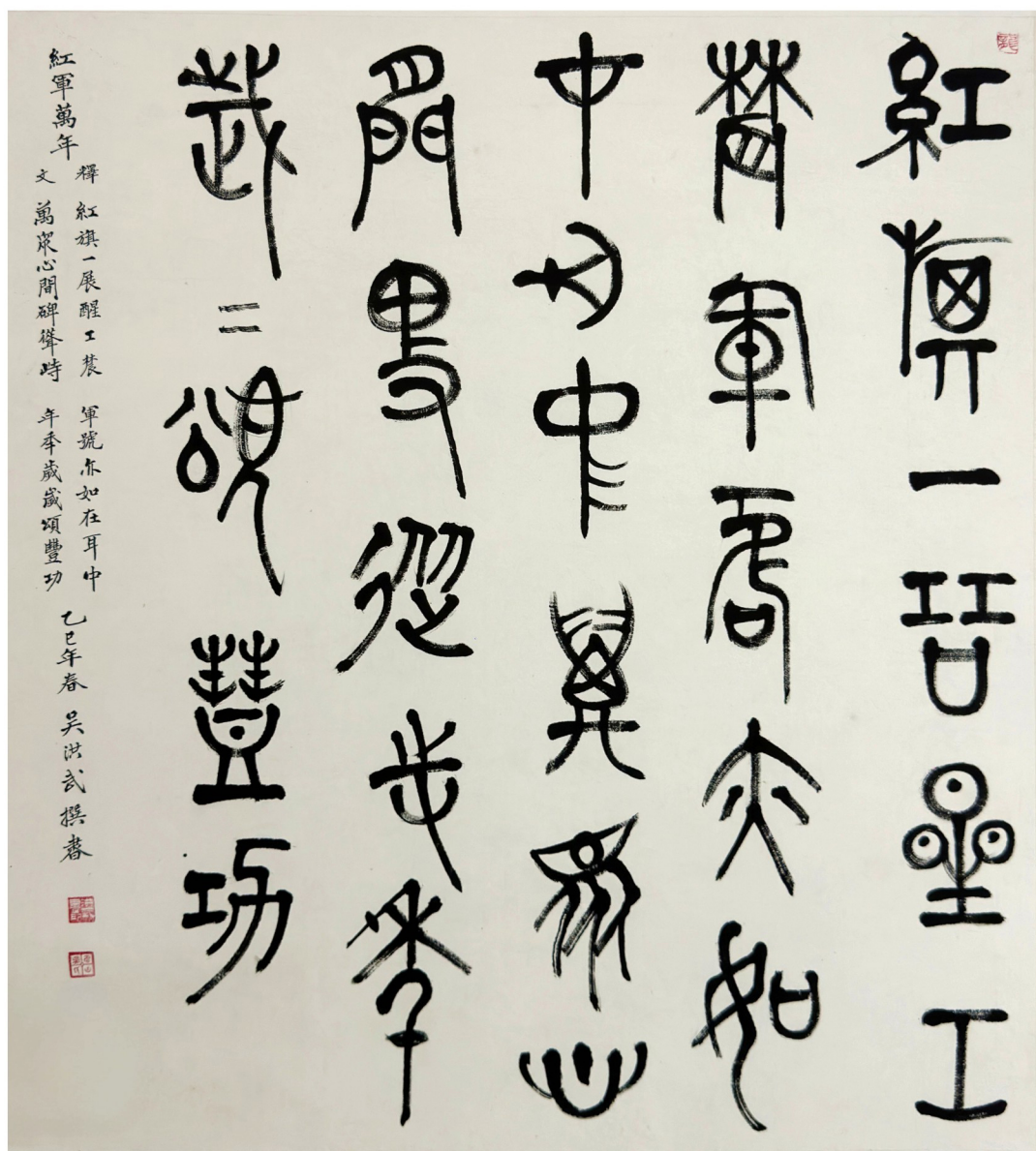
節前街景，東西主道燈紅豔，綠花中間香雪搖。

雅安觀夜景亦真亦幻似春潮，遊雅安文博公園。

西蜀雅安文博公園詩朋瀏覽誦佳篇，觀今鑑古意深妙。

詠雅安詩十二首，乙巳季春鄧增友撰書。

詩詠雅安(楷書)
鄧增友



红色诗选(篆书)
吴洪武



| 选登欣赏



| 川藏铁路穿行茶乡(摄影)
赵 毅



童年与狗尾巴草(摄影)
陈浩森



远眺贡嘎(摄影)
郝立艺



基础(摄影)
戈镇府

省文联八届六次全委会在成都召开

3月30日，四川省文联第八届全省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在成都召开。会议的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宣传部长会议精神和中国文联十一届七次全委会会议精神，总结省文联2025年工作，研究部署2026年工作任务，开启“十五五”奋进新局，团结带领广大文艺工作者谱写文艺文联工作新篇章，为文化强省建设贡献文艺力量。

中共四川省委宣传部副部长、省电影局局长曹侠出席会议并作讲话，四川省文联主席陈智林主持会议并作总结讲话，四川省文联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韩梅作题为《开启“十五五”奋进新局 谱写文艺文联工作新篇》的工作报告。四川省文联第八届主席团成员、四川省文联第八届全省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

会议强调，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我省文艺事业迈向高质量发展新征程的关键之年。在“十五五”的新坐标下，紧扣“抓创作”这条工作主线，持续推进“七新”行动，将文艺的“软实力”转化为赋能经济社会发展的“硬支撑”，文艺文联工作大有作为。新大众文艺在传播与教育中，是主流叙事的“共建者”与时代新人的“培育者”；新质生产力在科技与消费中，文艺是产业升级的“内容芯片”与品牌价值的“赋能引擎”；新艺术供给在文旅融合上，是山河风物的“赋魅者”与消费升级的“体验设计师”；新人才体系在以美育人与乡村振兴中，是基层美育的“播种者”与乡土人才的“发现者”；新治理能力在决策规划与价值观念层面，文艺是文化决策的“智库”与社会治理的“柔性力量”；新时代思维在科技发展与商业新场景里，文艺是时代变革的“前瞻者”与未来场景的“思辨者”；新文化使命在携手共进的担当中，是国家文明的“共建者”与四川故事的“讲述者”。

会议要求，一是举旗定向，筑牢思想“压舱石”，在强化文艺政治引领上展现新担当。通过一系列实际行动，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作为贯穿全年工作的主线，持续在深化、内化、转化上下功夫。二是聚焦“高峰”，打造创作“强引擎”，在推出文艺精品力作上实现新突破。以重大题材牵引精品创作，以融合发展激发创作活力，以精准服务优化创作生态。三是链接“两新”，激活队伍“动力源”，在推进文艺赋能经济发展上探索新路径。要搭建新平台，催生新业态；拓展新渠道，创造新消费；构建新机制，激发新动能。四是拥抱数智，构建传播“新矩阵”，在提升文艺传播效能上实现新跨越。全面深化“数字文联”建设，建设“云端文艺之家”，拓展“数智传播矩阵”。五是扎根人民，绘就惠民“同心圆”，在实现文艺增进民生福祉上体现新温度。要深化“文艺进万家”品牌，实施“美育浸润”行动，搭建“群众文艺”舞台。六是固本强基，锻造过硬“主心骨”，在提升文艺治理能力上再上新水平。要高质量做好换届工作，持续深化文联改革，压实管党治党责任。希望全省广大文艺工作者坚定文化自信、勇于担当作为，不断推动四川文艺事业高质量发展，为加快建设文化强省、助力新时代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会议通过了有关人事事项，由陈敏、苏艳、商咏梅、万红缨、李建华分别替任张合、张勇、罗国雄、王莉茹、张建泉为四川省文联第八届全委会委员；增补陈明、高敏为四川省文联第八届全委会委员。

成都市文联、泸州市文联、广元市文联、省文联新文艺处、省曲艺家协会、四川省青少年文联作了交流发言。

部分省级文艺家协会主席，市州文联、省级文艺家协会、省文联机关处室、直属单位及省文联所属杂志社相关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市文联2025年度工作获省文联通报表扬

3月30日，四川省文联八届六次全委会在成都召开。会议传达学习全国全省宣传部长会议、中国文联十一届七次全委会精神，省委宣传部副部长、省电影局局长曹侠出席会议并讲话，省文联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韩梅作工作报告。省文联主席陈智林主持会议。会议对2025年度全省文联系统综合工作、重

点文艺活动、主题文艺创作、理论研究与调研工作、信息宣传与舆情宣传等工作成绩突出的市（州）文联、省级文艺家协会、省文联机关处（室）和省文联主管的社会组织予以通报表扬。雅安市文联2025年度重点文艺活动工作获表扬。市文联主席杨术兵，市文联专职副主席戴伟参加会议。

剧本《安顺场》审读专题会在市文联召开

近日，市文联主席杨术兵主持召开电影剧本《安顺场》审读专题会。会议认为，剧本整体故事情节富有较强戏剧效果，叙事结构完整，主要人物形象生动、刻画丰满，值得进一步打磨完善。会议建议，剧本涉及红军夜袭安顺场、强渡大渡河等史实部分，安顺场当地的风俗、语言表达等方面还需要进一步修

改完善。会议提出，待相关意见收集整理完毕后，还将与剧本创作者沟通，督促修改完善，确保剧本符合历史真实性和地方文化真实性，经得起历史和时间检验。市委宣传部、市委研究室、市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局、市影协、石棉县委宣传部等相关科室负责人和部分文化文艺工作者代表参加审读会。

《熊猫使命》验收会在市文联召开

近日，儿童短剧《熊猫使命》验收会在市文联召开。会议由市文联主席杨术兵主持。会议认为，该短剧运用AI技术，塑造了熊猫Coco和少年盼盼两个IP，故事情节较为完整，故事内容生动有趣，符合儿童短剧的指征要求。会议指出，短剧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需要提升

完善的地方，市影协要进一步优化剧情，修改完善不足之处，尽快将短剧在相关新媒体平台推出，努力冲击各类奖项。同时，要以本短剧为基础，推进二次创作和文创产品开发，力争形成具有雅安特色的儿童短剧品牌。市文联专职副主席戴伟和市影协相关负责人参加验收会。

省民协来雅安开展主题创作采风活动

3月12日至13日，省民宗委教育与民族语言文字处副处长蒲凤英，省民协驻会副主席、秘书长高敏一行，来雅安市石棉县和宝兴县开展“‘石榴籽·同心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暨纪念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主题创作精品展采风活动”。采风团先后到石棉县安顺场中国工农红军强渡大渡河渡口遗址、指挥楼、纪念碑、纪念馆，宝兴县陈云出川史实陈列馆、红军长征翻

越夹金山纪念馆、硃砂藏族乡等地，通过聆听讲解、察看文物、研讨交流等方式，领略雅安的红色文化、民族文化和民俗文化，在追忆历史中汲取创作灵感与精神养分，为创作纪念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民间工艺精品展作品奠定了坚实基础。雅安市文联主席杨术兵，石棉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马敏，石棉县文联主席万刚，宝兴县文联副主席杨丹以及全省近20余位民间文艺家、文艺评论家参加活动。

市作协召开第五次会员代表大会

3月28日，雅安市作家协会第五次会员代表大会召开。省作协党组书记鲁娟出席会议并代表省作协致辞，市政协副主席赵明，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徐涛出席会议，市文联主席杨术兵出席会议并致辞。会议选举产生雅安市作家协会第五届理事会。李纯刚（李存刚）当选为市作协主席。他在表态发言中表示，将团结带领新一届主席团，恪尽职守、竭诚服务，以习近平文化思想为指引，坚守人民立场，让文学创作与时代同频、与人民同心；立足雅安丰厚文化资源，推出更多有筋骨、有道德、有温度的精品力作；强化服务意识，搭建多元平台，让作协成为温馨和谐的“作家之家”；坚持民主办会、团结办会，加强交流互鉴，激发创作活力；秉持文心正气，以实干担当不负信任与期待，为繁荣雅安文学、建设文化强市贡献力量。

市书协获中书协先进集体称号

近日，中国书法家协会公布“万福迎春——2026（丙午）马年送万福进万家”公益活动表彰名单，全国184个先进集体与121名先进个人获得表彰。雅安市书法家协会荣获“先进集体”称号，是四川省5个受表彰先进集体之一，雅安市书法家协会副主席兼秘书长田昭敏荣获“先进个人”称号。这是雅安书法界首次获得国家级集体荣誉称号，在国家级公益平台上展现了雅安文艺工作者的卓越风采。

雅安首部AI少儿动画《熊猫使命》上线

3月18日，由市委宣传部、市文联出品，市融媒体中心、市影视艺术工作者协会联合创作的雅安首部AI原创少儿励志动画短片《熊猫使命》正式上线，

该作品是运用AI技术推动雅安本土文化创新性传播取得的重要成果。该片时长11分钟，角色造型设计荣获2025第二届AADC北美应用艺术设计金奖、G-CROSS英国工业设计委员会跨界艺术创意银奖。作品以大熊猫文化为底色，融入蒙顶山茶文化、川剧变脸非遗等雅安特色文化符号，通过沉浸式呈现“龙行十八式”茶技、创新演绎非遗技艺，让优秀传统文化焕发新生。动画以少年盼盼的成长蜕变为主线，讲述其在通灵熊猫COCO陪伴下，克服自卑怯懦、苦练技艺、实现自我突破，最终成长为自信担当的文化守护者的故事，传递“接纳不完美，坚守即力量”的价值理念，兼具思想性、艺术性与教育意义。

名山区文联多措并举助推文旅赋能

近日，名山区文联联合成都市摄影家协会在红星镇举行摄影艺术创作基地授牌仪式，并开展“千里江山图”主题采风创作交流活动，进一步夯实摄影创作与服务基础。自“千里江山图”实景火爆全网后，名山区文联主动作为，一是优化区摄影家协会、诗书画影研究会职能，常态化开展主题采风活动，组织摄影工作者捕捉名山风光，并通过作品研讨、技艺分享提升创作水平，传播名山之美。二是联动省、市、区多级摄影家协会，在“千里江山图”实景核心区挂牌成立数十家“摄影之家”，既为摄影爱好者提供后勤保障，也带动了当地民宿客流量增长，实现“摄影宣传+乡村振兴”双向赋能。三是计划联合摄影协会推出“千里江山图”摄影大赛，吸引更多摄影群体走进名山，让“千里江山图”的影响力转化为文旅发展、群众增收的实际成效，既强化宣传效应，又助力乡村发展。

千里江山赋

作词 魏华刚
作曲 魏华刚

1=F $\frac{2}{4}$

♩=69

0 5̣ 6̣ | 3 - | 0 6̣ 5̣ 6̣ | 7 - | 0 6̣ 3 | 2. 3 | 2 6̣ | 5 - | 0 5̣ 6̣ 5̣ |
哦 哦 哦 哦 哦 哦 哦 哦 哦 哦 黎 明 的

3 0 3 2 | 1 1 6̣ 6̣ 5̣ | 0 6̣ 5̣ 6̣ | 1 0 6̣ 1 6̣ | 4 4 5̣ 3̣ | 2 0 3 4 | 5 5 5̣ 5̣ 3̣ |
风 吹 醒 你 的 微 笑 轻 盈 的 雾 抚 摸 你 妩 媚 的 线 条 你 用 千 山 翠 绿 的

6̣ 5̣ 6̣ 6̣ 1̣ | 0 0. 6̣ | 3 2 1 2 | 2 - | 3 2 3̣. 1̣ | 1 - | 0 3 2 1 | 3 3 2 1 1 6̣ |
风 采 妖 娆 把 锦 绣 河 山 温 柔 拥 抱 黄 昏 的 云 轻 吻 你 的 俊

5̣ 6̣ 5̣ 6̣ | 1 1 6̣ 1 6̣ | 4 3 1̣. 2̣ | 2 0 3 4 | 5 5 5̣ 5̣ 3̣ | 6̣ 5̣ 6̣ 1̣ | 0 0. 6̣ |
俏 清 新 的 雨 滋 养 你 千 年 的 富 饶 你 用 时 光 沉 淀 的 物 华 天 宝 让

3 2 1 2 2 | 0 3 2 3 1 | 1 - | 0 3̣. 3 2 1 | 1̣ 6̣ 5̣ 6̣ | 5 - | 6̣ 1̣ 1̣ 6̣ 5̣ | 5 - |
雅 安 大 地 仙 逸 缥 缈 哦 千 里 江 山 云 霞 里 道 遥

6̣ 5̣ 5̣ 6̣ | 1. 6̣ | 5 3 5 3 2 | 2 3 5 | 5 6̣ 5̣ 5̣ | 5 1 2 | 3 6̣ 5̣ 5̣ | 5 0 |
大 地 指 纹 在 云 海 中 舞 蹈 我 为 你 祝 福 你 为 我 祈 祷

6̣ 5̣ 5̣ 5̣ 6̣ | 1. 6̣ 3̣ | 3 5 3 2 1 | 1 - | 0 0 1̣ 1̣ 2̣ | 3 0 3 2 | 1 1 6̣ 5̣ | 0 6̣ 5̣ 6̣ |
你 是 我 永 恒 的 爱 与 骄 傲 黎 明 的 风 吹 醒 你 的 微 笑 轻 盈 的

1 0 6̣ 1 3 | 4 3 2 3 2 | 2 0 3 4 | 5 5 5̣ 5̣ 3̣ | 6̣ 5̣ 6̣ 6̣ 1̣ | 0 0. 6̣ | 3 2 1 2 |
雾 抚 摸 你 妩 媚 的 线 条 你 用 千 山 翠 绿 的 风 采 妖 娆 把 锦 绣 河 山

2 - | 3 2 3̣. 1̣ | 1 - | 0 5̣ 6̣ 5̣ | 3 3 2 1 1 6̣ | 5̣ 6̣ 5̣ 6̣ | 1 1 6̣ 6̣ 6̣ | 4 3 1̣. 2̣ |
温 柔 拥 抱 黄 昏 的 云 轻 吻 你 的 俊 俏 清 新 的 雨 滋 养 你 千 年 的 富

2 0 3 4 | 5 5 5̣ 5̣ 3̣ | 6̣ 5̣ 6̣ 1̣ | 0 0. 6̣ | 3 2 1 2 2 | 0 3 2 3 1 | 1 - |
饶 你 用 时 光 沉 淀 的 物 华 天 宝 让 雅 安 大 地 仙 逸 缥 缈

0 3̣. 3 2 1 | 1̣ 3 5̣ 6̣ | 5 - | 1̣ 1̣ 1̣ 6̣ 5̣ | 5 - | 6̣ 5̣ 5̣ 6̣ | 1. 6̣ | 5 3 5 3 2 |
哦 千 里 江 山 云 霞 里 道 遥 大 地 指 纹 在 云 海 中 舞

2 3 5 | 5 6̣ 5̣ 5̣ | 5 1̣ 2̣ | 1̣ 6̣ 5̣ 5̣ | 5 0 | 6̣ 5̣ 5̣ 5̣ 6̣ | 1. 6̣ 3̣ | 3 5 3 2 1 |
蹈 我 为 你 祝 福 你 为 我 祈 祷 你 是 我 永 恒 的 爱 与 骄

1. 2̣ | 2 3 6̣ 5̣ 3 2 | 1̣ 3 5̣ 6̣ | 5 - | 1̣ 1̣ 3 6̣ 5̣ | 5 - | 6̣ 5̣ 5̣ 6̣ | 1. 6̣ |
傲 哦 哦 哦 哦 哦 哦 千 里 江 山 云 霞 里 道 遥 大 地 指 纹 在

0 0 | 0 0 | 0 0 | 0 3̣ 5̣ 6̣. | 5 - | 0 0 | 0 0 | 0 0 |
千 里 江 山

5 3 5 3 2 | 2 3 5 | 5 6̣ 5̣ 5̣ | 5 1̣ 2̣ | 1̣ 6̣ 5̣ 5̣ | 5 0 | 6̣ 5̣ 5̣ 5̣ 6̣ | 1. 6̣ 3̣ |
云 海 中 舞 蹈 我 为 你 祝 福 你 为 我 祈 祷 你 是 我 永 恒 的 爱

0 0 | 0 0 | 0 0 | 0 0 | 0 0 | 0 0 | 0 0 | 0 0 |
与 骄 傲 你 是 我 永 恒 的 爱 与 骄 傲

Fine



古寨流泉(国画)
赵智勇

四川省连续性内部资料出版物
准印证号：川内KX202618003
发送对象：全省各地市州文联，本地机关企
事业单位、大中专院校、文联各
直属协会会员，文艺爱好者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敬请关注
《雅安文艺》